



大里市史

下冊

臺中市大里區公所



目錄

／
下冊

第五篇【社會篇】 753

- 第一章 緒論 754
- 第二章 人口 758
 - 第一節 人口結構與分佈 758
 - 第二節 人口的組合 771
 - 第三節 姓氏(氏族) 785
- 第三章 社會行政與設施 803
 - 第一節 社會行政機構與組織 803
 - 第二節 社會活動 817
- 第四章 人民團體 840
 - 第一節 社會團體 842
 - 第二節 社區團體 862
 - 第三節 職業團體 863
- 第五章 社區發展 870
 - 第一節 社區發展計畫 871
 - 第二節 社區發展目標及成果 876
 - 第三節 各社區的發展成果 888
- 第六章 社會福利與社會救助 940
 - 第一節 社會福利 940
 - 第二節 社會救助 958
- 第七章 社會變遷 985
 - 第一節 社會生態的變遷 986
 - 第二節 傳統觀念的保存與變遷 994
 - 第三節 社會問題 1008

附錄 1028

參考書目 1043

第六篇【宗教禮俗篇】 1051

- 第一章 臺灣宗教禮俗概說 1052
 - 第二節 臺灣禮俗概況 1062
- 第二章 大里市的宗教與儀式 1068
 - 第一節 大里市的民間信仰與組織 1068
 - 第二節 大里市的教團宗教及民間教派 1075
 - 第三節 大里市的天主教、基督教與其他 1085
 - 第四節 大里市重要的宗教慶典與儀式 1097
- 第三章 大里市的寺廟與教堂 1105
 - 第一節 寺廟的主祀神 1105
 - 第二節 寺廟與祭祀組織 1132
 - 第三節 寺廟及其分佈 1143
 - 第四節 教堂及其他教派會所分佈 1176
 - 第五節 宗祠與祭祀公業 1191
- 第四章 大里市的禮俗 1201
 - 第一節 大里市的族群分佈與環境變遷 1201
 - 第二節 歲時禮俗 1203
 - 第三節 生命禮俗 1219
 - 第四節 婚姻禮俗 1234

參考書目 1239

第七篇【教育篇】 1249

概說 1250

- 第一章 學前教育 1255
 - 第一節 學前教育源起與發展 1255
 - 第二節 學前教育機構簡介 1257

第二章 初等教育 1264

- 第一節 初等教育源起與發展 1264
- 第二節 初等教育機構簡介 1271

第三章 中等教育 1320

- 第一節 中等教育源起與發展 1320
- 第二節 中等教育機構簡介 1327

第四章 高等教育 1365

- 第一節 修平科技大學源起與發展 1366
- 第二節 修平科技大學院系所簡介 1370

第五章 社會教育與體育 1386

- 第一節 圖書館 1386
- 第二節 補習教育與推廣教育 1394
- 第三節 游泳池 1413

附錄 1420

參考書目 1438

第捌篇【文化篇】 1443

第一章 文化 1444

- 第一節 文化行政與社區總體營造 1444
- 第二節 文化機構 1453
- 第三節 文化資產 1460
- 第四節 藝術 1487

第二章 文學 1496

- 第一節 傳統文學與現代文學 1496
- 第二節 民間文學 1547
- 第三節 文學社團 1557

第三章 文獻 1559

- 第一節 紀傳 1559
- 第二節 碑誌 1573
- 第三節 古文書 1581

附錄 1586

參考書目 1609

第玖篇【人物篇】 1613

第一章 人物傳 1614

- 第一節 清治時期 1614
- 第二節 日治時期 1637
- 第三節 戰後迄今 1658
- 第四節 傳後記·大里人與大里事 1671

第二章 人物表 1679

- 第一節 明鄭時期 1679
- 第二節 清領時期 1680
- 第三節 日治時期 1695
- 第四節 戰後至今大里區人物表 1706

參考書目 1762

卷尾 1771

壹、撰稿格式 1772

貳、審查委員名單 1778

參、編纂團隊名單 1779

肆、各里耆老座談會議紀錄 1780





表次

／
下冊

- 表5-2-1 大里日治時期現住人口統計表，明治38年～昭和16年（1905～1941）
- 表5-2-2 日治時期大里所轄區域常住人口之籍別人數統計（昭和元年～16年）
- 表5-2-3 大里人口統計表（民國35-98年）
- 表5-2-4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83年）
- 表5-2-5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97年）
- 表5-2-6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100年）
- 表5-2-7 大里市歷年人口自然增減變動情形（民國44-98年）
- 表5-2-8 大里市歷年人口社會增減變動情形（民國44-98年）
- 表5-2-9 大里人口籍貫百分比（民國35-80年）
- 表5-2-10 大里市遷入人數戶籍
- 表5-2-11 臺中市大里區人口數統計表
- 表5-2-12 大里歷年戶數、戶量、人口密度、性別比例統計數據（民國35-98年）
- 表5-2-13 大里人口（民國55、65、75、85、90、95年）年齡組合—男性
- 表5-2-14 大里人口（民國55、65、75、85、90、95年）年齡組合—女性
- 表5-2-15 大里人民教育程度變化表（民國35-100年）
- 表5-2-16 大里婚姻狀況統計表，民國35-99年
- 表5-2-17 大里市結婚與離婚概況表（民國64-98年）
- 表5-2-18 大里市現住原住民戶口數（88-98年）
- 表5-2-19 大里市原住民統計表（86-99年）
- 表5-2-20 大里市現住人口撫養比（85-98年）
- 表5-2-21 民國45年大里市十大姓統計
- 表5-2-22 民國一〇〇年大里市前100大姓戶數統計
- 表5-3-1 臺中州政府之社會行政編制
- 表5-3-2 臺中縣大里市公所組織條例修正條文對照表
- 表5-3-3 民國93年(2004)大里市公所社會課員額配置表

- 表5-3-4 大里庄社會教化團體一覽表-1
- 表5-3-5 大里庄社會教化運動一覽表-2
- 表5-3-6 94-98年度好人好事代表名單
- 表5-3-7 94-99年度模範母親名單
- 表5-3-8 94-98年度模範父親名單
- 表5-3-9 96-98年度金婚楷模名單
- 表5-3-10 96-98年度鑽石婚楷模名單
- 表5-3-11 97-99年度孝行楷模名單
- 表5-3-12 96-98年度敬老楷模、長青楷模、老人團體名單
- 表5-4-1 立案社會團體
- 表5-4-2 立案社區團體
- 表5-4-3 立案職業團體
- 表5-5-1 大里市各社區發展協會名單
- 表5-5-2 公共關係委員會成員
- 表5-5-3 生產福利建設
- 表5-5-4 精神倫理建設(1)
- 表5-5-5 精神倫理建設(2)
- 表5-5-6 推行社區發展成果
- 表5-5-7 社區發展建設項目(1)
- 表5-5-8 社區發展建設項目(2)
- 表5-5-9 社區建設主要項目
- 表5-6-1 家庭暴力、性侵害及兒童少年保護單位
- 表5-6-2 大里市公立托兒所概況
- 表5-6-3 98-99年「中低收入未滿18歲兒少健保」補助人數經費
- 表5-6-4 大里市93年至99年度重陽節敬老禮金公所發放數調查表





表次

／
下冊

- 表5-6-5 老人三節禮金(春節、端午、中秋)補助人數經費
- 表5-6-6 臺中縣大里市老人機構
- 表5-6-7 大里市身心障礙人口數
- 表5-6-8 大里市社會福利救助相關歲出預算
- 表5-6-9 大里市社會福利救助相關歲入決算
- 表5-6-10 96-99年「中低收入戶特殊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人數補助經費
- 表5-6-11 91~99年大里市低收入戶人口概況
- 表5-6-12 94-99年「兒童少年生活補助」補助人數經費
- 表5-6-13 大里市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人數
- 表5-6-14 97-99年「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人數經費
- 表5-6-15 大里市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支出總數(97~99年)
- 表5-6-16 94-99年低收入戶年滿65歲老人生活補助人數
- 表5-6-17 94-99年「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每年補助人數
- 表5-6-18 94-99年「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每年增加核列補助人數
- 表5-6-19 醫療救助概況,97~99年
- 表5-6-20 94-99年大里市「急難救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補助人數經費
- 表5-6-21 大里市急難救助總表,92~99年
- 表5-6-21-1 生活突然發生困難救助概況,92~99年
- 表5-6-21-2 喪葬救助概況,92~99年
- 表5-6-21-3 其他意外變故救助概況,93~99年
- 表5-6-22 大里市九二一重建重點建設願景與重大施政
- 表5-7-1 大里市實施方案表
- 表5-7-2 臺中縣刑事案件統計(81-97年)
- 表5-7-3 臺中縣刑事案件統計(81-97年)
- 表5-7-4 臺中縣刑事案件統計

表5-7-5 臺中縣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統計(81-97年)

表5-7-6 大里市84-99年(1~6月)度刑事案件統計

表5-7-7 大里市辦理調解業務概況

表6-1-1 清代臺灣的歲時風俗表

表6-2-1 92年大里市十八庄遶境日期表

表6-2-2 大里市佛教寺院與團體

表6-2-3 大里市外來教派簡表

表6-2-4 大里十八庄遶境時程表

表6-3-1 大里市寺廟主神統計表

表6-3-2 臺中縣大里市正式登記寺廟名冊

表6-3-3 臺中縣大里市補辦登記寺廟名冊

表6-3-4 大里市未登記寺廟表(土地公除外)

表6-3-5 大里市的土地公廟表

表6-3-6 大里市佛教寺院分佈表

表6-3-7 內新長老教會歷任牧師表

表8-3-8 郇城基督長老教會歷任牧師表

表6-3-9 真耶穌教內新教會歷任傳道表

表6-5-1 大里市祭祀公業表

表6-4-1 大里市殯葬業名錄

表6-4-2 大里市彩妝行及婚紗公司名錄

表7-0-1 大里市各級教育機構創設一覽表

表7-1-1 大里市幼稚園一覽表

表7-2-1 1914~1945年大里市初等教育發展系統表

表7-2-2 1945~1968年大里市初等教育發展系統表

表7-2-3 1968~2010年大里市初等教育發展系統表





表次

／
下冊

- 表7-2-4 大里市初等教育機構一覽表
- 表7-2-5 大里市各國民小學學區劃分表
- 表7-2-6 大里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7 塗城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8 草湖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9 內新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0 健民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1 崇光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2 瑞城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3 益民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4 大元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5 永隆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6 美群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2-17 立新國民小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 1967~2010年大里市國民中學發展系統表
- 表7-3-2 大里市各國民中學學區劃分表
- 表7-3-3 大里市中等教育機構一覽表
- 表7-3-4 成功國民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5 光榮國民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6 光正國民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7 爽文國民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8 立新國民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9 私立大明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0 私立僑泰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1 私立立人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2 私立青年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3 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3-14 國立大里高級中學學校概況諸表
- 表7-5-1 成功國民中學補校歷年畢業生統計表
- 表9-2-1 天興縣—天興州時期
- 表9-2-2 北路安撫司(安撫使)
- 表9-2-3 諸羅縣時期(知縣)
- 表9-2-4 北路營參將
- 表9-2-5 彰化縣時期(雍正元年新設)
- 表9-2-6 彰化縣時期(乾隆年間)
- 表9-2-7 貓霧棟巡檢司巡檢(乾隆年間)
- 表9-2-8 儒學教諭、訓導(乾隆年間)
- 表9-2-9 北路理番同知(乾隆年間)
- 表9-2-10 彰化縣時期(嘉慶年間)
- 表9-2-11 儒學教諭儒學訓導(嘉慶年間)
- 表9-2-12 貓霧棟巡檢司巡檢(嘉慶年間)
- 表9-2-13 彰化縣時期(道光年間)
- 表9-2-14 彰化縣時期(咸豐、同治、光緒)彰化知縣
- 表9-2-15 彰化縣時期(咸豐、同治、光緒)北路理番同知
- 表9-2-16 彰化縣時期(咸豐、同治、光緒)儒學教諭
- 表9-2-17 彰化縣時期(咸豐、同治、光緒)貓霧棟巡檢司巡檢
- 表9-2-18 臺灣縣時期(光緒)臺灣知縣
- 表9-2-19 臺灣縣時期(光緒)揀東巡檢
- 表9-2-20 臺灣縣時期(光緒)儒學教諭
- 表9-2-21 臺灣縣時期(光緒)儒學訓導





表次

／ 下冊

- 表9-2-22 臺灣縣知事
- 表9-2-23 臺灣民政支部長
- 表9-2-24 臺中縣知事
- 表9-2-25 臺中廳長
- 表9-2-26 臺中州知事
- 表9-2-27 臺中辨務署
- 表9-2-28 臺中市尹
- 表9-2-29 臺中市長
- 表9-2-30 大屯郡守
- 表9-2-31 1902-1909年臺中地區參事遞嬗表(臺中廳)
- 表9-2-32 1910-1920年臺中地區參事遞嬗表(臺中廳)
- 表9-2-33 1898年臺中地區街庄長表(臺中廳)
- 表9-2-34 1910-1920年臺中地區區長擁有近代學歷與資產概況表
- 表9-2-35 大里庄長(1920-1935)
- 表9-2-36 大里庄協議員
- 表9-2-37 臺中縣市首長名錄
- 表9-2-38 國民大會代表(大里選出)
- 表9-2-39 臺中縣立法委員名錄(大里選出)
- 表9-2-40 參議員及縣議員名錄—參議員
- 表9-2-41 第一屆臺中市議員大里區選出議員名冊
- 表9-2-42 大里鄉長略歷表
- 表9-2-43 大里鄉(市)歷屆代表會正副主席圖錄
- 表9-2-44 大里鄉鄉民代表名錄
- 表9-2-45 大里市民代表名錄—改制
- 表9-2-47 改制後大里區公所各級單位主管名錄

表9-2-48 大里區各級學校校長名錄

表9-2-49 大里警分局所主管名錄

表9-2-50 大里市農會主管名錄

表9-2-51 大里市二二八受難者名單

表-卷尾 各里耆老座談會舉辦時間地點簡表





圖次

／ 下冊

圖5-2-1 大里區行政區域圖

圖5-2-2 林氏族譜世系表圖

圖5-3-1 日治時代本省社會行政機構系統表

圖5-3-2 日治時代臺中縣之社會行政體系架構

圖5-3-3 大里市公所行政組織架構圖

圖5-3-4 大里區公所行政組織架構圖(民國99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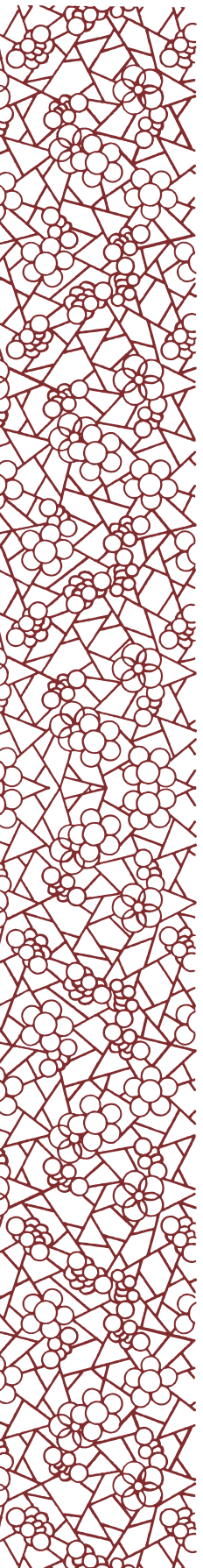
圖5-5-1 社區健康營造中心組織架構圖

圖6-3-1 大里市行政村里圖

照片 ／ 下冊

- 照6-2-1 大里福興宮的媽祖神轎
- 照6-2-2 本市的十九間菸寮倒塌毀壞。
- 照6-2-3 報紙以〈大里人間煉獄 死傷慘重〉為標題，凸顯本市傷亡的情況。
- 照6-2-4 本市金巴黎大樓在九二一地震中倒塌。
- 照6-3-1 振坤宮神農大帝神像
- 照6-3-2 本市武聖岳王廟的岳飛神像
- 照6-3-3 本市金城慈惠堂的王母娘娘
- 照6-3-4 本市福興宮媽祖
- 照6-3-5 草湖太子宮最早期的太子神尊
- 照6-3-6 七將軍聖像
- 照6-3-7 本市樹王公
- 照6-3-8 本市樹王公廟之樹王公神尊
- 照6-3-9 大里市福興宮
- 照6-3-10 大里市七將軍廟中的七將軍神像
- 照6-3-11 大里市萬安宮
- 照6-3-12 內新新興宮
- 照6-3-13 大里市番仔寮振坤宮
- 照6-3-14 六桂花福德祠一隅
- 照6-3-15 菩薩寺一景
- 照6-3-16 妙光學舍的供佛
- 照6-3-17 天一宮一景
- 照6-3-18 玄門真宗大里玄興禪院外觀
- 照6-3-19 玄興禪院內的關公神像
- 照6-3-20 大里中華聖人堂一景
- 照6-3-21 大里基督長老教會一景





照6-3-22 大里基督徒聚會會所一景

照6-3-23 紹復堂宗祠一景

照6-4-1 本市端午節時，住戶門上插艾草、榕葉、香茅等物。

照6-4-2 端午節拜地基主，由門口往內拜。

照6-4-3 本市中興路二段一帶，七月初七拜七娘媽的供品。

照6-4-4 本市樹王路一帶拜七娘媽的狀況

照6-4-5 仁化振坤宮的中元普渡。

照6-4-6 仁化振坤宮中元普渡法師主壇的情況。

照6-4-7 七將軍廟中元普渡的榜示。

照6-4-8 田邊土地公拐

照6-4-9 中秋節的聯歡晚會

照6-4-10 大里中秋節烤肉

照6-4-11 大里重陽節祭祖的祭品

照6-4-12 大里市重陽節祭祖時，

照6-4-13 本市重陽節祭祖時，新興路一帶居民拜地基主的情況

照6-4-14 大里冬至住民到土地公廟以湯圓祭拜土地公

照6-4-15 大里冬至的祭品，拜湯圓是其特色

照6-4-16 保存嬰兒臍帶的「景泰藍」盒

照6-4-17 嬰兒的臍帶印章

照6-4-18 婚禮百貨行所提供的制式化紅包禮儀表

照6-4-19 本市婚禮百貨行提供各式婚禮用品

照7-1-1 私立明昌幼稚園

照7-1-2 私立佳園幼稚園

照7-1-3 私立大道幼稚園

照7-1-4 私立麥米倫幼稚園

照7-1-5 私立梵尼爾幼稚園

照7-1-6 私立好兒美幼稚園

照7-1-7 私立大中幼稚園

照7-1-8 私立東昇幼稚園

照7-2-1 大里國民小學

照7-2-2 塗城國民小學

照7-2-3 草湖國民小學

照7-2-4 內新國民小學

照7-2-5 健民國民小學

照7-2-6 崇光國民小學

照7-2-7 瑞城國民小學

照7-2-8 益民國民小學

照7-2-9 大元國民小學

照7-2-10 永隆國民小學

照7-2-11 美群國民小學

照7-2-12 立新國民小學

照7-3-1 成功國民中學

照7-3-2 光榮國民中學

照7-3-3 光正國民中學

照7-3-4 爽文國民中學

照7-3-5 立新國民中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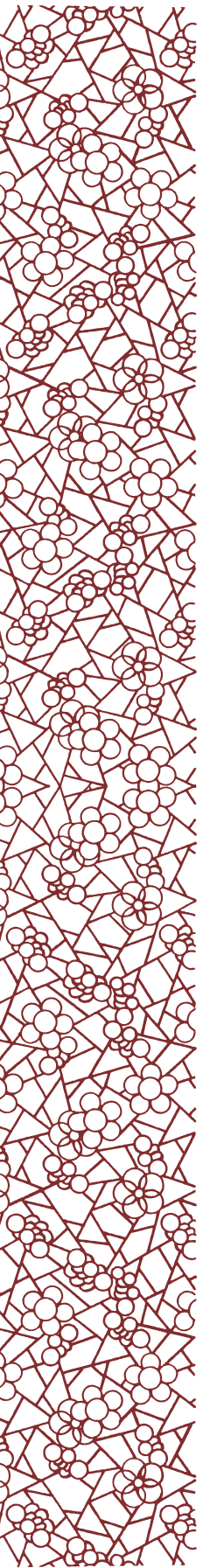
照7-3-6 私立大明高級中學

照7-3-7 私立僑泰高級中學

照7-3-8 私立立人高級中學

照7-3-9 私立青年高級中學





照7-3-10 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

照7-3-11 國立大里高級中學

照7-4-1 修平科技大學

照7-5-1 大里圖書館總館

照7-5-2 大里圖書館大新分館

照7-5-3 大里圖書館德芳分館

照7-5-4 大里游泳池



第五篇
【 社會篇 】

陳靜瑜



第一章 緒論

人類是群居的動物，因血緣關係而形成家庭、宗族；因種族、地緣與文化關係，而形成社會、民族與國家；因政治關係而形成政府與政治團體；因經濟關係而形成企業組織與工商、職業團體；因宗教信仰而形成教會、宗祠；因教育、學術研究而成立學校、文化學術機構；凡此種種，都是人類社會形形色色的具體型態，也是人類基於生存發展的需求，經歷數千年才逐漸形成的。而越到現代越為多元化、複雜化。人類在生存發展的過程中，時刻面臨著裡裡外外的、千奇百怪的、變化莫測的挑戰，而這不是任何一個人憑藉一己之力所能應付的。雖然人類號稱「萬物之靈」¹，但光憑藉一己之力無法戰勝自然環境，故需結合為「群」。個人既不能離群索居，則有賴互助合作，以謀共同的福祉。雖然有時因觀念與利害的衝突而互鬥，但此並非常態。而從人類社會長遠的歷史來看，和平互助，是人類社會得以生存發展的基礎和必要的條件。所以荀子有句話說：「人之生也不能無群」。此所謂「群」，是指「團體」而言。人類社會及團體生活，無論何時何地，人都不能離群而索居，這是千古不變的事實與真理。雖然其間份子與團體之間的關係，十分密切而不可分，事實上，是由於其生理使然；集合若干份子而形成團體，就好像人在生理上具有五官百骸，乃至於無量細胞的現象。人如果一旦營養失調或不足，就不免有種種病態產生，此時只有求助於醫藥，否則無法痊癒。人即如此，而團體又何嘗不是如此，於是般社會事業乃至社會行政，遂應運而生。凡此種種，實際上，是包含消極的治療病態與積極的施行保健之雙重意義。

史學家為了認知人類社會過去的歷史，分別從各個地區、國家，各個角度、層面，以及各個時期，去進行研究與記述，以窺得全貌，並藉此吸收前人的經驗，看他們如何面對挑戰？如何互助合作？為何發生衝突與互鬥？以及如何能解決這些問題？並總結和評估這些珍貴的資產，作為當代與後代人類的借鑑。而歷史的重要和價值，即在於此。

1 正如唐代文學家柳宗元所云：「人不能搏噬，而且無羽毛利爪，莫克自奉自衛。…故近者聚而為群。」



就一個國家而言，歷史可區分為兩大類：一為國史，一為地方史，或稱為地方志、方志。所謂地方志，是以地方為範疇的歷史紀錄，或歷史典籍，例如省志、縣志、鄉志等等。中國自明、清以來，非常重視地方志的修纂，或設置專責機構，聘請文人學士主其事，或由歷史學家獨立修纂。清代學者章學誠大力提倡編寫地方志，名重一時，曾云「為念方志為外史所領，義備國史取裁，獨『春秋』之必資百國寶書也。」²意即地方志是撰述國史必備的材料，而積聚各省縣方志即是一部國史。地方志因涉及的地域小，不像國史涵蓋全國遼闊的地區，內容分歧複雜，所以遠較國史單純。再加上各項史料較易蒐集，尤其以實物遺跡史料、口述史料較容易直接取得，以及田野調查、採訪進行之便易，所以方志的可信度與周延性也隨之提高。

連橫在《臺灣通史》序中說：「夫史者，民族之精神，而人群之龜鑑也；代之盛衰、俗之文野、政之得失、物之盈虛，均於是乎在。故凡文化之國，未有不重史者也。」連氏指出，凡是文化之國，都十分重視史書；因為史書不僅代表一個民族的精神，做為人民的借鏡，也記載著時代、風俗、政治、經濟的各種情況。而集合各縣市鄉鎮地方志的纂修，即是臺灣文化的完整具現。然而，臺灣位處於海隅，開發較晚，過去曾經兩度為荷、日外族所統治，合計長達87年，所以地方志的纂修，不是付之闕如，就是語焉不詳，並含有種族偏見，對原住民與漢族的社會，及文化情況並未予充分而且客觀的敘述。戰後，省、縣文獻會紛紛成立，並著手修纂方志，漸見規模，而且成就輝煌。

俗語云：「一府、二鹿、三艋舺、四竹塹、五諸羅、六大里杙」，大里市原名「大里杙街」，位於臺中盆地內。其名稱之由來，「大里」可能是平埔族語音譯，「杙」是繫舟的小木樁，往昔有溯大肚溪入大里溪之筏運，故稱「大里杙」。當時由於許多漢人在此地利用往來船隻做買賣，漸漸形成小村落，古稱「渡船頭」，位置就在現在的「舊街仔」。本地最初為漢人與平

2 (清)章學誠著，(民國)葉瑛校注，《文史通義·外篇·答甄秀才論修志第二書》(臺北：頂淵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02)，頁826。

埔族巴布薩(Babuza)雜居之地，從清乾隆初年(1745年前後)起，便有粵人入墾建莊，與平埔族劃地而居。清乾隆五十一年(1786)因大里杙人參與林爽文事件，清廷遣大軍圍攻，以致街道、村莊慘遭大軍毀壞，至清宣宗道光年間始慢慢復興。

本市清初時屬諸羅縣，雍正初年始分出彰化縣，光緒十三年(1887)臺灣建省，臺中地區置臺灣縣，改隸臺灣縣藍興堡。臺灣割讓日本後，改屬臺中縣直轄，民國九年(1920)屬臺中州大屯郡管理，並改稱大里庄。

二次大戰後的民國三十四年(1945)改屬臺中縣大屯區大里鄉，民國三十九年(1950)撤廢區署，改稱臺中縣大里鄉，有13村，民國五十九年(1970)行政區域調整，增編為16村。近年來人口遽增，民國八十二年(1993)十一月一日升格為縣轄市，現有27里756鄰。民國九十九年(2010)十二月二十五日縣市合併下，臺中縣大里市於是日改為臺中市大里區。

由於時代的巨輪，在歲月推移中不斷向前滾進；它推動著大環境風貌的衍化，也促使小環境結構的改變；甚至彼此之間相互激盪形成牽引關係。大里市位於臺中市南端，臺中盆地之內，為「大屯區」³四鄉鎮之一。東接太平鄉，西連烏日鄉，南鄰霧峰鄉，北與臺中市緊鄰。全市東西長8.15公里，南北最寬4.52公里，總面積28.8758平方公里，總人口數近20萬人，在臺中縣屬面積較小的鄉鎮。由於靠近臺中市，發展深受臺中市的影響。而走過農業時代，也行經工商業階段，如今更跨步資訊科技世紀的大里市，自然在這澎湃的變遷潮流中適應改變。歷經長時期的成長及演變後的大里市，呈現一片朝氣蓬勃，生氣盎然之景象。

3 大屯郡為臺灣日治時期的行政區劃之一。該郡隸屬臺中州。大屯之名即為臺中舊名大墩簡化而來。大屯郡環繞臺中市外圍，郡役所亦設於臺中市，位於今西區民生路38巷1號。計轄大里庄、霧峰庄、大平庄、北屯庄、西屯庄、南屯庄、烏日庄。轄域即今臺中市大里區、太平區、霧峰區、烏日區、北屯區、西屯區、南屯區等地。1945年3月國民政府通過臺灣接管計劃綱要地方政制，將大屯郡改制為霧峰縣，為該地方政制的30個縣之一。1945年10月，因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認為該政制不符實際，因此「臺灣接管計劃地方政制」並未實施，僅將臺中州改稱臺中縣，大屯郡改稱大屯區。1947年2月1日，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將大屯區的北屯、西屯、南屯等三個鄉劃入臺中市管轄，並升格為省轄市，相對於市中心的五個區，北屯、西屯、南屯等三個區常合稱為屯區。而臺中縣亦將大里市、太平市、霧峰鄉、烏日鄉合稱為屯區或大屯區，民間並以山海屯作為臺中縣之別稱。參見維基百科資料，<http://zh.wikipedia.org/zh-tw/%E5%A4%A7%E5%B1%AF%E9%83%A1>，100.03.02。



《大里市史·社會篇》的編撰，係依大里市的居民活動的情況，分爲七篇。除第一章「緒論」外，第二章「人口」，以大里市的人口數量、出生率、死亡率、結婚、離婚及人口老化等做一比較，以詮釋大里市的發展。第三章「社會行政與設施」，探討社會行政與組織以及社會活動。第四章「人民團體」，探討大里市的社會團體、職業團體等，藉由不同性質的團體，相互組成合作、互信互利的團體組織。第五章「社區發展」，探討社區發展組織的架構及大里市社區建設的成果。第六章「社會救助與社會福利」二部份。在「社會救助」方面，對戰前及戰後社會救助對象、服務工作及成效等項目，舉凡醫療補助、生活扶助、天然災害及冬令救助等作探討。在「社會福利」部份，政府針對農民、勞工、兒童、婦女、老人及殘障者所做的社會福利工作等做探討。最後是第七章「社會變遷」，由於時間的推移及演變，大里市社會型態有了相當大的改變，不論在家庭型態、夫妻觀念、甚至道德觀念等等，與過去不同。此外，也因社會的種種吸引力，出現了許多社會現象及問題，值得關懷。

第二章 人口

「人口」(population)一詞可以有不同的用法，但在社會科學中通常用來指一地區的全體居民。它強調的是人口數目，亦即個別的或人類有機單位在一特定空間上，匯集而成的總體。¹而人口數量的現象，當然是指人數的多寡，其研究又不免要涉及相關的各種現象，如：密度、性比例、年齡組合、出生、死亡、遷徙及自然增減等現象。臺灣俗諺雖謂：「陳林半天下」，然非陳姓與林姓必然在某一地區占該區姓氏之大宗。本章針對這些現象及演變，將大里市的人口部份，以戰前及戰後，概述其成長、分佈及組合做一探討。

第一節 人口結構與分佈

一、戰前

大里市在日治時期屬大屯郡，人口資料並不容易掌握，清代甚至更早的紀錄多付之闕如。而大里市過去亦屬平埔族巴布薩(Babuza)地域，漢人進墾後，即為他遷，史料蒐集頗為困難。清康熙末年，中國大陸移民從臺灣南部逐漸北移，遍及大肚溪以北的區域²，而藍張興莊的開墾則對大里的開發有決定性的影響，從雍正四年(1726)，閩浙總督高其倬上奏辦理藍張興莊漢番衝突事宜的奏摺上看，此地墾種田者已兩千餘人。³清代大里雖是河港聚落，且為彰化縣城以北的貨物轉運中心，但因為史料散佚及種種限制仍無法得知此地的實際人口數。乾隆十五年(1750)晉江人吳洛開拓丁臺、柳樹湳一帶。大里枋開發至此時，為當時臺灣中部二大聚落之一。⁴乾隆三十一年(1766)草凹

1 研究「人口數量」的專門學問稱為人口學(demography—有的學者用population一詞代替之)。它特別著重於人口分布、出生、死亡、性別、年齡、婚姻、及遷徙等現象之統計分析與描述。而「人口品質」的研究，通常是屬於人類遺傳學與優生學的範圍。

2 周鍾瑄，《諸羅縣志·卷七兵防志》，臺灣文獻叢刊第141種，（臺北市：臺灣銀行，1962），頁110-111。

3 莊吉發，〈故宮博物院清代臺灣檔案舉隅〉《臺灣地區開闢史料學術論文集》，1-36（臺北：聯經，1996），頁18。

4 陳炎正，《大里市志》（臺中縣大里市：大里市公所，1994年），頁1。



(今草湖)開墾完成。因入墾當時以茅「草」茂生之地而得稱。乾隆四十五年(1780)三月二十二日，阿里史社被內外新庄人圍社焚殺。乾隆四十八年(1783)，漳州人嚴煙來臺傳天地會。乾隆五十一年(1786)七月間，官方因處理中部地區之天地會不當，事件逐漸擴大。十一月下旬，林爽文起事抗清，遂攻大墩(臺中)不久攻陷彰化城，殺知府孫景燧等人。十二月，林爽文所部陸續攻陷淡水廳及諸羅城，加上鳳山莊大田響應之，震撼全臺。隔年(1787)十月二十九日，福康安率大軍抵臺，十一月下旬林爽文自斗六門敗退後，遁回大里杙。十二月初，清軍追擊林爽文，林爽文遁入埔里社山中。乾隆五十三年(1788)林爽文於正月四日，在淡水廳境被捕，莊大田亦在琅橋被處死。是年，實施屯番制度，大突庄土地受其管轄。而番仔寮為當時屯番制度下被徵調之各屯番丁混合形成之聚落。至道光十二年(1832)柳樹浦汛營移至大里杙。同治八年(1869)阿罩霧林家投資於大里杙，建設商號招徠貿易，使大里杙自林爽文之役後，逐漸復興。光緒元年(1875)大里杙由貓霧抹東堡劃出，自成一堡，稱「藍興堡」(早期由藍天秀、張嗣徽二人合股開墾而得名)。明治二十八年(1895)日本治臺後，開始重視建立庶政基礎之戶口統計。明治二十九年(1896)，大里杙隸屬臺中縣辦務署藍興堡。明治三十四年(1901)大里杙改屬臺中廳直轄藍興堡。⁵

臺灣總督府在明治三十八年(1905)實施第一次戶口調查，確立戶籍基礎，並開始有出生、死亡、遷移的統計。從統計資料顯示，明治三十八年到四十四年，大里的自然增加率成長不大，死亡人數幾乎等同於出生人數，由此可知，日治初期臺灣環境衛生不良、醫療設備不足，導致死亡率偏高。這個時期人口增加的主要因素來自移入人口大於移出人口，也就是社會增加率影響了人口成長。⁶綜觀大里而言，人口最多的地區屬大里杙街，共有1,852人。其次為草湖庄1,234人，詹厝園庄人數最少，僅有312人，足見大里杙街雖因港口淤積失去了轉運的功能，但是長久以來的發展，仍使得大里杙街在人口上占優勢。若以歷年人口數來分析(參見下表5-2-1)，明治三十八年

5 陳炎正，《大里市志》，頁1。

6 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臺灣現住人口統計》(臨時臺灣戶口調查部，明治38年~44年各年資料)。

表5-2-1 大里日治時期現住人口統計表，明治38年～昭和16年
(1905～1941)

年別／人口數	男	女	合計
明治38年(1905)	3,894	3,427	7,321
明治39年(1906)	3,976	3,425	7,401
明治40年(1907)	3,947	3,468	7,415
明治41年(1908)	4,117	3,712	7,829
明治42年(1909)	4,010	3,573	7,583
大正元年(1912)	4,151	3,716	7,867
大正2年(1913)	4,136	3,737	7,873
大正3年(1914)	3,991	3,657	7,648
大正4年(1915)	3,934	3,696	7,630
大正5年(1916)	3,959	3,764	7,723
大正6年(1917)	3,984	3,768	7,752
大正7年(1918)	4,057	3,869	7,926
大正8年(1919)	4,084	3,899	7,983
大正9年(1920)	4,169	3,923	8,092
大正10年(1921)	4,241	4,024	8,265
大正11年(1922)	4,286	4,066	8,352
大正12年(1923)	4,369	4,179	8,548
大正13年(1924)	4,436	4,237	8,673
大正14年(1925)	4,526	4,313	8,839
昭和元年(1926)	4,607	4,446	9,053
昭和2年(1927)	4,726	4,525	9,221
昭和3年(1928)	4,752	4,470	9,222
昭和4年(1929)	4,860	4,749	9,607
昭和5年(1930)	4,915	4,822	9,727
昭和6年(1931)	5,012	4,869	9,881
昭和7年(1932)	5,121	4,921	10,042
昭和8年(1933)	5,305	5,112	10,417
昭和10年(1935)	5,382	5,337	10,719
昭和14年(1939)	6,090	5,980	12,070
昭和15年(1940)	6,156	6,106	12,262
昭和16年(1941)	6,302	6,273	12,575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官房調查課，《臺灣現住人口統計》（明治38年～昭和16年，其中缺昭和9年、11年、12年、13年之資料），頁80。

(1905)大里地區人口為7,321人，到了大正元年(1912)，人口只增加了546人，人口年平均增加率僅有0.92%；同時期臺中街之人口年平均增加率為8.69%。⁷兩相比較，可見此地人口成長之緩慢。

表5-2-2 日治時期大里所轄區域常住人口之籍別人數統計
(昭和元年~16年)

年別	總數			內地人 (日本人)			本島人 (臺灣人)			外國人		
	男	女	總數	男	女	總數	男	女	總數	男	女	總數
昭和元年 (1926)	4,607	4,446	9,053	24	13	37	4,570	4,425	8,995	24	13	37
昭和2年 (1927)	4,726	4,525	9,221	28	19	47	4,670	4,502	9,172	8	4	12
昭和3年 (1928)	4,752	4,470	9,222	24	21	45	4,718	4,445	9,163	10	4	14
昭和4年 (1929)	4,860	4,749	9,607	23	14	37	4,824	4,727	9,551	13	8	21
昭和5年 (1930)	4,915	4,822	9,727	20	16	36	4,882	4,789	9,680	13	8	21
昭和7年 (1932)	5,121	4,921	10,042	19	15	34	5,097	4,902	9,999	19	15	34
昭和8年 (1933)	5,305	5,112	10,417	22	17	39	5,277	5,091	10,368	6	4	10
昭和10年 (1935)	5,382	5,337	10,719	23	29	52	5,353	5,305	10,658	6	3	9
昭和14年 (1939)	6,090	5,980	12,070	43	33	76	6,038	5,944	11,982	9	3	12
昭和15年 (1940)	6,156	6,106	12,262	37	30	67	6,110	6,073	12,183	9	3	12
昭和16年 (1941)	6,302	6,273	12,575	46	33	79	6,250	6,239	12,489	6	1	7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官房臨時國勢調查部，《國勢調查結果概報頁54》。臺灣總督府警務局：《戶口》，頁35；臺灣總督官房企畫部，《臺灣常住戶口統計》，頁63；及陳苡芬，〈戰後大里社會變遷之研究（1945-1996）〉，頁22-24。

⁷ 臺灣總督官房統計課，《臺灣現住人口統計》（臺灣總督官房統計課，大正元年），頁183。

日治中期之後，日本在臺灣的殖民統治逐漸穩定，內地人（日本人）的數量雖有增加但為數不多（參見下表5-2-2）。大正年間，大里的人口逐漸增加，唯增加幅度不大。昭和年間大里庄為大屯郡人口數最少的地區，年平均成長率為1.91%，雖然較之大屯郡1.77%的成長率還高，但是就整個大屯郡而言，大里仍屬於人口較少的地區，人口成長以自然增加為主要因素。⁸

二、戰後

戰後至今，大里人口持續增長，據《臺中縣統計要覽》所載，民國三十五年(1946)時大里之人口數為每平方公里13,745人，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476人，在臺中縣所屬的鄉鎮中仍屬人口密度低的地區。⁹然而，民國八十二年(1993)十一月大里人口數已達到15萬，民國八十四年(1995)，臺中縣的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658.67，同年的豐原市人口數為158,315人、人口密度是每平方公里3,809.90，而大里人口總數是159,896人，人口密度為每平方公里5,537.37。由此可見大里已成為臺中縣人口最多、密度最大的市鎮，人口均呈持續增加狀態。¹⁰民國九十八年(2009)大里人口總數是196,056人，人口密度為6,789.61，成長率0.77%。¹¹至民國一〇〇年(2011)七月止，大里區總人口數是199,474人，人口微幅成長中。

表5-2-3 大里人口統計表（民國35-98年）

時間	總人口	男性	女性	戶數	人口密度	成長率%
民國35年	13,745	6,806	6,939	2,251	476	---
民國36年	14,608	7,274	7,334	2,585	505.89	6.28
民國37年	14,965	7,462	7,503	2,773	518.25	2.44
民國38年	16,074	8,105	7,969	2,804	556.66	7.41
民國39年	17029	8459	8570	3,018	589.73	5.94
民國40年	17,893	8,887	9,006	3,177	619.65	5.07

8 張勝彥總編纂、曾振名撰述：《臺中縣志·卷二住民志（第一冊）》（臺中縣：臺中縣政府編印，1989年），頁92～99。

9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編，《臺中縣統計要覽》（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35～85年）。

10 黃秀政，《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臺灣臺中，臺中縣立文化中心）（臺灣省臺中縣：臺中縣立文化中心，1999），頁37-40。

11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b3y.asp>，民國99年8月3日。



時間	總人口	男性	女性	戶數	人口密度	成長率%
民國41年	18,751	9,305	9,446	3,377	649.37	4.80
民國42年	19,064	9,545	9,519	3,407	660.21	1.67
民國43年	19,792	9,971	9,821	3,422	685.42	3.82
民國44年	20,491	10,351	10,140	3,518	709.63	3.53
民國45年	20,457	10,268	10,189	3,596	708.45	-0.17
民國46年	21,477	10,769	10,708	3,821	743.77	4.99
民國47年	22,495	11,371	11,124	4,044	779.03	4.74
民國48年	23,477	11,937	11,540	4,127	813.03	4.37
民國49年	24,135	12,302	11,833	4,245	835.82	2.80
民國50年	24,757	12,635	12,122	4,380	857.36	2.58
民國51年	25,529	13,015	12,514	4,535	884.10	3.12
民國52年	26,424	13,434	12,990	4,700	915.09	3.51
民國53年	26,779	13,653	13,126	4,743	927.39	1.34
民國54年	27,733	14,127	13,606	4,995	960.42	3.56
民國55年	28,680	14,648	14,032	5,082	993.22	3.41
民國56年	29,057	14,841	14,216	5,198	1,006.28	1.31
民國57年	30,190	15,394	14,796	5,412	1,045.51	3.90
民國58年	30,710	15,901	14,809	5,879	1,063.52	1.72
民國59年	34,721	17,951	16,770	6,435	1,202.43	13.06
民國60年	35,883	18,718	17,165	6,659	1,242.67	3.35
民國61年	38,620	20,401	18,750	7,019	1,337.45	7.63
民國62年	39,155	20,258	18,897	7,344	1,355.98	1.39
民國63年	41,362	21,490	19,872	8,049	1,432.41	5.64
民國64年	45,054	23,292	21,762	8,937	1,560.27	8.93
民國65年	48,879	24,997	23,882	9,962	1,692.73	8.49
民國66年	53,908	27,560	26,348	11,256	1,866.89	10.29
民國67年	59,749	30,551	29,198	12,758	2,069.17	10.84
民國68年	65,694	33,540	32,154	14,625	2,275.05	9.95
民國69年	73,173	37,049	36,124	16,778	2,534.06	11.38
民國70年	77,908	39,337	38,571	18,328	2,698.04	6.47
民國71年	82,812	41,996	40,816	19,485	2,867.87	6.29
民國72年	87,090	44,286	42,804	20,658	3,016.02	5.17
民國73年	92,089	46,922	45,167	21,954	3,189.14	5.74
民國74年	96,740	49,286	47,454	23,180	3,350.21	5.05
民國75年	101,136	51,404	49,732	24,513	3,502.45	4.54
民國76年	107,308	54,399	52,909	26,261	3,716.19	6.10
民國77年	114,430	58,026	56,404	28,310	3,962.83	6.64
民國78年	118,643	60,266	58,377	29,552	4,108.73	3.68
民國79年	124,422	63,318	61,104	31,260	4,308.87	4.87
民國80年	132,039	66,887	65,152	33,864	4,572.65	6.12
民國81年	138,498	69,915	68,583	36,014	4,796.33	4.89

時間	總人口	男性	女性	戶數	人口密度	成長率%
民國82年	152,261	76,336	75,925	40,042	5,272.96	9.94
民國83年	156,040	78,359	77,681	41,510	5,403.83	2.48
民國84年	159,896	80,262	79,634	42,401	5,537.37	2.47
民國85年	163,336	82,019	81,317	44,362	5,656.50	2.15
民國86年	165,902	83,279	82,623	45,472	5,745.36	1.57
民國87年	169,239	84,990	84,249	46,793	5,860.93	2.01
民國87年	169,239	84,990	84,249	46,793	5,860.93	2.01
民國88年	171,940	86,412	85,528	48,400	5,954.47	1.60
民國89年	174,930	87,959	86,971	49,609	6,058.01	1.74
民國90年	176,860	88,882	87,978	50,577	6,124.85	1.10
民國91年	178,998	89,775	89,223	51,645	6,198.89	1.21
民國92年	181,308	90,868	90,440	52,907	6,278.89	1.29
民國93年	184,164	92,236	91,928	54,230	6,377.80	1.58
民國94年	186,818	93,410	93,408	55,500	6,469.71	1.44
民國95年	189,945	94,897	95,048	56,750	6,578.00	1.67
民國96年	192,437	95,953	96,484	58,054	6,664.30	1.31
民國97年	194,550	96,799	97,751	59,208	6,737.48	1.10
民國98年	196,056	97,438	98,618	60,457	6,789.61	0.77

資料來源：大里市戶政事務所歷年人口普查資料、《臺中縣統計要覽》、《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39-40；及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b3y.asp>,2010年8月3日。

表5-2-4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83年）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大里里	4,000	東昇里	3,867	塗城里	8,838
新里里	9,454	大元里	4,636	東湖里	7,153
樹王里	3,878	夏田里	1,403	西湖里	1,868
祥興里	7,526	仁化里	12,633	東興里	11,885
內新里	9,932	健民里	5,054	日新里	4,247
西榮里	15,621	金城里	12,123	立仁里	10,176
新仁里	7,899	瑞城里	10,779		
合計：152,972人					

資料來源：大里市戶政事務所登記的資料（1994年4月）。

表5-2-5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97年）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大里里	4,257	東昇里	3,815	塗城里	9,668
新里里	10,622	大元里	4,970	東湖里	10,098
樹王里	4,135	夏田里	1,195	西湖里	3,177
祥興里	7,098	仁化里	9,516	東興里	8,407
內新里	8,525	健民里	5,370	日新里	4,586
西榮里	6,526	金城里	11,699	立仁里	5,699
新仁里	300	瑞城里	14,073	仁德里	7,234
大明里	4,655	中新里	5,375	長榮里	9,800
立德里	7,431	永隆里	9,779	國光里	6,434
合計：184,444人					

資料來源：參考大里市戶政事務所提供資料，整理統計（2008年1月）

表5-2-6 大里市各里人口統計表（民國100年）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里別	人口數
大里里	4,226	東昇里	3,871	塗城里	9,614
新里里	11,450	大元里	4,945	東湖里	10,776
樹王里	4,133	夏田里	1,152	西湖里	3,357
祥興里	7,542	仁化里	10,174	東興里	8,505
內新里	8,871	健民里	5,294	日新里	4,528
西榮里	6,498	金城里	11,835	立仁里	5,754
新仁里	8,744	瑞城里	14,107	仁德里	7,285
大明里	5,187	中新里	5,793	長榮里	10,211
立德里	7,882	永隆里	10,804	國光里	6,936
合計：199,474人					

資料來源：參考大里市戶政事務所提供資料，整理統計（2010年7月）

表5-2-7 大里市歷年人口自然增減變動情形（民國44-98年）

年份	總人口數	粗出生人口數	粗出生比率	粗死亡人口數	粗死亡比率	增減人數	增減率
民國44年	20,491	959	46.80	135	6.59	824	40.21
民國45年	20,457	806	39.40	173	8.46	633	30.94
民國46年	21,477	950	44.23	189	8.80	761	35.43
民國47年	22,495	950	42.23	157	6.98	793	35.25
民國48年	23,477	967	41.19	211	8.99	756	32.20
民國49年	24,135	994	41.19	182	7.54	812	33.65
民國50年	24,757	985	39.79	184	7.43	801	32.36
民國51年	25,529	994	38.94	156	6.11	838	32.83

年份	總人口數	粗出生人口數	粗出生比率	粗死亡人口數	粗死亡比率	增減人數	增減率
民國52年	26,424	989	37.43	180	6.81	809	30.62
民國53年	26,779	909	33.94	157	5.86	752	28.08
民國54年	27,733	952	34.33	156	5.63	796	28.70
民國55年	28,680	947	33.02	165	5.75	782	27.27
民國56年	29,057	864	29.73	147	5.06	717	24.67
民國57年	30,190	954	31.60	156	5.17	798	26.43
民國58年	30,710	1,029	33.51	193	6.28	836	27.23
民國59年	34,721	1,038	29.90	147	4.23	891	25.67
民國60年	35,883	1,078	30.04	165	4.60	913	25.44
民國61年	38,620	1,052	28.07	190	5.07	862	23.00
民國62年	39,155	1,137	29.04	163	4.16	974	24.88
民國63年	41,362	1,202	29.06	192	4.64	1,010	24.42
民國64年	45,054	1,235	27.41	186	4.13	1,049	23.28
民國65年	48,879	1,558	31.87	230	4.71	1,328	27.16
民國66年	53,908	1,598	29.64	226	4.19	1,372	25.45
民國67年	59,749	1,815	30.38	266	4.45	1,549	25.93
民國68年	65,694	2,045	31.13	290	4.41	1,755	26.72
民國69年	73,173	2,175	29.72	295	4.03	1,880	25.69
民國70年	77,908	2,304	29.57	299	3.84	2,005	25.73
民國71年	82,812	2,240	27.05	351	4.24	1,889	22.81
民國72年	87,090	2,181	25.04	345	3.96	1,836	21.08
民國73年	92,089	2,145	23.29	327	3.55	1,818	19.74
民國74年	96,740	2,064	21.34	327	3.38	1,737	17.96
民國75年	101,136	1,773	17.53	389	3.85	1,384	13.68
民國76年	107,308	1,966	18.32	381	3.55	1,585	14.77
民國77年	114,430	2,259	19.74	427	3.73	1,832	16.01
民國78年	118,643	2,096	17.67	450	3.79	1,646	13.88
民國79年	124,422	2,276	18.29	457	3.67	1,819	14.62
民國80年	132,039	2,218	16.80	503	3.81	1,715	12.99
民國81年	138,498	2,225	16.07	488	3.52	1,737	12.55
民國82年	152,261	2,536	16.66	509	3.34	2,027	13.32
民國83年	156,040	2,493	15.98	596	3.82	1,897	12.16
民國84年	159,896	2,536	15.86	509	3.18	2,027	12.68
民國85年	163,336	2,537	15.53	580	3.55	1,957	11.98
民國86年	165,902	2,461	14.95	612	3.72	1,849	11.23
民國87年	169,239	2,461	12.65	655	3.91	1,806	8.74
民國88年	171,940	2,461	12.26	779	4.57	1,682	7.69
民國89年	174,930	2,461	13.31	667	3.85	1,794	9.46
民國90年	176,860	2,461	11.56	654	3.72	1,807	7.84
民國91年	178,998	2,461	10.52	609	3.42	1,852	7.1
民國92年	181,308	2,461	9.54	630	3.50	1,831	6.04



年份	總人口數	粗出生人口數	粗出生比率	粗死亡人口數	粗死亡比率	增減人數	增減率
民國93年	184,164	2,461	9.76	704	3.85	1,757	5.91
民國94年	186,818	2,461	9.28	666	3.59	1,795	5.69
民國95年	189,945	2,461	9.32	734	3.90	1,727	5.42
民國96年	192,437	2,461	9.59	767	4.01	1,694	5.58
民國97年	194,550	2,461	9.41	805	4.16	1,656	5.25
民國98年	196,056	2,461	8.59	807	4.13	1,654	4.46

資料來源：本表根據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臺中縣統計要覽》資料整理而成。《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41-42；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 Dialog/statfile9L.asp](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tatfile9L.asp),2010年8月4日。

人口社會增減乃是指人口的移出及移入的情形。戰後，大里的人口持續成長，民國三十五年(1946)的總人口數為13,745人，翌年的人口數為14,608人，增加不到1,000人，成長率為6.28%，同時各鄉鎮的人口成長均不大，故此時期的人口增加可說是以自然增加為主，移入移出的社會增加人口並不明顯。

民國三十八年(1949)，因為中國大陸戰亂，中央政府播遷來臺，中國各省人民亦陸續來臺，社會學者所謂「外省移民期」的浪潮逐漸展開。¹²不過，從統計數字來看，是年大里的成長率雖有7.41%，但漲幅並不明顯，這一波的移民潮對於大里地區並沒有太大的影響。事實上，亦有不少學者提出民國四十年前的人口湧入現象並未帶來顯著的居民人口增加，因為該批人口數正與被遣回國的日人和陣亡的臺灣百姓相抵消，所以此時人口增加率實際是由原來臺灣人口的龐大自然增加數所引起。¹³大里人口的增長正反映了此一情況。

從社會增減率來看，歷年來大里的人口大多是移入大於遷出，顯示出社會增加的趨勢。人口移入、遷出的現象，大多受經濟、氣候、社會、政治、以及其他相關因素的影響。大里自從民國四十七年(1958)八七水災、民國

12 鄭政誠，《三重埔的社會變遷》（臺北市：臺灣學生書局，1996年），頁41。

13 王月鏡，《臺灣人口移動及地域發展之研究》（臺北市：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民國62年），頁8。

五十一年(1962)八一水災，造成居民身家、財產的損失後，政府極力加強堤防擴建、整治水利的工程，讓大里不再受水害之苦，人民得以安居樂業。此外，鄰近臺中市區、聯外橋樑、道路的便利、工業區的設置，加上地價低於臺中市區¹⁴，因而成爲臺中縣各鄉鎮以及外縣市人民移居的重點。

表5-2-8 大里市歷年人口社會增減變動情形
(民國44-98年)

年份	本市人口數	遷入人數	遷出人數	社會增減人數	社會增減率
民國44年	20,491	741	866	-125	-6.10
民國45年	20,457	1,054	1,721	-667	-32.60
民國46年	21,477	1,498	1,239	259	12.06
民國47年	22,495	1,695	1,470	225	10.00
民國48年	23,477	1,866	1,640	226	9.63
民國49年	24,135	1,730	1,884	-154	-6.38
民國50年	24,757	1,610	1,789	-179	-7.23
民國51年	25,529	1,616	1,679	-63	-2.47
民國52年	26,424	2,480	2,393	87	3.29
民國53年	26,779	1,884	2,281	-397	-14.83
民國54年	27,733	1,952	1,749	203	7.32
民國55年	28,680	2,564	2,399	165	5.75
民國56年	29,057	1,961	2,301	-340	-11.70
民國57年	30,190	3,185	2,850	335	11.10
民國58年	30,710	4,511	2,728	1,783	58.06
民國59年	34,721	3,911	2,890	1,021	29.41
民國60年	35,883	3,326	3,077	249	6.94
民國61年	38,620	3,543	2,808	735	19.03
民國62年	39,155	4,108	3,407	701	17.90
民國63年	41,362	5,007	3,810	1,197	28.94
民國64年	45,054	6,463	3,820	2,643	58.66
民國65年	48,879	7,002	4,505	2,497	51.09
民國66年	53,908	7,944	4,287	3,657	67.84
民國67年	59,749	9,450	5,158	4,292	71.83
民國68年	65,694	10,324	6,134	4,190	63.78
民國69年	73,173	10,430	6,970	3,460	47.29
民國70年	77,908	10,535	7,805	2,730	35.04
民國71年	82,812	11,560	8,545	3,015	36.41

14 根據當地居民表示，大里都市計畫後，因爲地價較便宜，且遷戶口至大里還有抽獎活動，而吸引不少民衆的移入。黃秀政著，〈大里各里耆老座談會及農業機構訪談記錄〉，《戰後大里的經濟發展與社會變遷》（臺中縣：臺中縣立文化中心，民國86年4月1日），頁42-44。



年份	本市人口數	遷入人數	遷出人數	社會增減人數	社會增減率
民國72年	87,090	10,127	7,685	2,442	28.04
民國73年	92,089	11,320	8,139	3,181	34.54
民國74年	96,740	11,270	8,356	2,914	30.12
民國75年	101,136	10,904	7,892	3,012	29.78
民國76年	107,308	12,730	8,143	4,587	42.75
民國77年	114,430	14,577	9,287	5,290	46.23
民國78年	118,643	12,206	9,639	2,567	21.64
民國79年	124,422	13,214	9,254	3,960	31.83
民國80年	132,039	15,500	9,598	5,902	44.70
民國81年	138,498	14,189	9,467	4,722	34.09
民國82年	152,261	21,719	9,983	11,736	77.08
民國83年	156,040	13,747	11,865	1,882	12.06
民國84年	159,896	14,264	12,354	1,910	11.95
民國85年	163,336	12,591	11,108	1,483	9.08
民國86年	165,902	12,002	11,285	717	4.32
民國87年	169,239	11,898	10,025	1,873	11.07
民國88年	171,940	12,830	11,442	1,388	8.07
民國89年	174,930	12,165	10,817	1,348	7.71
民國90年	176,860	10,390	9,839	551	3.12
民國91年	178,998	11,223	10,347	876	4.89
民國92年	181,308	10,407	9,194	1,213	6.69
民國93年	184,164	10,450	8,673	1,777	9.65
民國94年	186,818	10,953	9,354	1,599	8.56
民國95年	189,945	11,998	9,893	2,105	11.08
民國96年	192,437	9,387	7,961	1,426	7.41
民國97年	194,550	9,878	8,781	1,097	5.64
民國98年	196,056	9,259	8,624	635	3.24

資料來源：本表根據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資料、《臺中縣統計要覽》整理而成、《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44-45；臺中縣政府主計處，2010年8月4日。



圖5-2-1 大里區行政區域圖

資料來源：大里區公所[http:// www.dali. taichung.gov.tw/about.asp](http://www.dali.taichung.gov.tw/about.asp)（2011年11月11日）

大里位於臺中盆地的東南部，東接太平市、西連烏日鄉、南鄰霧峰鄉、北與臺中市緊鄰。介於旱溪、大里溪與草湖溪之間，周圍地勢平坦，因此容易遭洪水之患。本市屬於亞熱帶氣候區，夏季多雨、冬季乾旱，年平均溫約22℃左右，年雨量約2,000公釐，可謂水資源豐富、氣候適宜、土質良好之地。¹⁵

從上表得知，民國五十五年(1966)，總人口數為28,680人，人口密度約為每平方公里993人，當時人口密度最大的是內新村，每平方公里約為12,214人，而大里村、新里村、祥鶯村、塗城村、健民村也因開發得較早，所以人口數與密度都較其他村還大。

15 陳炎正，《大里市志》（臺中縣：大里市公所，民國83年），頁41。



民國八十二年(1993)，大里市的總人口數達到152,261人，人口密度達每平方公里5,272人，居臺中縣各鄉鎮人口之冠。同年，豐原市的人口密度為3,809人¹⁶，相較於大里市每平方公里還少了1,463人。到了民國八十五年(1996)，人口密度已達到每平方公里5,656人，較民國三十四年(1945)增加了11.5倍，可以說已達到了相當的都市化，這也說明了大里擺脫了傳統農業形態聚落，轉往工業都市。戰後，大里人口的快速增加，完全超越了臺中盆地內的各鄉鎮。由於大里距離臺中市中心近，地勢亦平坦，移入人口因而增多，特別是聯外交通便利的地區，人口更是密集。¹⁷

第二節 人口的組合

人口的組合，亦稱為人口組成或人口結構，其意義乃指組成人口各份子之各種特徵，如籍貫、性別、年齡、教育程度及職業等等。由此可以瞭解人口現象的各個層面。在此就大里有關的人口組合加以分析闡述。

一、籍貫

戰後，因為遷徙自由，外省移民增多，自然、社會人口增加，使得人口籍貫分佈起了明顯的變化。據《臺中縣統計要覽》所載，民國三十五年(1946)大里人口總數為13,745人，其中本籍人口數有13,691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99.61%，非本籍人口數為54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0.40%。

民國七十年(1981)，總人口數為77,908人，其中本籍人口數有38,784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49.78%，非本籍人口數為39,124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50.23%。其他縣市的有30,809人，男性占11,303人，女性占15,506人。其他省籍的有7,762人，男性占4,014人，女性占3,748人。

16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編，《臺中縣統計要覽》（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82年），頁58。

17 黃秀政，《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45-46。

民國八十年(1991)大里人口總數為132,039人，其中本籍人口數有52,178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39.52%，非本籍人口數為79,861人，占全鄉總人口數的60.49%。本省其他縣市的有64,940人，其他省籍的有10,365人。

從以上數字顯示，戰後的五十年來，大里本籍人口所占比例從民國三十五年(1946)的99.61%，降到民國七十年(1981)，僅占總人口數的49.78%，到了民國八十年(1991)本籍人數只有39.52%。由此可見，大里居民籍貫分佈，在民國七十年以前仍以本籍居多，爾後則逐漸下降。而本省外縣市與外省人口，則有增加的傾向，其中外省籍人口部份較日治時期來得高，民國七十年(1981)達到高峰，其後才又逐年下降。外省籍人口增加的因素不外乎因民國三十八年國民政府遷臺，有大批來自中國大陸外省人士在大里定居；再加上銀聯眷村之設立，並與當地本省女子結婚生子，安家定居等因素。然而，時至今日，大里外縣市移入人口大多數仍來自南投、雲林、彰化三縣，這些地區的遷出人口成為大里最大宗的移入人口。

二、戶數、人口數及性別比例

就大里的「戶數」組合而言，於民國三十九年(1950)九月，本鄉劃分13村141鄰，共有3,018戶，人口總數男性為8,459人、女性8,570人，女性人口略多於男性人口，人口合計17,029人。除了民國三十九年(1950)、民國四十一年(1952)兩年男性人口少於女性人口數之外，其餘各年均呈現男性多於女性人口數。性比例差距最大出現在民國六十年(1971)，此時的總人口數為35,883人，男性占18,718人，女性為17,165人，兩者相差1,553人，性別比例為109.05。¹⁸除此之外，大里的性別比例大多呈現均衡的狀態。

18 黃秀政，《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0-51。

表5-2-9 大里人口籍貫百分比（民國35-80年）

民國	本籍人口	非本籍人口				
		本省他縣市	臺北市	高雄市	金馬地區	其他省市
35	99.61	---	---	---	---	0.03
46	94.09	0.99	---	---	---	4.93
55	86.80	4.48	---	---	---	8.72
60	79.80	10.26	---	---	---	9.93
65	67.81	22.34	0.25	---	0.01	9.59
70	49.78	39.55	0.41	0.23	0.07	9.96
75	42.98	47.41	0.49	0.23	0.11	8.79
80	39.52	49.18	2.03	1.07	0.35	7.85

資料來源：本表根據《臺中縣統計要覽》各年度數據資料統計而成、《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0。

註：---表示無資料記載。

表5-2-10 大里市遷入人數戶籍

年份	遷入人數									
	合計	自外國	自臺北市	自高雄市	自福建省	自其他省市	自本省他縣市	自本縣他鄉鎮市	初設戶籍	其他
民國85年	12,591	149	356	185	7	1	8,472	3,421	0	0
民國86年	12,002	127	335	181	13	---	8,257	3,079	10	---
民國87年	11,898	73	246	144	20	---	8,538	2,838	37	2
民國88年	12,830	60	293	170	3	---	8,583	3,677	44	---
民國89年	12,165	78	224	106	15	---	7,797	3,878	66	1
民國90年	10,390	77	167	136	13	---	6,913	3,020	63	1
民國91年	11,223	75	161	125	6	---	7,330	3,447	79	0
民國92年	10,407	89	221	124	12	0	6,754	3,150	56	0
民國93年	10,450	115	192	107	11	0	6,736	3,224	65	0
民國94年	10,953	107	218	138	24	0	7,034	3,342	90	0
民國95年	11,998	160	214	140	10	0	7,861	3,466	147	0
民國96年	9,387	173	179	96	10	0	5,982	2,806	138	3
民國97年	9,878	157	147	137	23	0	6,346	2,922	146	0
民國98年	9,259	147	161	92	13	0	5,700	2,867	279	0

資料來源：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tatfile9L.asp>,2010年8月3日。

註：---表示無資料記載。

表5-2-11 臺中市大里區人口數統計表

區域別	里數	鄰數	戶數	人口數			原住民人口數			20歲以上人口
				總計	男	女	總計	平地	山地	
大里區	27	756	62,531	199,474	98,944	10,0530	1,657	719	938	148,200

資料來源：臺中市大里區戶政事務所，2011年7月。

表5-2-12 大里歷年戶數、戶量、人口密度、性別比例統計數據
(民國35-98年)

年份	男性	女性	總人口	性別比例 (女=100)	戶數	戶量	人口密度
民國35年	6,806	6,939	13,745	98.08	2,251	---	476
民國36年	7,274	7,334	14,608	99.18	2,585	5.65	505.89
民國37年	7,462	7,503	14,965	99.45	2,773	5.40	518.25
民國38年	8,105	7,969	16,074	101.71	2,804	5.71	556.66
民國39年	8,459	8,570	17,029	98.70	3,018	5.64	589.73
民國40年	8,887	9,006	17,893	98.68	3,177	5.63	619.65
民國41年	9,305	9,446	18,751	98.51	3,377	5.55	649.37
民國42年	9,545	9,519	19,064	100.27	3,407	5.60	660.21
民國43年	9,971	9,821	19,792	101.53	3,422	5.78	685.42
民國44年	10,351	10,140	20,491	102.08	3,518	5.82	709.63
民國45年	10,268	10,189	20,457	100.78	3,596	5.69	708.45
民國46年	10,769	10,708	21,477	100.57	3,821	5.62	743.77
民國47年	11,371	11,124	22,495	102.22	4,044	5.56	779.03
民國48年	11,937	11,540	23,477	103.44	4,127	5.69	813.03
民國49年	12,302	11,833	24,135	103.96	4,245	5.69	835.82
民國50年	12,635	12,122	24,757	104.23	4,380	5.65	857.36
民國51年	13,015	12,514	25,529	104.00	4,535	5.63	884.10
民國52年	13,434	12,990	26,424	103.42	4,700	5.62	915.09
民國53年	13,653	13,126	26,779	104.01	4,743	5.65	927.39
民國54年	14,127	13,606	27,733	103.83	4,995	5.55	960.42
民國55年	14,648	14,032	28,680	104.39	5,082	5.64	993.22
民國56年	14,841	14,216	29,057	104.40	5,198	5.59	1,006.28
民國57年	15,394	14,796	30,190	104.04	5,412	5.58	1,045.51
民國58年	15,901	14,809	30,710	107.37	5,879	5.22	1,063.52
民國59年	17,951	16,770	34,721	107.04	6,435	5.40	1,202.43
民國60年	18,718	17,165	35,883	109.05	6,659	5.39	1,242.67
民國61年	20,401	18,750	38,620	108.81	7,019	5.50	1,337.45
民國62年	20,258	18,897	39,155	107.20	7,344	5.33	1,355.98
民國63年	21,490	19,872	41,362	108.14	8,049	5.14	1,432.41
民國64年	23,292	21,762	45,054	107.03	8,937	5.04	1,560.27
民國65年	24,997	23,882	48,879	104.67	9,962	4.91	1,692.73



年份	男性	女性	總人口	性別比例 (女=100)	戶數	戶量	人口密度
民國66年	27,560	26,348	53,908	104.60	11,256	4.79	1,866.89
民國67年	30,551	29,198	59,749	104.63	12,758	4.68	2,069.17
民國68年	33,540	32,154	65,694	104.31	14,625	4.49	2,275.05
民國69年	37,049	36,124	73,173	102.56	16,778	4.36	2,534.06
民國70年	39,337	38,571	77,908	101.99	18,328	4.25	2,698.04
民國71年	41,996	40,816	82,812	102.89	19,485	4.25	2,867.87
民國72年	44,286	42,804	87,090	103.46	20,658	4.22	3,016.02
民國73年	46,922	45,167	92,089	103.89	21,954	4.19	3,189.14
民國74年	49,286	47,454	96,740	103.86	23,180	4.17	3,350.21
民國75年	51,404	49,732	101,136	103.36	24,513	4.13	3,502.45
民國76年	54,399	52,909	107,308	102.82	26,261	4.09	3,716.19
民國77年	58,026	56,404	114,430	102.88	28,310	4.04	3,962.83
民國78年	60,266	58,377	118,643	103.24	29,552	4.01	4,108.73
民國79年	63,318	61,104	124,422	103.62	31,260	3.98	4,308.87
民國80年	66,887	65,152	132,039	102.66	33,864	3.90	4,572.65
民國81年	69,915	68,583	138,498	101.94	36,014	3.85	4,796.33
民國82年	76,336	75,925	152,261	100.54	40,042	3.80	5,272.96
民國83年	78,359	77,681	156,040	100.87	41,510	3.76	5,403.83
民國84年	80,262	79,634	159,896	100.79	42,401	3.77	5,537.37
民國85年	82,019	81,317	163,336	100.86	44,362	3.68	5,656.50
民國86年	83,279	82,623	165,902	100.79	45,472	3.65	5,745.36
民國87年	84,990	84,249	169,239	100.88	46,793	3.62	5,860.93
民國88年	86,412	85,528	171,940	101.34	48,400	3.55	5,954.47
民國89年	87,959	86,971	174,930	101.14	49,609	3.53	6,058.01
民國90年	88,882	87,978	176,860	101.03	50,577	3.50	6,124.85
民國91年	89,775	89,223	178,998	100.62	51,645	3.47	6,198.89
民國92年	90,868	90,440	181,308	100.47	52,907	3.43	6,278.89
民國93年	92,236	91,928	184,164	100.34	54,230	3.40	6,377.80
民國94年	93,410	93,408	186,818	100.00	55,500	3.37	6,469.71
民國95年	94,897	95,048	189,945	99.84	56,750	3.35	6,578.00
民國96年	95,953	96,484	192,437	99.45	58,054	3.31	6,664.30
民國97年	96,799	97,751	194,550	99.03	59,208	3.29	6,737.48
民國98年	97,438	98,618	196,056	98.80	60,457	3.24	6,789.61

資料來源：歷年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資料、《臺中縣統計要覽》、《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1-52。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歷年人口數統計表<http://household.taichung.gov.tw/tali/template.asp?theme=144>,2010年4月15日；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b3y.asp>,2010年8月3日。

表5-2-13 大里人口（民國55、65、75、85、90、95年）

年齡組合一男性

性別	男性											
年份	55		65		75		85		90		95	
年 歲 齡 層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N	%	N	%	N	%	N	%	N	%	N	%
0-4	2,283	7.96	3,466	7.09	5,721	5.66	6,707	4.11	6,017	3.40	4,898	2.58
5-9	2,300	8.02	2,798	5.72	6,917	6.84	7,958	4.87	7,715	4.36	6,967	3.67
10-14	2,084	7.27	2,524	5.16	4,806	4.75	8,539	5.23	8,314	4.70	8,470	4.46
15-19	1,537	5.36	2,783	5.69	4,325	4.28	9,143	5.60	8,610	4.87	8,577	4.52
20-24	667	2.33	2,708	5.54	4,389	4.34	6,909	4.23	9,184	5.19	8,729	4.60
25-29	1,049	3.66	2,282	4.67	4,963	4.91	6,314	3.87	7,266	4.11	9,445	4.97
30-34	956	3.33	1,588	3.25	5,570	5.51	7,373	4.51	6,649	3.76	7,586	3.99
35-39	965	3.36	1,438	2.94	4,131	4.08	7,385	4.52	7,543	4.26	6,909	3.64
40-44	727	2.53	1,192	2.44	2,323	2.30	6,935	4.25	7,417	4.19	7,617	4.01
45-49	579	2.02	1,296	2.65	1,950	1.93	4,712	2.88	6,816	3.85	7,363	3.88
50-54	492	1.72	996	2.04	1,628	1.61	2,617	1.60	4,588	2.59	6,602	3.48
55-59	410	1.43	708	1.45	1,868	1.85	2,169	1.33	2,520	1.42	4,320	2.27
60-64	282	0.98	517	1.06	1,240	1.23	1,668	1.02	2,015	1.14	2,341	1.23
65-69	171	0.60	370	0.76	711	0.70	1,722	1.05	1,477	0.84	1,817	0.96
70+	146	0.51	331	0.68	862	0.85	1,868	1.14	2,751	1.56	3,256	1.71
總計	14,648	51.07	24,997	51.14	51,404	50.83	82,019	50.21	88,882	50.26	94,897	49.96

資料來源：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資料、《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4；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 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5日。

表5-2-14 大里人口（民國55、65、75、85、90、95年）

年齡組合一女性

性別	女性											
年份	55		65		75		85		90		95	
年 歲 齡 層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百分比	
	N	%	N	%	N	%	N	%	N	%	N	%
0-4	2,228	7.77	3,349	6.85	5,512	5.45	6,287	3.85	5,469	3.09	4,468	2.35
5-9	2,100	7.32	2,858	5.85	6,522	6.45	7,286	4.46	7,008	3.96	6,410	3.37
10-14	2,000	6.97	2,574	5.27	4,630	4.58	8,173	5.00	7,589	4.29	7,790	4.10
15-19	1,501	5.23	2,666	5.45	4,139	4.09	8,599	5.26	8,334	4.71	7,708	4.06
20-24	995	3.47	2,759	5.64	4,694	4.64	6,698	4.10	8,598	4.86	8,472	4.46
25-29	979	3.41	2,303	4.71	5,701	5.64	6,800	4.16	7,011	3.96	8,883	4.68
30-34	838	2.92	1,367	2.80	5,468	5.41	8,262	5.06	7,215	4.08	7,644	4.02
35-39	790	2.75	1,196	2.45	3,376	3.34	8,165	5.00	8,447	4.78	7,773	4.09
40-44	608	2.12	1,060	2.17	2,052	2.03	6,911	4.23	8,254	4.67	8,674	4.57
45-49	509	1.77	994	2.03	1,885	1.86	4,413	2.70	6,879	3.89	8,377	4.41
50-54	422	1.47	767	1.57	1,587	1.57	2,559	1.57	4,439	2.51	6,839	3.60
55-59	365	1.27	616	1.26	1,393	1.38	2,199	1.35	2,548	1.44	4,323	2.28
60-64	258	0.90	500	1.02	986	0.97	1,722	1.05	2,122	1.20	2,389	1.26
65-69	197	0.69	376	0.77	743	0.73	1,323	0.81	1,530	0.87	1,967	1.04
70+	242	0.84	497	1.02	1,044	1.03	1,920	1.18	2,535	1.43	3,331	1.75
總計	14,032	48.93	23,882	48.86	49,732	49.17	81,317	49.79	87,978	49.74	95,048	50.04

資料來源：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資料、《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4；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 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5日。

三、教育程度

戰後，由於政府重視教育，積極成立各級學校以便學生就學，因此，一般而言整個臺灣的教育程度也日益提高。從歷年的大里的人口教育程度也可以看出此情形。

表5-2-15 大里人民教育程度變化表（民國35-100年）

年 份		不識字	初等教育	中等教育	高等教育
民國35年 (1946)	人數	7,394	3,533	212	152
	比率	66.31	31.68	1.90	1.36
民國45年 (1956)	人數	5,436	7,937	2,024	106
	比率	26.62	38.87	9.91	0.52
民國50年 (1961)	人數	5,718	6,247	1,866	144
	比率	23.10	25.23	7.54	0.58
民國55年 (1966)	人數	5,619	9,236	2,983	278
	比率	19.59	32.20	10.40	0.97
民國60年 (1971)	人數	5,452	10,630	4,759	846
	比率	15.19	29.62	13.26	2.36
民國65年 (1976)	人數	6,009	19,833	12,555	1685
	比率	12.29	40.58	25.69	3.45
民國85年 (1996)	人數	6164	44,736	85,653	10,902
	比率	4.18	30.34	58.09	7.39
民國90年 (2001)	人數	4,265	19,014	75,156	21,617
	比率	3.55	15.84	62.60	18.01
民國95年 (2006)	人數	2,624	17,197	65,561	32,271
	比率	2.23	14.62	55.72	27.43

資料來源：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資料（民國70、75、80年資料缺故未統計）、《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6-57；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2010年8月5日。

四、婚姻狀況

就社會學而言，婚姻狀況不但與一個社會的人口組合中其他方面的現象有關，同時與該社會的整個文化背景、經濟組織、道德標準、宗教信仰，以及風俗習慣也都息息相關。¹在探究大里的社會變遷時，婚姻狀況是不能忽略的研究要項。

1 龍冠海著，《社會學》（臺北市：三民書局，民國80年），13版，頁213。



民國三十五年(1946)，大里人口總共13,745人，其中男性為6,806人，女性為6,939人。當年大里未婚人口為2,048人，占全部人口的14.90%，其中男性1,185人，女性863人，已婚人口4,779人，占大里總人口數的34.77%，其中男性2,358人，女性2,421人；而離婚人口53人，占大里的總人口數0.38%，其中男性32人，女性21人；喪偶人數896人，佔6.51%，其中男性242人，女性654人。民國五十五年(1966)，大里人口總共28,680人，其中男性為14,648人，女性為14,032人。當年大里未婚人口為4,620人，占全部人口的16.11%，其中男性2,718人，女性1,902人；已婚人口10,009人，占大里總人口數的34.90%，其中男性4,991人，女性9,485人；而離婚人口83人，占大里的總人口數0.29%，其中男性46人，女性37人；喪偶人數973人，占3.39%，其中男性242人，女性654人。

民國六十五年(1976)，大里人口總共48,879人，其中男性為24,997人，女性為23,882人。當年大里未婚人口為28,347人，佔全部人口的58%，其中男性15,122人，女性13,225人；已婚人口18,948人，占大里總人口數的38.77%，其中男性9,463人，女性9,485人；而離婚人口218人，占大里的總人口數0.45%；喪偶人數1,366人，占2.79%。²

民國八十五年(1996)，大里總人口數163,336人，其中男性為82,019人，女性為81,317人。當年大里未婚人口為85,852人，占全部人口的52.56%，其中男性46,120人，女性39,732人；已婚人口69,271人，占大里總人口數的42.41%，其中男性33,196人，女性36,075人；而離婚人口3,975人，占大里的總人口數2.43%，其中男性1,795人，女性2,180人；喪偶人數4,238人，占2.59%，其中男性908人，女性3,330人。³

2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編，《臺中縣統計要覽》（臺灣省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35-85年），頁23。

3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編，《臺中縣統計要覽》（臺灣省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35-85年），頁22-23。
黃秀政，《戰後大里經濟發展與社會變遷》，頁57-59。

表5-2-16 大里婚姻狀況統計表，民國35-99年

民國	總人口數			未婚			已婚			喪偶			離婚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總計	男	女
35	13745	6806	6939	2048	1185	863	4779	2358	2421	896	242	654	53	32	21
36	14608	7274	7334	1897	952	945	4834	2432	2402	985	285	700	76	42	34
37	14968	7462	7503	1677	880	797	5484	2633	2801	910	237	673	66	37	29
38	16074	8105	7969	1986	1178	808	6374	3142	3232	927	279	648	68	36	32
39	17029	8459	8570	2516	1470	1046	6216	3079	3137	848	182	666	48	24	24
41	18751	9305	9446	2667	1555	1112	6733	3299	3434	956	225	731	39	24	15
44	20491	10351	10140	4145	2101	2044	6608	3298	3310	742	352	390	54	29	25
45	20457	10268	10189	4215	2120	2095	6126	2983	3143	735	350	385	57	31	26
46	21477	10769	10708	3277	1953	1324	7429	3512	3917	817	187	630	45	26	19
47	22495	11371	11124	3345	1984	1361	7774	3765	4009	897	214	683	56	29	27
48	23477	11937	11540	3565	2094	1471	8135	3968	4167	909	212	697	68	36	32
49	24135	12302	11833	3544	2068	1458	8124	4040	4084	934	219	715	87	48	39
50	24757	12635	12122	3604	2124	1480	8206	4072	4134	899	223	676	99	53	46
51	25529	13015	12514	3786	2177	1609	8785	4414	4371	910	206	704	74	44	30
52	26424	13434	12990	3729	2176	1553	9286	4633	4653	943	232	711	73	44	29
53	26779	13653	13126	3856	2269	1587	9374	4651	4723	962	229	733	78	45	33
54	27733	14127	13606	4495	2531	1764	9638	4815	4823	939	231	708	78	45	33
55	28680	14648	14032	4620	2718	1902	10009	4991	5018	973	226	747	83	46	37
56	29057	14841	14216	4755	2737	2018	10330	5176	5154	961	213	748	76	41	35
57	30190	15394	14796	5462	3093	2369	10605	5330	5275	966	227	739	111	60	51
58	32809	17004	15805	6450	3871	2579	11593	5861	5732	1044	255	789	122	69	53
59	34721	17951	16770	7059	4279	2780	12418	6236	6182	1103	263	840	121	66	55
60	35883	18718	17165	7550	4610	2945	13839	6448	6391	1154	278	876	139	81	58
61	37480	19448	18032	8320	4909	3411	13563	6897	6666	1128	307	821	144	78	66
65	48879	24997	23882	28347	15122	13225	18948	9463	9485	1366	313	1053	218	99	119
83	156040	78359	77681	81784	43716	38068	67214	32299	34915	3696	827	2869	3346	1517	1829
84	159896	80262	79634	85078	45532	39546	67564	32339	35225	3925	859	3066	3329	1532	1797
85	163336	82019	81317	85852	46120	39732	69271	33196	36075	4238	908	3330	3975	1795	2180
86	165902	83279	82623	86992	46729	40263	70146	33646	36500	4427	947	3480	4337	1957	2380
87	169239	84990	84249	88406	47584	40822	71573	34347	37226	4559	958	3601	4701	2101	2600
88	171940	86412	85528	89154	48130	41024	72919	35019	37900	4780	997	3783	5087	2266	2821
89	174930	87959	86971	90039	48635	41404	74474	35848	38626	4989	1029	3960	5428	2447	2981
90	176860	88882	87978	90609	48896	41713	75183	36297	38886	5168	1063	4105	5900	2626	3274
91	178998	89775	89223	91260	49094	42166	75964	36744	39220	5336	1070	4266	6438	2867	3571
92	181308	90868	90440	91999	49486	42513	76792	37200	39592	5515	1099	4416	7002	3083	3919
93	184164	92236	91928	93265	50218	43047	77528	37551	39977	5810	1146	4664	7561	3321	4240
94	186818	93410	93408	94172	50696	43476	78512	37965	40547	5998	1167	4831	8136	3582	4554
95	189945	94897	95048	94965	51166	43799	79885	38626	41259	6247	1215	5032	8848	3890	4958
96	192437	95953	96484	95734	51545	44189	80810	39004	41806	6440	1254	5186	9453	4150	5303
97	194550	96799	97751	96095	51681	44414	81897	39514	42383	6657	1272	5385	9901	4332	5569
98	196056	97438	98618	96655	51984	44671	82154	39624	42530	6903	1307	5596	10344	4523	5821

資料來源：本表根據大里市戶政事務所人口普查、《臺中縣統計要覽》資料整理而成、《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59-60；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2010年8月5日。



至於離婚狀況，從大里歷年離婚概況，下表可以看出離婚比例有逐年升高的趨向。民國五十六年(1967)，結婚對數有216對，離婚者有5對，離婚比例是2.31%，而其中每43對結婚者有1對離婚，相較於臺中縣民國五十七年(1968)3.35%的離婚率而言⁴，大里離婚的比例仍低。

然而到了民國六十四年(1975)大里的離婚率開始大於臺中縣，此時期臺中縣大約每28對結婚者有1對離婚，大里卻是每25對就有1對離婚，離婚率為4.02%。此後，大里歷年的離婚率都大於臺中縣的平均統計數字。民國八十五年(1996)大里的結婚對數為1,133對，離婚對數為273對，離婚百分比為24.10%，也就是說每4對結婚者就有1對離婚，同時期的臺中縣離婚率為17.46%，將近6對結婚者有1對離婚。民國九十八年(2009)大里的結婚對數為1,016對，離婚對數為484對。因此，就離婚這個項目而言，大里相對於臺中縣其他鄉鎮而言，變化較大。離婚數值增高，也顯示在大里傳統社會中家庭功能的衰微、家庭暴力案件的增多、婦女有了獨立的經濟能力，以及居民自我意識的提高等因素所然。⁵

4 臺中縣政府主計處編，《臺中縣統計要覽》（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35-85年），頁23。

5 黃秀政，《戰後大里經濟與社會發展》，頁60-61。

表5-2-17 大里市結婚與離婚概況表（民國64-98年）

年份（民國）	結婚對數（對）	結婚率（0/00）	離婚對數（對）	離婚率（0/00）
64	448	10.37	18	0.42
65	514	10.94	24	0.51
66	560	10.90	23	0.45
67	626	11.02	39	0.69
68	579	9.23	39	0.62
69	796	11.46	60	0.86
70	734	9.72	66	0.87
71	706	8.79	88	1.10
72	612	7.20	99	1.17
73	801	8.94	102	1.14
74	778	8.24	119	1.26
75	696	7.03	102	1.03
76	729	6.99	114	1.09
77	801	7.22	130	1.17
78	872	7.48	169	1.45
79	749	6.16	193	1.59
80	909	7.09	196	1.53
81	1,090	8.06	214	1.58
82	1,032	7.10	217	1.49
83	1,077	6.99	252	1.63
84	1,069	6.77	271	1.72
85	1,133	7.01	273	1.69
86	1,043	6.34	328	1.99
87	1,011	6.03	328	1.96
88	1,188	6.96	375	2.20
89	1,436	8.28	440	2.54
90	1,304	7.41	452	2.57
91	1,218	6.85	509	2.86
92	1,185	6.58	491	2.73
93	1,072	5.87	489	2.68
94	1,183	6.38	525	2.83
95	1,215	6.45	519	2.76
96	1,137	5.95	483	2.53
97	1,308	6.76	482	2.49
98	1,016	5.20	484	2.48

資料來源：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_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5日。

表5-2-18 大里市現住原住民戶口數（88-98年）

年份 / 民國	原住民戶數 / 合計		原住民戶數 / 平地		原住民戶數 / 山地		原住民人口數 / 合計		原住民人口數 / 平地		原住民人口數 / 山地	
	合計	平地	合計	平地	合計	山地	合計	平地	合計	平地	合計	山地
88	231	112	119	771	368	403	357	190	167	414	178	236
89	231	112	119	771	368	403	357	190	167	414	178	236
90	264	109	155	914	450	464	371	190	181	543	260	283
91	281	120	161	986	489	497	429	218	211	557	271	286
92	297	130	167	1025	494	531	423	210	213	602	284	318
93	324	140	184	1111	545	566	452	235	217	659	310	349
94	355	153	202	1193	579	614	483	243	240	710	336	374
95	392	169	223	1301	622	679	522	256	266	779	366	413
96	416	186	230	1403	660	743	584	284	300	819	376	443
97	432	188	244	1427	675	752	590	286	304	837	389	448
98	471	200	271	1540	742	798	652	323	329	888	419	469

資料來源：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 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6日。

表5-2-19 大里市原住民統計表（86-99年）

年-月	平地原住民					山地原住民			
	戶數	人口數			戶數	人口數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86-12	89	302	148	154	97	353	144	209	
87-12	99	329	165	164	106	371	156	215	
88-12	112	357	190	167	119	414	178	236	
89-12	100	336	174	162	145	489	227	262	
90-12	109	371	190	181	155	543	260	283	
91-12	120	429	218	211	161	557	271	286	
92-12	130	423	210	213	167	602	284	318	
93-12	140	452	235	217	184	659	310	349	
94-12	153	483	243	240	202	710	336	374	
95-12	169	522	256	266	223	779	366	413	
96-12	186	584	284	300	230	819	376	443	
97-12	188	590	286	304	244	837	389	448	
98-12	200	652	323	329	271	888	419	469	
99-03	200	652	323	329	270	875	410	465	

資料來源：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原住民統計<http://household.taichung.gov.tw/tali/template.asp?theme=143&PaGe=7>, 2010年4月15日。

表5-2-20 大里市現住人口撫養比（85-98年）

年份/民國	0~14歲	15~64歲	65歲以上	扶老比	扶幼比	扶養比
85	44,950	111,553	6,833	6.13	40.29	46.42
86	44,186	114,591	7,125	6.22	38.56	44.78
87	43,545	118,283	7,411	6.27	36.81	43.08
88	42,415	121,811	7,714	6.33	34.82	41.15
89	42,162	124,812	7,956	6.37	33.78	40.15
90	42,112	126,455	8,293	6.56	33.30	39.86
91	41,482	128,866	8,650	6.71	32.19	38.90
92	40,545	131,743	9,020	6.85	30.78	37.62
93	40,224	134,491	9,449	7.03	29.91	36.93
94	39,565	137,327	9,926	7.23	28.81	36.04
95	39,003	140,571	10,371	7.38	27.75	35.12
96	38,550	143,092	10,795	7.54	26.94	34.48
97	37,836	145,465	11,249	7.73	26.01	33.74
98	36,801	147,456	11,799	8.00	24.96	32.96

資料來源：臺中縣政府主計處<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99年8月6日。

資料說明：扶老比=65歲以上年底人口數/15-64歲年底人口數*100

扶幼比=0-14歲年底人口數/15-64歲年底人口數*100

扶養比=(0-14歲+65歲以上)年底人口數/15-64歲年底人口數*100



(上圖)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入口

作者拍攝於2010年7月7日



第三節 姓氏（氏族）

漢人頗重視同宗同鄉的關係，同宗是血緣關係，同鄉是地緣關係；同一姓氏，通常會互認為同宗；同一籍貫或祖籍，便常會認為是來自於同鄉。

但同姓未必出自於同一祖先，今日的姓，較近者可追溯至周朝的「氏」，較遠可追溯至母系時代的「古姓」。春秋時代，同氏未必有血緣關係，今日的同姓，則更是如此。上古時期，姓是貴族的專利，底層的廣大平民則是無姓氏的；至春秋、戰國動盪時期，因為貴族勢力逐漸衰退，平民靠著知識、商業而崛起，開始使用貴族的姓氏。而今天漢人的「姓」，是在秦、漢之際才正式產生的，換句話說，到了秦、漢，漢人才有了今日的姓。可知早期同姓的人尚有血緣關係，之後由於戰亂，破壞了這個規律，加上更晚期四方民族改用漢姓，政治性的賜姓，以及其他原因的改姓，使得姓氏與血緣的關係更複雜。因此追溯祖源時，常會以某人為代表，但這並不意味著此人為該姓的共同始祖，但漢人不管這一層原因，只要遇見同姓者一概視為宗親(*clan*)，且顯得格外的親切，相互聯絡、提攜，形成今日各宗親會林立的情形。此外，一些被認為是同一祖先而後分支的姓氏，例如蔡與柯，曹、丘、邱、蘇與周，劉、唐與杜，張、廖與簡，賴、羅與傅，何、藍與韓，王、尤、沈與游，余、徐、涂、余與俞，紀、許、呂、高與盧，洪、江、翁、方、龔與汪，是聯宗的狀況；亦即，不但同姓的人是宗親，聯宗異姓的人也是宗親；甚至於受了三國演義的影響，劉關張趙四姓也組成了宗親會。可見漢人重視同宗，是因為姓氏的關係，而非實質的血緣關係。因此早期中國大陸各省，因為姓氏而形成的聚落，居民未必全有血緣關係。等到移民拓墾臺灣時，這種血緣關係更薄弱了，維繫他們的是「唐山祖」的共同意識。臺灣早期開發過程，因為同姓的凝聚，而使得拓墾速度可以加快。⁶

除了姓氏，漢人另一層認同是地域關係，也就是同鄉關係，從宗親會之外，尚有同鄉會林立，便可以瞭解地域觀念在漢人心目中的重要程度。

6 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臺灣省臺中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76年），頁1-2。

過去交通不便，人與人的交往，多僅限於同村，最多是隔鄰的村、縣，很少與更遠的人交流。因此同地區的人分外親切，加上地域性的婚姻互通，彼此之間都有點沾親帶故，有著親戚關係，使得地緣關係也形成另一種血緣關係。這種地緣的意識型態，使得外來客人不易被容納，甚至於外鄉客也不易向本地認同，在本地成家立業三代了，仍只能稱為「寄籍」，死後需撿運骸骨，運回「祖籍」安葬，落葉歸根。旅居他鄉，尋找同鄉而形成的同鄉會，成為漢人相當重要的特色，這些組織往往相當龐大，也能擔負起照顧鄉親的責任。臺灣早期移民，大多是對於同縣或同府的認同，而形成了重要的聚落。⁷

清朝末年，由中國大陸來臺的大部分來自福建，一部份來自廣東，還有些來自其他各省。來自福建者，以泉州⁸、漳州⁹二府佔絕對多數，汀州、福州、永春、龍巖、興化各州佔其中一小部分。來自廣東者，以嘉應州最多，其次是惠州、潮州。來自福建省的移民，雖然並非全來自閩南，但非閩南系者的後裔，已大多喪失其母語而閩南化了，所以一般研究資料都籠統的將他們稱之為「閩南人」，或稱之為「福佬」、「河洛人」。來自廣東省者，雖未必全是客家人，但現在也籠統的一概稱之為客家人。這種稱呼，是漢人重視「根」的表現，亦即對於祖籍的重視。早期臺灣移民，以及今日臺灣住民，還是以「福佬」和「客家人」為大多數。¹⁰

這種因為地域以及血緣而形成的同鄉關係，在臺灣拓墾時產生重要的力量，使得同姓或同籍者聚居，共同墾殖荒地。早期因為地廣人稀，所以還沒有太大糾紛；到了乾隆中葉後，人口增加，為了爭奪墾田、水利等利益，各姓、各籍之間產生衝突，當時官方力量不足，無法進行仲裁，而進一步地形成壁壘分明的情形。這些衝突，除了漢人與原住民的戰鬥之外，還有漢人之間的械鬥，例如不同語言、省籍的閩、粵械鬥；同語言，但來源地不同的

7 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頁3-4。

8 今晉江、南安、惠安、安溪、同安5縣。

9 今龍溪、漳浦、南靖、長泰、平和、詔安、海澄7縣。

10 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頁5。



漳、泉械鬥；甚至是泉州人結合粵人對抗漳州人，同屬泉州的三邑人與同安人對抗，漳州人支持同安人。而清政府只有在械鬥足以危及統治根基時，才會加以介入；甚至進一步利用各籍間的矛盾，實行分化政策。¹¹

因為地域認同及血緣認同，在臺灣也形成了一些同姓聚落。根據《臺灣省通志·氏族篇》所云，臺灣地區冠籍地名有**86**個不同的名稱，**190**個村落；冠姓地名者有**69**個不同的姓氏，**163**個村落。冠籍或冠姓的村落，往往是由於一籍或一姓的人口居多，成為這個村落的主體而得名。也有的與大姓無關，純粹紀念開拓者。¹²撇開冠籍或冠姓的特質來看，臺灣的村落大致上還是閩、粵分地而居，漳、泉異地建莊的情形；沒有冠姓的地方，也有同姓聚居的現象。¹³

戰後，臺灣地區湧進了大批由中國撤退而來的軍民，籍貫不限於閩、粵二省，也帶來了大批過去所沒有的姓氏。¹⁴

臺灣地區的姓氏概況，在清代以前未曾進行調查，無法獲得清楚的分布狀況，但由民間風俗或可知當時大略狀況。例如，臺中最早開發地區之一的南屯，舊稱犁頭店，有個淵源長久的習俗—「字姓戲」。南屯區屬於第**3**級古蹟的萬和宮，主祀天上聖母，因神靈顯赫，香火鼎盛，庄民為了叩恩答謝神明，於每年農曆三月廿三日天上聖母誕辰前後，由南屯各庄之張、廖、簡、江、劉、黃、何、賴、楊、戴、陳、林等**11**字姓，依序獻戲，稱之為「字姓戲」。後來由**11**姓再增至**27**字姓，字姓戲一演達月餘之久，為臺中市鄉土民俗之一，亦為迎神賽會演戲最多的古廟。¹⁵萬和宮係興建於清雍正四年（**1726**），字姓戲則起源於清道光四年（**1824**），大抵可知在雍正至道光年間，南屯地區至少已有**11**姓氏，後來陸續遷移進其他姓氏人口，而增添了「字姓戲」的豐富內涵。

11 例如朱一貴事件時，屏東地區的粵民成為「義民」；屬漳州籍的林爽文起義時，粵、泉籍也多成為「義民」。參見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頁6。

12 例如蘇澳是為紀念最初移民此地的蘇土尾，花蓮吳全城是為紀念率眾在此建城的吳全，蘇、吳二姓在這兩個地方並非大姓。

13 參引自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頁6-7。

14 潘英，《同宗同鄉關係與臺灣人口之祖籍及姓氏分佈的研究》，頁7。

15 張炎正，《臺中傳奇》（臺中縣：新廣莊文史工作室，民國86年），頁46。

日治時代，雖有數度調查戶口，但姓氏尚無明確統計。昭和十八年(1943)時，臺北清水書店刊行的《臺灣文化論叢(第一輯)》，曾收錄臺灣大學教授日人富田芳郎之〈臺灣聚落之研究〉一文，始見其輯錄部分姓氏統計資料。這一項統計是日昭和五年(1930)國勢調查所得資料。據其記載，當時若干地區之漢人戶數31,003人之中，有193個不同的姓。各姓之中，以陳、林、張、王、黃、李、吳、蔡、劉、郭等10姓佔最多數。其百分比如次：陳姓12.0%、林姓11.5%、張姓6.1%、王姓5.6%、黃姓5.4%、李姓4.7%、吳姓4.0%、蔡姓3.5%、劉姓3.2%及郭姓3.1%。

這一項統計，縱使是以一小部分資料做成，不能視為一個完整的統計資料，但是可以窺知當時漢人姓氏構成的概況。

昭和十五年(1940)日人公佈「臺籍人民改用日本姓名辦法」，鼓勵臺人改用日本姓名；改姓名的條件是，祖先未犯法，且要屬於全家都會說日語的國語之家；其次是家族中有人擔任公職，或當兵的優先。確定改日本姓名後，家中大廳要安置天照大神，先前的神明要拿走，祖宗牌位也不書堂號，改寫「皇民」二字。¹⁶

更改姓名的好處，大都是為了生活上的便利。在民生配給方面，當時食用品皆要配給，改姓後所能領得的配給比一般臺灣人多，享受和日本人相同待遇，例如可和日本人同樣配半斗米，不必拿臺人的黑糖或冰糖，而改配給白糖，臺人一星期只配6兩豬肉，改姓後一天就配給4兩豬肉，買肉時不必排長隊。¹⁷其次是改姓的臺人讀書可以進入小學，當時臺中有3間小學，即明治、新富、附小。¹⁸再者，改姓之後，在和日本人接洽公務時會較為方便。¹⁹

縱然政策如此推行，但是一般市民改用日本姓名者並不多，由於語言能力的限制，百姓一般較不易取得日本姓氏，只有少部分公教人員和學生，或

16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臺灣省南投縣，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83年)，頁131。

17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頁33、88、104。

18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頁55。

19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頁219。



因為擔任日本士兵的關係，而改為日本姓名。²⁰改姓原則上仍與漢姓有關，改成接近本姓發音的日本姓名，如陳改成東川、陣內，或者因陳來自穎川，故改姓為穎川；林改成林田、森原；簡改成竹簡；黃改成黃木；江改成江戶等。²¹

戰後的民國三十四年(1945)，許多改為日本姓氏者，又再改回漢人姓氏；而有關於姓氏的分佈狀況，雖有數次戶口調查，但姓氏的資料沒有發表，無從獲知。到了民國四十二年及四十三年間，由臺灣省文獻委員會通函各縣市政府調查之資料，做成初步的統計，當時除了桃園、雲林、臺東、高雄4縣之外，全省住民828,804中，有737姓。

中國人是一安土重遷民族，因此在移民初期，無不聚族而居，於是形成後來的血緣、地緣關係特別濃厚。大里以林姓為最大姓，早在唐代，林昌公一支由莆田莒村遷平和埔坪，之其後代林石三兄弟遷入臺灣拓墾霧峰。²²當時移民既要防備先住民的襲擊，還要應付頻繁的漳泉械鬥，且與周圍洪姓、賴姓及他支林氏移民因爭水、爭地也時有糾紛、甚至仇鬥，故莊人皆習武，手持著耜、腰配著刀槍。²³如十八世林文察以戰功官福建水陸提督，林奠國亦以戰功為候選知府，林志芳被授軍功六品銜，林文明取縣學武庠生、以戰功授副將銜。林氏族入因此機會廉價大量購人土地，拓大產業。光緒年間，霧峰林家有林文欽、林朝宗、林朝雍、林秋北、林朝崧、林紀堂等人入庠。林文欽於光緒十九年(1893)中舉人，林幼春(字資修)、林朝崧(字癡生)都是著名詩人，林獻堂是社會運動領袖。這時期仍有襲父文察世職為騎都尉的林朝棟，以抗擊法人進攻基隆有功，被舉為道員，旋欽加二品銜、賞戴花翎，後以平施九緞功賞穿黃馬褂，成為霧峰林的中興人物。早在嘉慶年間，林家

20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頁33、195、219。

21 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頁33。

22 林石生於雍正七年(1729)，10歲喪父，12歲喪母，上有祖母莊氏，下有2個弟弟，幸家有薄田，差供衣食。林石性孝友，力田讀書，慨然有遠大之志。18歲時(乾隆11年，即1746年)結伴渡臺，陰為拓土定居計，旋以祖母書至，令「勿處，複歸」，過了7年祖母卒。

23 當時漳泉械鬥蔓延數十村莊，乾隆48年(1783)立鄉約，一方以寧。翌年，林石獨行相地，卜居彰化東堡大里杙莊庄，購地而耕，治溝洫，立阡陌，負耒枕戈，課晴習雨，勤勞莫敢懈。數年家漸裕，拓地亦愈多。

已在大里庄內新莊建立宗祠，名「尙親堂」，大陸晉安林子孫均參加。宗祠奉祀太始祖殷少師比干公、受姓始祖堅公、人閩晉安林始祖祿公、本支始祖昌公。至同治、光緒間二次遷建，團結子孫包括整個窄中大里太平霧峰等鄉。又修族譜，推選林獻堂任主委，把族譜修成，以自莆田至入臺的階段為公譜，自子慕公開始分派記錄為派譜。有了宗祠，有了族譜，又成立霧峰林族自治會。族長威力甚大，族內後輩如有不是，輕者訓誡、重者在祖宗牌位前杖刑。²⁴

綜言之，大里當年的移民之中，以來自福建漳州的人數最為眾多，其中又以林姓更為人多勢眾，最有名的當屬抗清義士林爽文事件主導者林爽文，由於不滿清廷魚肉鄉民，故組織臺灣「天地會」，展開反清活動。霧峰林家第一代林石定居大里，原為大里林家其中一支流，因林爽文事件，至第三代舉家遷至霧峰。大里居民仍以漳州後裔居多，林姓為第一大姓，此後則以外來人口居多。

24 如紀堂長子魁梧，行為不檢，時常嫖賭，祭祖時，林獻堂曾懲以杖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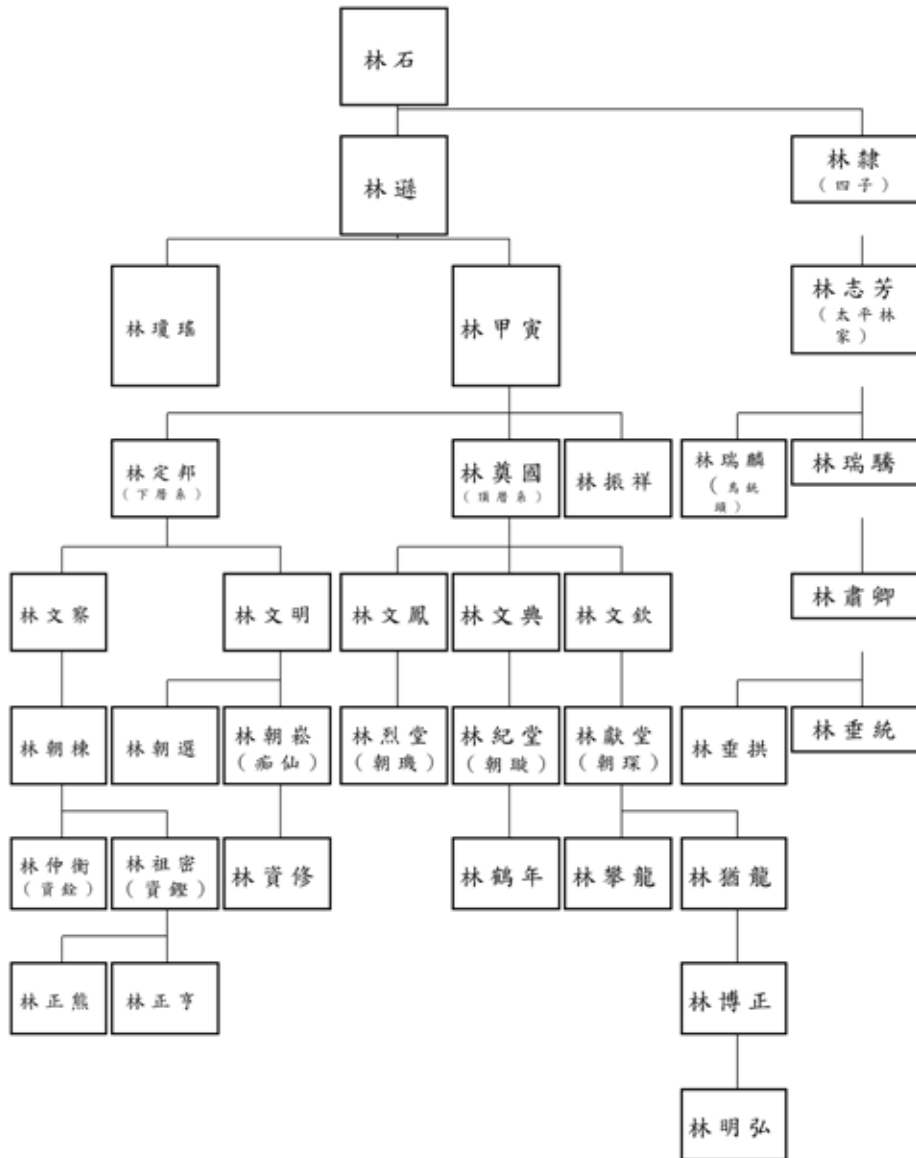


圖5-2-2 林氏族譜世系表圖

資料來源：參見網站<http://zh.wikipedia.org/zh/%E9%9C%A7%E5%B3%B0%E6%9E%97%E5%AE%B6>，2012年3月15日。2012年3月15日。

大里以林姓家族為最大姓氏，一直至二次大戰後的民國四十五年(1956)從大里市十大姓統計資料中，仍見林姓為最大家族（表列於下）：

表5-2-21 民國45年大里市十大姓統計

順序編號	姓氏	人數
1	林	1,445
2	陳	352
3	黃	250
4	廖	231
5	張	223
6	賴	194
7	何	185
8	李	148
9	劉	144
10	曾	138
合計	全鄉	5,076
漳籍	4,516	
客籍	366	

資料來源：陳紹馨，傅瑞德，《臺灣人口之姓氏分佈》（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哥倫比亞大學人類學系及東亞研究所，1968）。

由上述統計資料得知，大里市早期移民以林姓所佔比例最多。若以地緣而言，如林、廖、賴姓等仍以漳州人為其祖籍地。因此，可說大里市以林姓為其大姓，並以漳州籍平和縣移民為其一大主流。亦可得知本地早期移民對於血緣間的關係，特別重視，因而影響附近幾個鄉鎮。²⁵

經過半個世紀，人口統計調查普及，給予各里的人口姓氏統計有了較為完整的資料紀錄。至民國一百年七月截止，大里市總計有391姓、61,637戶，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8,590戶，14%）、陳（6,756戶，11%）、張（3,736戶，6%）、黃（3,468戶，5.6%）、胡（2,804戶，4.5%）、李（2,574戶，4.2%）、王（2,202戶，3.6%）、劉（2,062戶，3.3%）、吳（2,026戶，3.29%）、廖（1,698戶，2.8%）、賴（1,666戶，2.7%）、楊（1,571戶，2.5%）、許（1,263戶，2%）、洪（1,199戶，1.9%）、謝

25 陳炎正，《大里市志》，頁15。



(1,113戶，1.8%)。其各里的詳細資料如下：

大明里共21鄰1,689戶，總計有125個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18戶）、陳姓（185戶）、黃姓（99戶）、張姓（90戶）、李姓（88戶）、王姓（69戶）、吳姓（61戶）、劉姓（59戶）、楊姓（43戶）、廖姓（43戶）、賴姓（38戶）、許姓（30戶）、蔡姓（29戶）、鄭姓（28戶）、洪姓（27戶）。

仁化里共34鄰2,961戶，總計有135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329戶）、陳姓（325戶）、黃姓（179戶）、張姓（150戶）、李姓（140戶）、吳姓（121戶）、王姓（111戶）、劉姓（96戶）、楊姓（92戶）、賴姓（90戶）、蔡姓（71戶）、許姓（70戶）、洪姓（65戶）、謝姓（63戶）、廖姓（56戶）。

西湖里共16鄰992戶，總計有94 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17戶）、陳姓（94戶）、張姓（51戶）、賴姓（51戶）、黃姓（48戶）、李姓（36戶）、廖姓（29戶）、何姓（27戶）、吳姓（26戶）、劉姓（26戶）、謝姓（23戶）、王姓（22戶）、蔡姓（21戶）、莊姓（20戶）、曾姓（19戶）。

金城里共45鄰3,611戶，總計有152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陳姓（447戶）、林姓（415戶）、黃姓（216戶）、張姓（214戶）、李姓（161戶）、吳姓（140戶）、王姓（130戶）、劉姓（111戶）、廖姓（99戶）、蔡姓（92戶）、賴姓（88戶）、楊姓（86戶）、曾姓（70戶）、洪姓（65戶）、謝姓（64戶）。

大元里共23鄰1,461戶，總計有118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24戶）、陳姓（127戶）、張姓（76戶）、王姓（63戶）、賴姓（59戶）、吳姓（54戶）、廖姓（54戶）、黃姓（51戶）、李姓（49戶）、劉姓（44戶）、洪姓（32戶）、蔡姓（32戶）、楊姓（27戶）、謝姓（25戶）、許姓（24戶）。

立仁里共 20鄰1,820戶，總計有121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06戶）、陳姓（195戶）、張姓（117戶）、黃姓（95戶）、吳姓（75戶）、

李姓（69戶）、王姓（66戶）、洪姓（60戶）、劉姓（52戶）、許姓（47戶）、楊姓（46戶）、賴姓（46戶）、蔡姓（44戶）、廖姓（43戶）、謝姓（39戶）。

塗城里共35鄰2,778戶，總計有138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347戶）、陳姓（269戶）、黃姓（172戶）、張姓（165戶）、王姓（116戶）、李姓（113戶）、吳姓（105戶）、劉姓（100戶）、廖姓（99戶）、楊姓（74戶）、賴姓（68戶）、蔡姓（65戶）、謝姓（61戶）、洪姓（56戶）、許姓（53戶）。

新里里共35鄰 3,733戶，總計有165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560戶）、陳姓（411戶）、張姓（235戶）、黃姓（197戶）、李姓（145戶）、劉姓（133戶）、王姓（128戶）、曾姓（94戶）、廖姓（92戶）、賴姓（91戶）、吳姓（85戶）、楊姓（80戶）、何姓（79戶）、蔡姓（78戶）、洪姓（77戶）。

東興里共31鄰2,624戶，總計有148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陳姓（317戶）、林姓（311戶）、張姓（160戶）、李姓（132戶）、黃姓（126戶）、吳姓（94戶）、劉姓（87戶）、王姓（72戶）、楊姓（72戶）、賴姓（69戶）、許姓（66戶）、廖姓（66戶）、蔡姓（60戶）、洪姓（50戶）、徐姓（44戶）、謝姓（44戶）。

樹王里共17鄰1,080戶，總計有88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38戶）、陳姓（107戶）、劉姓（48戶）、黃姓（46戶）、張姓（42戶）、賴姓（40戶）、何姓（35戶）、廖姓（33戶）、朱姓（32戶）、楊姓（30戶）、石姓（29戶）、王姓（28戶）、李姓（24戶）、蔡姓（24戶）、謝姓（22戶）。

瑞城里共44鄰4,100戶，總計有154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547戶）、陳姓（460戶）、黃姓（254戶）、張姓（241戶）、李姓（148戶）、吳姓（140戶）、劉姓（140戶）、廖姓（138戶）、王姓（13戶）1、楊姓（114戶）、蔡姓（100戶）、賴姓（91戶）、謝姓（82戶）、洪姓（81戶）、許姓（79戶）。



大里里共17鄰1,223戶，總計有93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182戶）、陳姓（131戶）、黃姓（69戶）、張姓（56戶）、李姓（52戶）、廖姓（46戶）、賴姓（45戶）、劉姓（44戶）、王姓（39戶）、楊姓（36戶）、許姓（34戶）、洪姓（32戶）、謝姓（31戶）、蔡姓（30戶）、曾姓（29戶）。

永隆里共24鄰3,341戶，總計有170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392戶）、陳姓（385戶）、黃姓（202戶）、張姓（188戶）、李姓（129戶）、王姓（122戶）、賴姓（107戶）、吳姓（104戶）、蔡姓（97戶）、劉姓（93戶）、廖姓（90戶）、楊姓（83戶）、謝姓（63戶）、洪姓（62戶）、曾姓（62戶）。

東湖里共36鄰3,614戶，總計有176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509戶）、陳姓（378戶）、黃姓（226戶）、張姓（208戶）、王姓（148戶）、李姓（140戶）、吳姓（128戶）、劉姓（119戶）、賴姓（87戶）、廖姓（86戶）、洪姓（81戶）、楊姓（70戶）、曾姓（65戶）、何姓（63戶）、蔡姓（63戶）。

立德里共30鄰2,426戶，總計有146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陳姓（312戶）、林姓（253戶）、張姓（152戶）、黃姓（130戶）、李姓（99戶）、王姓（74戶）、楊姓（71戶）、劉姓（71戶）、吳姓（70戶）、賴姓（69戶）、許姓（64戶）、蔡姓（64戶）、廖姓（56戶）、洪姓（50戶）、謝姓（47戶）。

長榮里共32鄰3,177戶，總計有152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324戶）、陳姓（302戶）、黃姓（210戶）、張姓（218戶）、劉姓（142戶）、李姓（141戶）、周姓（141戶）、王姓（135戶）、吳姓（103戶）、蔡姓（89戶）、楊姓（78戶）、廖姓（77戶）、賴姓（74戶）、許姓（70戶）、鄭姓（60戶）。

新仁里共32鄰共2,566戶，總計有135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陳姓（283戶）、林姓（236戶）、張姓174戶）、黃姓（135戶）、吳姓（100戶）、李姓（99戶）、劉姓（89戶）、王姓（86戶）、蔡姓（86戶）、賴姓

(85戶)、楊姓(79戶)、廖姓(67戶)、許姓(62戶)、洪姓(56戶)、謝姓(51戶)。

仁德里共25鄰，共2,057戶，總計有124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99戶)、陳姓(226戶)、張姓(126戶)、李姓(105戶)、黃姓(103戶)、王姓(68戶)、吳姓(68戶)、賴姓(63戶)、劉姓(58戶)、許姓(53戶)、楊姓(53戶)、廖姓(51戶)、曾姓(49戶)、蔡姓(42戶)、何姓(38戶)。

東昇里共22鄰，共1,163戶，總計有106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177戶)、陳姓(120戶)、張姓(86戶)、廖姓(54戶)、黃姓(53戶)、劉姓(49戶)、王姓(40戶)、賴姓(39戶)、李姓(36戶)、楊姓(29戶)、蔡姓(27戶)、許姓(25戶)、余姓(21戶)、吳姓(23戶)、何姓(26戶)。

國光里共20鄰，共2,104戶，總計有122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266戶)、陳姓(219戶)、黃姓(142戶)、張姓(97戶)、李姓(76戶)、王姓(73戶)、劉姓(62戶)、廖姓(62戶)、楊姓(60戶)、許姓(47戶)、賴姓(42戶)、曾姓(38戶)、何姓(27戶)、吳姓(62戶)、鄭姓(39戶)。

健民里共30鄰，共1,620戶，總計有136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陳姓(211戶)、林姓(186戶)、張姓(113戶)、黃姓(76戶)、劉姓(71戶)、李姓(58戶)、王姓(54戶)、何姓(39戶)、吳姓(48戶)、楊姓(45戶)、許姓(43戶)、賴姓(34戶)、洪姓(33戶)、廖姓(33戶)、曾姓(32戶)。

祥興里共37鄰，共2,633戶，總計有147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為林姓(310戶)、陳姓(298戶)、黃姓(158戶)、張姓(146戶)、李姓(104戶)、吳姓(98戶)、王姓(96戶)、劉姓(91戶)、蔡姓(77戶)、楊姓(71戶)、賴姓(70戶)、廖姓(58戶)、洪姓(49戶)、謝姓(46戶)、許姓(44戶)。



日新里共36鄰，共1,462 戶，總計有113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陳姓（156戶）、林姓（132戶）、張姓（87戶）、李姓（74戶）、王姓（71戶）、黃姓（71戶）、吳姓（52戶）、廖姓（49戶）、蔡姓（43戶）、劉姓（41戶）、賴姓（38戶）、洪姓（35戶）、楊姓（32戶）、何姓（31戶）、葉姓（27戶）。

西榮里共30鄰，共2,090戶，總計有126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268戶）、陳姓（226戶）、張姓（137戶）、黃姓（130戶）、李姓（101戶）、王姓（68戶）、廖姓（68戶）、吳姓（65戶）、蔡姓（64戶）、賴姓（55戶）、劉姓（49戶）、楊姓（48戶）、許姓（45戶）、謝姓（38戶）、曾姓（36戶）。

中新里共21鄰，共1,892戶，總計有132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221戶）、陳姓（199戶）、張姓（104戶）、李姓（98戶）、王姓（84戶）、黃姓（83戶）、劉姓（64戶）、吳姓（62戶）、楊姓（56戶）、蔡姓（55戶）、廖姓（46戶）、洪姓（43戶）、許姓（41戶）、賴姓（39戶）、謝姓（35戶）。

內新里共33鄰，共3,107戶，總計有157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陳姓（344戶）、林姓（339戶）、黃姓（179戶）、張姓（177戶）、李姓（148戶）、劉姓（113戶）、王姓（104戶）、吳姓（92戶）、蔡姓（87戶）、楊姓（81戶）、廖姓（79戶）、許姓（75戶）、賴姓（68戶）、洪姓（65戶）、謝姓（61戶）。

夏田里共10鄰，共313戶，總計有49姓，其中前15大姓依序爲林姓（70戶）、陳姓（29戶）、賴姓（19戶）、廖姓（18戶）、黃姓（16戶）、胡姓（12戶）、張姓（11戶）、莊姓（9戶）、何姓（8戶）、葉姓（8戶）、江姓（9戶）、曾姓（7戶）、謝姓（7戶）、蕭姓（7戶）、李姓（6戶）。

表5-2-22 民國一〇〇年大里市前100大姓戶數統計

順序編號	姓氏別	戶數	順序編號	姓氏別	戶數
1	林	7,590	2	陳	6,756
3	張	3,736	4	黃	3,468
5	胡	2,804	6	李	2,574
7	王	2,202	8	劉	2,062
9	吳	2,026	10	廖	1,698
11	賴	1,666	12	楊	1,571
13	許	1,263	14	洪	1,199
15	謝	1,113	16	曾	1,052
17	何	1,008	18	蔡	989
19	鄭	894	20	江	728
21	周	702	22	徐	700
23	郭	591	24	蕭	577
25	葉	560	26	邱	540
27	蘇	479	28	羅	439
29	施	409	30	朱	402
31	莊	368	32	詹	367
33	簡	365	34	游	357
35	呂	355	36	余	343
37	潘	296	38	魏	295
39	邵	292	40	高	277
41	沈	258	42	梁	255
43	柯	253	44	盧	247
45	趙	237	46	顏	222
47	戴	215	48	彭	202
49	宋	187	50	孫	187
51	翁	167	52	范	165
53	殷	156	54	石	151
55	鄒	150	56	紀	149
57	溫	139	58	巫	139
59	藍	137	60	尤	134
61	姚	126	62	阮	124
63	鄧	122	64	古	114
65	湯	107	66	白	102
67	傅	100	68	侯	96
69	方	94	70	杜	93
71	曹	92	72	卓	90
73	連	89	74	唐	88
75	董	87	76	黎	86
77	蔣	83	78	歐	79
79	馬	77	80	田	75



順序編號	姓氏別	戶數	順序編號	姓氏別	戶數
81	程	75	82	鐘	70
83	嚴	67	84	薛	64
85	童	63	86	馮	61
87	康	59	88	袁	58
89	涂	58	90	汪	57
91	柳	49	92	姜	40
93	韓	39	94	粘	39
95	涂	38	96	錢	36
97	譚	35	98	顧	35
99	塗	34	100	夏	33
總計		58,604			

資料來源：各里各戶資料由大里區公所提供，作者統計整理排比，民國100年8月。

在大里的宗祠部分，至今有林氏紹復堂的保留。林氏紹復堂，又稱林祖厝。位於大里市樹王里樹王路，是中國傳統式宗祠建築物，本地林大伯公派之祖祠，先是平和縣人林瑞雲之長子林元德與藍廷珍之女廣娘訂親，但是未成婚就去世，後經雙方同意嫁給其弟林元章，藍氏念及元德英年早逝，以其私人積蓄購置3甲餘土地作為公業，以生息留作祭祀費用，並於涼傘樹庄現有的廟址，建造「林復公堂」。同治十三年(1873)改建，恢弘的規模，紅磚綠瓦，簷樑高琢，廟貌一新，並改稱為「紹復堂」。大正四年(1915)及八十四年(1994)，因柱木被蛀蟲所害，兩次重修，至六十七年(1978)，再大行改修，但已失去過去當初建造的原貌。今祠堂內尚保存有光緒二年(1876)丙子科武舉人林錦清儀牌，並由其六大房後裔每年輪辦春秋二祭。



(上、下圖) 林氏紹復堂

作者拍攝於2011年7月20日



此外，涼傘樹林宅亦曾風光一時，然今已不復見。林宅位於本市樹王村樹王路202號，創建於光緒十四年(1888)。樹王村民以林姓為大族，而林宅主人林大有係為當地有名的大戶。地方上曾有傳言：「矮矮米（四美）、碰碰富、直直賺；金蓮頭、起大厝」由此可見其一斑。林宅屬於清代末朝的官宅建築，宅院以整個結構而言，為三合院多護龍式綜合體，大廳前有方形軒亭，可惜殘破支離，而牆門既梯形牆夾立，又突出圍，整面牆具有線條變化美。林家大廳因屋頂倒塌，已將祖先牌位移到新建林氏宗祠。宗祠裝飾相當精緻，如磚雕和交趾燒字聯，都有獨特之處，而萬字花砌磚牆以及紅瓦組合花牆，有如一面牆壁一個世界，無不古色古香，輝映亮麗。

(下圖) 昔日涼傘樹林宅的風采



(下圖) 1999年921大地震時傾斜倒塌的面貌

參見<http://www.wretch.cc/blog/hexentw/10869040>



(下圖) 2009年舊址興建起的高樓大廈

作者拍攝於100年7月20日



最後，是舉人林允卿古墓（神道牌）。舉人林允卿古墓位於新里里大里農會西側不遠，有一塊神道碑，刻文曰：「皇恩誥授中憲大夫鄉進士允卿林公墓」。林允卿〔即林文欽，光緒十九年(1893)舉人〕乃是臺中縣霧峰之世家，距此碑約100公尺，曠野上有座墓；墓碑有青石雕刻極為輕巧美觀，文曰：「和邑清誥授中憲大夫鄉進士允卿林府君之墓」。墓前左右豎立有石質旗桿一對，氣派十足。



座落在大里進士公園裡（上圖）之
舉人林允卿古墓〔神道牌〕（下圖）

作者拍攝於2011年7月20日





第三章 社會行政與設施

社會行政，簡單地說，是一國政府運用公有力量去推行社會福利事業。社會福利一詞出現於資本主義之後。以前所謂慈善、慈惠事業，在進入資本主義社會後被稱為社會事業，國家行使的社會行政，也由主觀單一的「強者」給予弱者恩惠，轉型成基於多元的階級結構複雜化，給予弱者公正人權的一種「社會保護」。

社會行政起源於救濟事業，臺灣早期多係由宗族或寺廟或慈善團體來擔任消極性救濟工作。至近代始由政府辦理社會福利事業之興起，以積極謀求人民福祉為主旨，同時亦擴大救助的工作範圍，進一步提升大眾品質。

社會行政係現代國家公共行政的一環，由政府依據民眾的需求與國家整體施政方針，訂定社會政策與實施計畫，藉以實現福利國家的理想。易言之，一方面革除舊社會的各種弊病，如貧富的懸殊、不良的風俗習慣、落伍的制度、落後的社會建設等；另一方面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謀求社會的公平正義，力求均富，致力社會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等等，建設一個現代化的新社會。大里市數十年來，亦在政府整體社會政策的指導下，進行各種改造舊社會，建立新社會等工程，包括硬體與軟體工作，漸具績效。

第一節 社會行政機構與組織

早期荷據時期，荷蘭人對於臺灣是否有相關社會救濟，根據《重修臺灣省通志》所述，認為荷蘭人與西班牙人為掠奪資源為主要目的，因此未予以推展社會行政工作。明鄭時期因寓兵於農，糧食充足，因此社政並非當務之急。

一、清代

清代，可以由行政區域的改變，看到人口有所變化，因此社會救濟等事業由皇帝頒布諭令，一方面穩定社會結構，一方面可顯其「皇恩浩蕩」。¹ 清朝其社會行政有其法令根據，其機構設施多為官紳合作。社會行政工作在臺中於清朝已有開展，如養濟院、棲留所等機構之設立，收養鰥、寡、孤、獨、廢、疾者；或設有義倉，施粥救濟難民；或由地方善心人士修橋築路等等。² 在其後又有濟貧施醫及育嬰之設施，然係出於熱心公益人士之善舉，官方並無專管之行政機構，當時所謂救濟撫卹的措施，只有依據清朝的法律，即由縣廳地方長官，督導戶房及各救濟院所推行。清王朝重視所謂「荒政」，而當時所謂救濟撫恤措施則由縣廳地方長官，依照清朝律法督導戶房及救濟院施行。養濟院為地方社會事業中心，其設立經費方面，如果是屬公立，多由船舶入港所徵之稅收與鴉片煙稅，不足者以募捐方式補之。私立機構則是地方富商捐款所成，政府亦有補助。故大致上清代救濟機構多為官、商、紳合資經營。而社倉、義塚亦為社政體系中的一環，其設立也多是官紳合資捐建。在清代各舊志中有相關記載如下。例如，《重修福建臺灣府志》：卷首 聖謨 諭恤老（雍正元年）：³

諭戶部：恩賜老人，原為崇年尚齒。而地方賞老人者，每州、縣動

1 以《重修福建臺灣府志》為例，卷首 聖謨 諭恤老（雍正元年）：諭戶部：恩賜老人，原為崇年尚齒。而地方賞老人者，每州、縣動支數千金；司、府、牧、令上下同侵扣，吏役任意需索，老人十不得一。上負曠典，罪不容逭。今飭令督、府嚴查，務令有司親自沿鄉訪查照看，據實造冊給發，不許絲毫侵扣；如仍蹈前弊，立即參處。如督、府奉行不謹，必加以失於察覺之罪。再，老人九十以上者，州、縣不時存問。其或鰥寡無子及子孫貧不能養贍者，督、府以至州、縣公同設法恤養，或奏聞動用錢糧，務令得霑實惠。

2 在中國，社會行政乃起源於救濟行政。素來即有救災濟貧之政，周禮大司徒所提倡的保息六政即：「慈幼」、「養老」、「振窮」、「恤貧」、「寬疾」、「安富」、以及十二荒政即：「散財」、「薄征」、「緩刑」、「弛力」、「舍禁」、「去幾」、「生敏日禮」、「殺哀」、「蕃樂」、「多昏」、「索鬼神」、「除盜賊」等，其中便已包含兒童福利、老人福利、施醫、救助等觀念。尤其在《禮運大同篇》所揭示的「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其福利思想早在古代中國便已存在。由於未形成一套制度，故無理由提出貼切的社會行政系統，然而其中一些措施卻足以證明社會行政早已在中國萌芽；如漢的常平倉、隋的義倉、宋的社倉，以及歷代施醫、施棺養老、施粥等皆為是。然吾人不難發現，古代的社會行政都是偏重於消極性的救濟行政，很難將恩澤廣被社會大眾之上。

3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 卷首 聖謨》，（臺北：大通出版，1977），頁12。



支數千金；司、府、牧、令上下同侵扣，吏役任意需索，老人十不得一。上負曠典，罪不容逭。今飭令督、府嚴查，務令有司親自沿鄉訪查照看，據實造冊給發，不許絲毫侵扣；如仍蹈前弊，立即參處。如督、府奉行不謹，必加以失於察覺之罪。再，老人九十以上者，州、縣不時存問。其或鰥寡無子及子孫貧不能養贍者，督、府以至州、縣公同設法恤養，或奏聞動用錢糧，務令得霑實惠。

彰化縣相關記載部分，卷八 戶役 恤政：⁴

彰化縣 普濟堂（未建）育嬰堂（未建）養濟院（未建）

卷八 戶役 存留經費：

存恤孤貧夏、冬衣布銀（本縣屬孤貧四十六名口，每明年給銀一兩五前八分七釐三毫）實給銀七十三兩一分五釐八毫；孤貧四十六名口（每名月給銀二錢三分零九毫二絲八忽），共給銀一百二十七兩四錢七分二釐二毫五絲六忽（乾隆三年，奉文每明日給銀一分，共加給銀三十八錢三十八兩一錢二分七釐七毫四絲四忽）實給銀一百六十五兩六錢（小建每名扣存銀一分，逢潤加給開銷。）

⁴ 劉良璧，《重修福建臺灣府志 卷八 戶役》，頁240。

《續修臺灣府志》，卷二 規制 倉庫：⁵

彰化縣倉廩三所：一在縣治半線保，計一十五間；康熙五十二年，諸羅縣知縣周鍾瑄建。一在鹿子港，計一十六間；一在貓霧揀，計三間；並雍正年間奉文建。一在林圯埔，計二十一間，乾隆十六年莊民合建。社倉未建，社穀寄存半線縣倉。

《彰化縣志》，卷二 規制志 養濟：⁶

養濟院：在邑治東門外八卦山下，共房屋□間。乾隆元年，邑令秦士望建，收養癩瘋殘疾之人。

養留局：在養濟院之左。乾隆二十九年，邑令胡邦翰捐奉倡建，房屋四十三間。收養孤貧一百名。年徵收租銀一千二百八十四元。

養留局原案，因林逆之亂，焚毀無存。蕩平之後，以當日承辦之人，出為照碑記條目查收，養孤貧一百名。每名月給口糧錢四百八十文，逢潤加給，不扣小建。至冬寒時，加給棉衣錢八百文。如有孤貧病故者，每名給予棺木錢八百文。現存房屋二十四間，逐年加給銀補葺。所收租銀，請給官串逐月造數報官查核。

5 余文儀，《續修臺灣府志 卷二 規制 倉庫》（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頁69。

6 周璽，《彰化縣志 卷二 規制志 養濟》（南投市：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3），頁61。



二、日治時代

日本統治臺灣，在臺推行各項社會事業。當初或由官方之倡導，或由地方仕紳之發起，各地多能紛紛從事濟貧、施醫、育幼及義葬等類工作。跡其事實，雖或屬一時之設施，或屬個人慈善之義舉，然亦不失為一種原始類型之社會工作。而政府亦時能從旁輔導之，促成之，更撥有一定之經費以供補助。日本明治二十八年(1895)六月二十八日，日本正式在臺施政，八月改為臺灣民政支部，次年(1896)臺中縣設立，明治34年(1901)改縣為廳，至大正9年(1920)改為臺中州(今之雲林縣、彰化縣、臺中縣市)，下設臺中及彰化二市，及大屯、豐原、東勢、大甲、彰化、員林、北斗、南投、新高、能高、竹山等11郡57街庄。州設州廳，郡市設郡市役所，街庄設街庄役場，分層辦理地方事務。當初或由官方之倡導，或由地方仕紳之發起，各地多能紛紛從事濟貧、施醫、育幼及義葬等類工作。跡其事實，雖或屬一時之設施，或屬個人慈善之義舉，然亦不失為一種原始類型之社會工作。而政府亦時能從旁輔導之，促成之，更撥有一定的經費以供補助。日人治臺初期，對於大里市之社會事業，往往多方壓抑，迨其征服統治基礎日形穩固以後，始逐漸改變其作風，轉而協導一般社會工作。其設施方案，大抵仍繼續前清之舊緒，著重於貧病舊緒與頑劣感化，用於達到其整肅社會，並實施「皇民化」教育之目的。而對於社會本身之潛力，卻未能輔導其自發之作用，自謀臻於現代社會工作之理想，成效未彰。⁷

日人治臺時的社會行政業務，最初原隸屬於總督府民政局，後改隸於民政部，再改隸於內務局，最後歸之於文教局社會課社會事業係；各州則設有社會係；各市、郡或專設社會課，或隸屬於教育課，其系統如下：⁸

7 杵淵義房，《臺灣社會事業史》(臺北：南天書局，1991)，頁1147。

8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頁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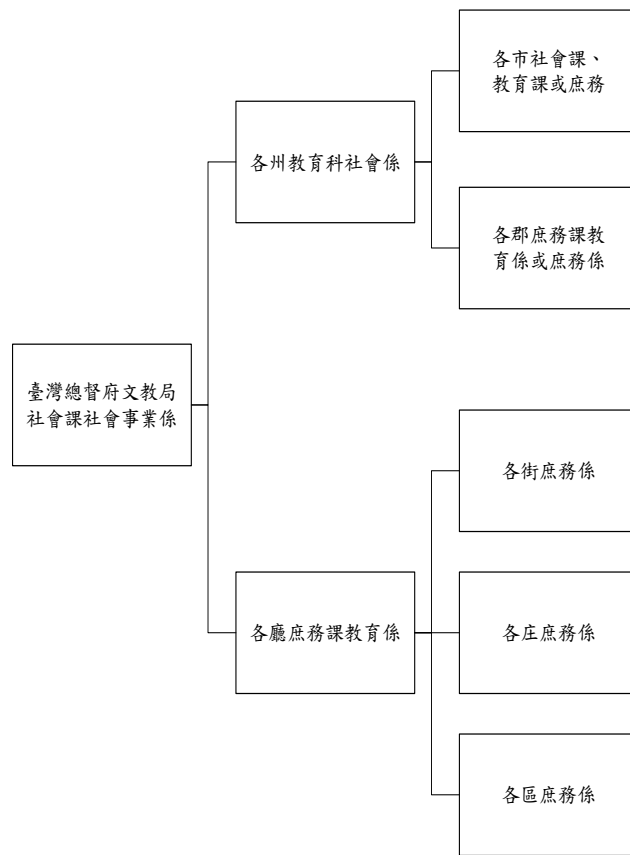


圖5-3-1 日治時代本省社會行政機構系統表

資料來源：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
（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62年3月），頁5。

當時臺灣總督府文教局社會課所主管之業務，為社會事業、寺廟社寺、及社會教育等3項行政。日治後期，社會行政的組織，以文教局長為首長，下有社會課長，再下有專任職員，處理臺灣最高社會行政之業務。⁹

各地方州政府之社會行政，乃隸屬於內務部教育課，課長為地方理事官，下設社會事業主事，以及社會事業書記各1名，其他囑託及雇員若干名；廳政府之社會行政，隸屬於庶務課，課長亦兼任地方理事官，下設視學及社會教育書記各1名，雇員若干人。¹⁰而臺中州之社會行政編制可從表5-3-1窺得一斑。

9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頁5。

10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頁5。

表5-3-1 臺中州政府之社會行政編制

	府事務官	地方理事官	社會事業主事	屬	視學	社會事業書記	方面書記	囑託	雇員	共計
臺中州教育科	---	1	1	---	---	1	---	1	1	5
臺中州各市郡	---	---	---	13	12	12	5	---	9	41

資料來源：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62年3月），頁5。

除上述之外，日本人的社會行政機構，在州、廳、街、庄、市各處，設置若干地方團體，以作為輔助機構。¹¹這些組織之法人代表，一般由地方首長兼任，辦公所在，也皆為地方官之辦公處所。而這些地方團體的經費來源多為捐募款或會費，所以會員也多由地方士紳兼任。職責不僅包括襄助政府推行一般社會救濟，還兼辦社會調查、保釋業務，其社會行政體系架構，如圖5-3-2。¹²

至於日治時代的社會事業經費，自大正十一年(1922)起，才開始編列。自此以後，每年由日本國庫撥專款加以辦理。¹³

日治時代的社會事業，與今日「社會工作」(Social Work)概念是一樣的，它是一種實踐社會福利的技術與方法體系。臺中州之社會保護事業，分別有醫療救助、貧困救助及特殊救助事業，醫療救助事業在總督府立臺中醫院、臺中慈惠院及地方公共團體之醫療救助；窮民救助事業在州政府、市街庄及臺中慈惠院窮民救助；特殊救助事業之砂眼治療、行旅病人及死亡者之救助。臺中州之經濟保護事業，分別有勞動保護設施—職業介紹所、低利金融借貸設施—公營當舖事業及經濟生活福利設施事業，藉職業介紹所之職業介紹事業、公營當舖之金融借貸及經濟生活福利設施之住宅、提供寄宿保護及公共浴場設施。此外，臺中州之兒童保護事業，分別有孕婦保護設施—公

11 例如在臺北州設置「社會方面委員聯合會」，在臺北市設置「社會事業輔助會」，各街、庄亦加以設立，雖然名稱並不一致；但就功能而言，卻是完全相同的。

12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頁6。

13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臺灣省通志 卷三 政事志 社會篇》，頁6。

設產婆事業、兒童保育機構之設置及兒童福利增進運動方面，公設產婆之設置及接生、保育機構（托兒所）之設置及保護運動之推展情形。因此，日人在推行社會工作的法令上，較清朝完備。先於明治三十二年(1899)年八月，公佈「臺灣窮民救助規則」，同年又公佈「臺灣罹災救助基金規則，由地方稅和國庫撥款成立基金，以基金孳生利息充作救災款項」；亦公佈「行旅病人及行旅死人處理法」；明治三十七年(1904)年七月，公佈「臺灣慈惠規則」，以管理慈惠院的發展。¹⁴日本當局在臺灣的社會事業所給予的印象為：「日治時代的社會政策，雖是基於先『安定臺灣』進而『控制臺灣』，最後使臺灣人和日本人能共同『沐浴皇恩』的一種殖民政策。但從制度面來見其社會政策，日人實為臺灣日後的社會事業，也就是日後國民政府的社會工作奠下深厚基礎。另在社會政策規劃上，也以現代科學化的原則來處理，例如職業介紹所類似今日各縣市就業輔導中心；出外者寄宿提供，類似今日各縣市低廉的勞工休假中心；住宅提供，類似今日專為各類中低收入戶提供低費國宅，將臺灣社會事業帶入另一個里程碑。」¹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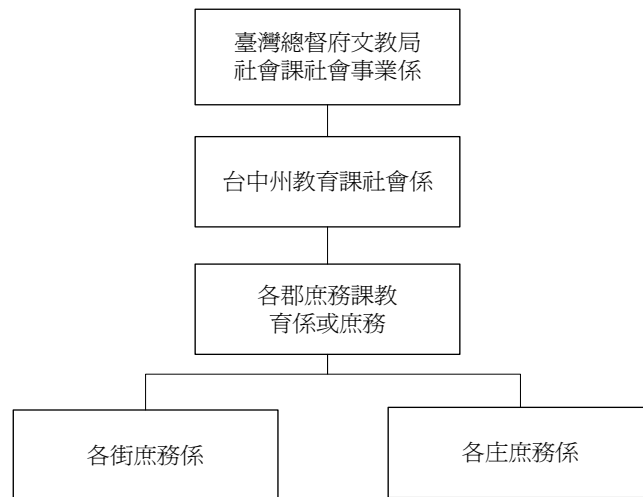


圖5-3-2 日治時代臺中縣之社會行政體系架構

資料來源：林志鴻編輯，《臺中縣志 卷三政事志 社團篇、社會福祉篇、衛生篇》第三冊，（臺中縣：臺中縣政府，民國78年9月），頁345。

14 林志鴻編輯，《臺中縣志 卷三 政事志 社團篇、社會福祉篇、衛生篇》，頁343-44。

15 曾蓮馨，《日治時代臺中州社會事業之研究(1920-1945)》（國立中央大學歷史研究所碩士論文，1997年）。



大正十年(1921)，因應第一次大戰所帶來的新風潮，重新評估社會事業，於八月間通令全島振興社會事業，其綱目：(一)、更徹底實施醫療措施；(二)、保護兒童；(三)、改善市場；(四)、介紹職業；(五)、改良及供應住宅；(六)、設置免費住宿場所；(七)、倡導公共娛樂；(八)、設置公立當舖；(九)、設置公共浴室。這是日治時代發展社會福利的重要文件。優良的私立社會事業團體，可獲得3,400元獎勵金；各州亦先後設立職業介紹所、公共住宅、免費住宿場所等，社會事業發展層面擴展許多。大正十二年(1923)臺中州設立州營的「方面委員事業」，逐漸展開社會福利工作。¹⁶

三、戰後

民國三十四年(1945)秋天，日本無條件投降，抗戰勝利，臺灣、澎湖重歸中華民國。一切社會行政皆暫由「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民政處第二科」負責，縣市政府之社會行政業務則隸屬於民政局或民政科之內，並設社會課或社會股以綜理其事。地方行政區域改制，將「庄役場」改為鎮、鄉公所，下設村、里、鄰辦公處。大里成為臺中縣21鄉鎮之一，鄉內轄有13村、143鄰。民國三十六年四月，撤銷行政長官公署，建置臺灣省政府，同年六月一日，成立臺灣省政府社會處，接手前行政長官公署民政處第二科所主管之社會行政業務。

16 林志鴻編輯，《臺中縣志 卷三 政事志 社團篇、社會福祉篇、衛生篇》，頁344。



圖5-3-3 大里市公所行政組織架構圖

資料來源：引自大里市公所網站資料：臺中縣政府社會處，
http://www.taichung.gov.tw/service/service_2.asp?bull_id=27472，2010年3月12日。

大里市公所，肩負著服務鄉親、建設地方的重責大任，自二次戰後至今，歷經多次變遷，始呈現今日風貌，以下簡述公所歷年沿革，讓市民了解市公所組織運作情形及所提供的各項服務。

民國三十四年(1945)臺灣地方行政區域改制，將「庄役場」改為鎮、鄉公所，下設村、里、鄰辦公處。大里鄉公所成立之初，置鄉長、副鄉長各1人，下設總務、經濟、財務三股，每股置主任1人。翌年，奉令改組為民政、財務、經濟、文化四股，並設總幹事1人。民國三十七年(1948)，增設國民兵隊附1人。民國四十一年，裁股置課，設民政、財政、建設、總務四課及戶籍室、主計員(1人)、國民兵隊部等單位，並廢副鄉長，戶籍室主任由鄉長兼任，另設副主任處理實際事務。民國四十二年(1953)，裁廢總幹事及總務課，新置秘書1人，並升戶籍室為課，國民兵隊部改置兵役課，另增設人事管理員1人。民國五十八年，戶政改隸警察局掌管，鄉公所裁撤戶籍課，另成立戶政事務所。



自民國七十年八月一日後（1981），大里鄉公所組織屢有調整，先後成立清潔隊及農業課，並於人事室增設副主任，八十一年(1992)九月成立政風室，至此公所組織已臻健全。民國八十二年七月，全鄉人口超過15萬人，遂於是年十一月一日改制為縣轄市，並成立第一屆市民代表會，鄉公所改為市公所，並將建設課改名為工務課，農業課則改稱為建設課，市內各村改為里，並置里辦公處。民國九十九年(2010)12月25日因應臺中縣市合併，改制為大里區，新制大里區之組織編制置區長1人，主任秘書1人，秘書3人，課室主管計：民政課、社會課、農業及建設課、公用課、人文課5個課，室則分秘書室、人事室、會計室、政風室四個室，以上課室均負責辦理有關本區之各項業務。¹⁷



圖5-3-4 大里區公所行政組織架構圖（民國99年12月）

資料來源：臺中市大里區公所網站，
[http:// www.dali.taichung.ov.tw/organizatio_2.asp](http://www.dali.taichung.ov.tw/organizatio_2.asp)，2011年6月2日。

17 臺中縣大里市公所社會課提供，2010年7月4日。

(一)、執掌工作

在公所裡與民眾的生活具切身關係的是社會課。關於一般社政、人民團體輔導、社會教育文化、國民體育、勞工行政、社區發展、社會福利、全民健保地區團體保險、醫療保健、醫療補助、急難救助、低收入戶家庭補助、墳墓及喪葬設施管理等事項，乃屬社會課執掌的工作範圍。

表5-3-2 臺中縣大里市公所組織條例修正條文對照表

社會課	
擬修正條文	關於一般社政、人民團體輔導、社會教育文化、國民體育、勞工行政、社區發展、社會福利、全民健保地區團體保險、醫療保健、醫療補助、急難救助、低收入戶家庭補助、墳墓及喪葬設施管理等事項。
現行條文	關於一般社政、人民團體輔導、社會教育文化、國民體育、勞工行政、社區發展、社會福利、全民健保地區團體保險、醫療保健、醫療補助、急難救助、低收入戶家庭補助、墳墓及喪葬設施管理等事項。

資料來源：修正條例引自《臺中縣大里市公所組織自治條例暨編制表》
 八十九年一月六日（八九）里市秘字第六一七號令公佈施行
 八十九年三月三日（八九）里市秘字第六〇七一號令第一次修正
 九十年七月十八日（九十）里市秘字第二一一三五號令第二次修正

根據民國九十三年(2004)九月修正「臺灣省臺中縣大里市公所員額配置表」，內容如下：

表5-3-3 民國93年(2004)大里市公所社會課員額配置表

社會課	職稱	官等	設置員額	
			修正配額	現有配置
	課長	薦任第七職等至第八職等	1	1
	課員	委任第五職等或薦任第六職等至第七職等	7	7
	辦事員	委任第三職等至第五職等	1	1
	書記	委任第一職等至第三職等	2	2

資料來源：《臺中縣大里市公所組織自治條例暨編制表》
 八十九年一月六日（八九）里市秘字第六一七號令公佈施行
 九十年七月十八日（九十）里市秘字第二一一三五號令第二次修正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臺中縣市合併後，大里市公所改為大里區公所，在社會課業務執掌亦有了更明確區分：

- 1、婦幼相關福利：執掌中低收入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業務、兒童及少年弱勢醫療補助業務、兒童及少年健保福利業務、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通報。
- 2、婦幼相關福利：執掌特殊境遇家庭福利服務業務、幼托補助服務業務、弱勢緊急兒少補助相關福利服務業務。
- 3、身心障礙相關福利：執掌中低收入戶身障者生活補助福利業務、中低收入戶身障者托育暨安置等業務、中低收入戶身障者醫療、看護等業務。
- 4、身心障礙相關福利：執掌殘障手冊初補換發暨戶政異動管理彙整、身心障礙者相關業務、身障者器具補助相關福利業務、身障者租屋、購屋、創業貸款等業務。
- 5、低收入戶相關福利：執掌低收入戶相關福利業務、低收入戶臨櫃服務業務。
- 6、低收入戶相關福利：執掌低收入戶相關福利業務、低收入戶公文會辦業務。
- 7、老人相關福利：執掌老人福利服務業務、老人失能、醫療、看護等各項福利業務、乘車證、愛心手鍊等各項老人福利業務。
- 8、老人相關福利：執掌國民年金等相關服務業務、獨居老人暨社福志工業務、敬老相關福利業務。
- 9、急難救助及遊民業務。
- 10、社區發展及人民團體業務。
- 11、社政表揚、綜合業務（921後續）。
- 12、健保業務。

(二)、里辦公室

大里市之里辦公處設置依據「地方制度法」規定：里設辦公處置里長一人，由里公民選舉之，任期四年，連選得連任。里長接受市長指揮監督，辦理里之公務與交辦事項，另設有里幹事受里長之督導辦理里之公務。依照民國八十五年一月十六日頒行之「臺灣省村里幹事服務要點」之規定里之工作項目如下：

- 1、推行政令，反映民意。
- 2、推行里育樂活動。
- 3、辦理社會救助、福利服務及其他建設事項。
- 4、代繕各種申請書表及辦理里辦公處證明事項。
- 5、分送有關役政通知單，徵集令及辦理役男身家調查及兵役資料之查報。
- 6、辦理里例行會議，並加強鄰長會議，應按規定召開，並作成詳細計錄以便查考。
- 7、辦理各種公職人員選舉選務工作。
- 8、辦理房屋稅、地價稅發單催繳、綜合所得稅輔導申報、發單、催征暨退稅及協助農業災害現金救助案件之受理與勘查工作。
- 9、填寫戶長資料卡。
- 10、辦理里工作會報之各項行政庶務。
- 11、里長交辦事項。
- 12、市公所交辦事項。



(三)、里民大會

村里民大會實施為政府宣導政令，反應民意之基層集會。二戰後，政府為推行地方自治，奠定民主憲政基礎，利用村里民大會機會訓練人民發揮民權功能之常識，按月開會一次。民國四十年起改為每3個月召開一次，民國六十三年修正每半年一次，民國七十三年起改為每年召開一次。

初據規定，村設村長、副村長1人（副村長於民國三十九年九月十六日廢止）。大會召開時每戶規定至少應有1人出席，若有提案時，則須事先做成書面並經3人以上之附署後提出大會討論，臨時動議亦應有3人以上之附議。另於里民大會召開時得設有主席團，除里長為當然主席團之一外，由公民推選2人擔任，協助里長處理會議事項。並設有糾察小組，由里長推薦於里民大會提出里務糾察報告，表揚好人好事，以為里民表率，推動村里事務。里民大會之職權如下：

- 1、議決村里公約或本村里與他村里之公約事項。
- 2、議決村里興革事項與各種捐獻處理事項。
- 3、議決村里辦公處之提案及村里民建議事項。
- 4、聽取村里辦公處工作報告事項。
- 5、向村里辦公處提出詢問事項。
- 6、表彰村里內好人好事事項。
- 7、協助或聽取政令報告事項。
- 8、議決村里內其他公共事務事項。

第二節 社會活動

一、日治時期的社會活動

日治時期，臺灣總督府為便於統治，因此重視教育方面的成效，在臺灣推行了許多教育政策，目的在將臺灣人「同化」為日本人。大正8年

(1919)，臺灣總督府提出同化政策之後，開始施行具體社會教化政策；特別是在昭和12年(1937)，日本為因應戰爭的需求，為戰事作準備，更是在臺灣推行積極推動一系列的社會教化運動，不斷要求臺灣人民講日語，更改成日本姓名，穿著日本和服，住日本式的房子，並將符合標準者稱之為「國語家庭」，目的即在改造戰時體制下的臺灣人民以成為真正的日本人為榮，積極配合總督府的動員政策。

社會教化與學校教育相輔相成，是以國民資質的提升和社會的進步改善為目標，注重國家觀念的養成、國語的普及、公民精神的啓迪、職業技能的修練、體能的提升，以及生活興趣的培養。昭和9年(1934)，臺灣總督府與中央教化聯合組織共同召開「臺灣社會教化協議會」，制定「臺灣社會教化要綱」，其宗旨是以「一視同仁」的基本理念宣揚皇國精神，以日臺人的融合為目標，冀望普及國民教化，強化國民意識，貫徹皇國精神，涵養公民精神，以及致力於培育國民實際的技能；¹⁸此外，臺灣總督府並推動以農村改造為中心的「部落振興運動」¹⁹，欲藉由各地區的部落振興會，展開一系列的普及國語、敬神尊皇、產業振興、公民訓練，以及生活改善等活動，目的即在進一步強化各地部落振興會的教化功能。

太平洋戰爭爆發之後，日本進入戰時體制，臺灣總督府一方面壓制帶有民族主義或共產主義色彩的政治、社會運動，並強化對臺灣的統治；另一方面則積極推動普及日語、部落振興、民風作興與皇民奉公等社會教化運動，以加速臺灣人的同化，使臺灣人成為利害與共的日本國民。²⁰為了徹底自精神面消除臺灣人的漢人思想，並在生活上脫離漢人的生活方式，以及補充戰時體制下所需要的人力與物力，小林躋造總督因而提出「皇民化」、「工業化」、「南進基地化」的概念，使臺灣社會正式進入「皇民化運動」時期，

18 蔡錦堂，《日本帝國主義下臺灣の宗教政策》（日本東京：同成社，1994），頁93～94。

19 此處的部落是指日治時期以小字（小地名）為單位所形成的聚落，有其地緣性，類似於今日的村、里組織，而非今日單純指原住民的部落。雅虎日本辭典網站：<http://dic.yahoo.co.jp/dsearch?enc=UTF-8&p=%E9%83%A8%E8%90%BD&dtype=0&dname=0na&stype=0&pagenum=1&index=16296600>（96/03/14）

20 張勝彥、吳文星、溫振華、戴寶村編著，《臺灣開發史》（臺灣臺北：國立空中大學，1996），頁207。



以培養臺灣人民成爲南進的尖兵，以補充戰時所需的勞動力。而此一時期臺灣的社會教化目標，主要在提昇國民資質、促進社會進步，故其重點有國民精神的涵養、國語的普及、情操的陶冶、職業技能的培養、公民精神的養成，以及體能的鍛鍊，因而有國語普及會、青年會、家長會、主婦會等團體的成立。而由表5-3-4可知，大里自1910年開始，境內已成立許多社會教化團體，如家長會、主婦會、青年會等團體。

昭和7年(1932)12月7日，臺中州告示第238號發布「臺中州教化聯盟規約準則」和「市郡教化聯盟規約準則」。主要在說明聯盟的成立宗旨除了聯絡、提攜社會教化事業，進行社會教化的研究調查外，對社會教化事業的助成獎勵，除了表彰有貢獻的社會教化組織外，亦致力普及國語與改善生活，以及其他社會教化設施的相關事項。²¹主要的活動爲聯絡提攜社會教化事業、進行關於社會教化的研究調查、舉行社會教化事業的助成獎勵，表彰社會教化團體及功勞者，注重生活改善、國語普及，以及其他社會教化設施。昭和11年(1936)，臺灣總督府爲振興民風，加強教化組織，進而通令各州廳在各街庄下的部落皆要設立部落振興會，以作爲行政系統的最基層組織。大致說來，部落教化組織在各州有不同的名稱，如臺北州稱部落會或鄰保會；臺中州稱爲部落振興會；臺南州和高雄州則稱部落振興會或部落會。臺中州的部落振興運動，主要是以市街庄部落爲單位成立部落振興會，全體部落民的活動爲中心，建設部落集會所（部落道場）。其目的主要在涵養國民精神、普及並常用國語、培養敬神思想、振興鄉土、改善部落，以及改良習俗，更期盼能形成「州廳—郡市—街庄」的統治組織，完成全島的教化網。據統計，當時大里共成立有10個部落振興會及10個集會所。²²

21 臺中州教育課，《臺中州社會教育概況》昭和9年（臺中州：編印者，1934），頁181～185。

22 臺中州，《臺中州社會教育要覽》昭和十四年度（臺中州：編印者，1940），頁159～163。

表5-3-4 大里庄社會教化團體一覽表-1

市郡名	會名	地點	會長	設立時間	會員數	維持方法	事業概況
大屯郡	大里庄家長會	大里庄	大里庄長	大正10年	2,320	庄費	講話會
	大里庄主婦會	大里庄	大里庄長	大正10年	2,230	庄費	講話會
	大里庄青年會	大里庄	林汝欽	大正10年	—	補助金	風習改善、勤儉儲蓄的宣傳

資料來源：臺灣總督府文教局，《全島青年團、處女會、家長會、主婦會調》，頁57～64。
臺灣總督府文教局，《全島青年團、處女會、家長會、主婦會調》，頁88～93。
臺灣總督府內務局文教課，《全島青年會其他社會教化的團體》（臺北：編印者，1926），頁9～14。

昭和12年(1937)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爲了有效動員臺灣的人力與物力，臺灣總督府開始推行國民精神總動員運動。依據1937年10月公布的國民精神總動員臺中州支部規程指出，臺中州支部內設置有支部長、支部副長、參與、幹事，以及書記等職。在支部下設有宣傳部，負責宣傳相關事項；社會教化部，負責教化相關事項；生活改善部，負責生活改善相關事項；青年部，負責青年指導相關事項；婦人部，負責婦人指導相關事項；經濟部，負責非常時期的經濟相關事項；保健部，負責保健相關事項；防衛部，負責國土防衛相關事項；保安部，負責保安相關事項。²³且爲配合此一運動的推行，臺中州下各街庄，亦在街庄內各地配置了「教化指導員」作爲官方代表，以視察境內社會教化的成效。²⁴由表5-3-5可知，大里在當時的政策下，亦有時局講演會、時局大會等社會教化運動的推行。

表5-3-5 大里庄社會教化運動一覽表-2

時間	名稱	舉辦次數	聽取人次
1939年	時局講演會	14	16,800
1939年	時局大會並協議會	1	1,564
1939年	祈願祭	12	22,752
1939年	勤勞奉仕	142	258,582

資料來源：臺中州教育會，《臺中州社會教育要覽》昭和14年度（臺中州：編印者，1940），頁385～389。臺中州教育會，《臺中州社會教育要覽》昭和14年度，頁389～393。臺中州教育會，《臺中州社會教育要覽》昭和14年度，頁394～398。

23 〈國民精神總動員臺中州支部規程〉，收入國民精神總動員臺中州支部，《國民精神總動員新體制》（臺中州：編印者，1935）教化資料第9輯，頁47～48。

24 臺中州，《臺中州社會教育要覽》昭和十二年度（臺中州：編印者，1938），頁30。



昭和12年(1937)，日本發動侵華戰爭，在臺灣推行「皇民化運動」。昭和16年(1941)，日本偷襲美國珍珠港，美國對日宣戰，太平洋戰爭爆發，總督府希望藉由國民學校的設立加強皇民化政策的效果，使臺灣對日本效忠。總督府配合日本國內學制改革，將臺灣的小學校、公學校改為「國民學校」，但課本內容仍分為一、二、三號表，唯「過日語生活家庭」子弟方能上一號課表。昭和18年(1943)總督府實施6年義務教育，「義務」具有免費、強迫性質，亦即政府提供經費，規定學齡兒童都必須入學。使得學童入學率與日語普及率大為提升，日語成為臺人吸收現代知識的主要工具。至昭和19年(1944)全臺已有440餘萬人通日語，占總人數的71%，然而臺人仍以臺語為生活語言，臺灣此時形成一種「雙語言並用」的社會。

日治時期，日人在臺灣推動公共衛生制度，實施定期環境衛生清潔工作，並且建立自來水、下水道等公共衛生設施，有效防止傳染病的擴展。設立公立學校，建立現代化醫療衛生制度。此外，為了總督府方便統治，培養守時觀念，引進標準時間制與星期制，在學校、工廠和社會團體制訂生活作息時間表，使臺人漸養成守時觀念及規律生活習慣。總督府為加強守時觀念，自1920年起，規定每年6月10日為「時的紀念日」，利用機關、學校、社教團體、工廠宣導時間的重要，並舉辦相關的演講、遊行、音樂會等活動。

更者，在日治時期，鼓勵臺人放足及斷髮。由學校教育與民間團體宣導起，並由保甲推動。如此一來，使得女子生產力大增，也改變審美觀，帶動易服改裝的風氣。日治時期婦女自行組織「解纏會」，推動婦女解放小腳。各家各戶的婦女，經醫生鑑定腳未變形而可放足者，就登記為解纏會的會員，在限期內放足。這些組織從臺北開始推展，逐漸影響中部鄉間。此外，日本政府眼見民間吸食鴉片的風氣尚存在，於1898年兒玉源太郎任臺灣總督，當時的民政長官後藤新平主張鴉片漸禁政策，亦即經醫師證明已上癮，由政府登記在案的吸鴉片者，方可繼續購買鴉片，其餘民眾一律禁食鴉片。臺灣總督府公營鴉片的製造與買賣，並設置特許藥店，發給鴉片吸食者許可證，獲取龐大利益。後因1930年蔣渭水領導的臺灣民眾黨向國際聯盟控訴總

督府的鴉片專賣制度，引起世界媒體的關注，國際聯盟派人來臺調查，總督府才被迫採取協助民眾戒除鴉片的措施，並且管制吸食鴉片人數，但對吸食成癮者，未有適當矯正措施。

二、戰後社會活動

戰後的臺灣社會，脫離日本的殖民統治後，開始建立起臺人各種重要的習俗節日及傳統活動。

（一）、重要慶典、紀念日活動

大里市各種國家慶典、紀念日慶祝活動，歷年均遵照中央訂頒指導綱要，衡酌本市實際情況，由市公所會同臺中縣有關機關、社團、學校等組織籌備委員會隆重、節約、創新、安全之原則下辦理；其活動不僅鼓勵眾多市民參與，尤其藉著辦理國家慶典、紀念日活動，讓民眾參與其中，增加對國家的向心力，同時透過各種運動方式，結合民間社團力量，配合舉辦各項富有教育性及建設性活動，以加強國民精神教育，來改善社會風氣，從而建立富而好禮、知恥守法、勤勞節儉的社會。

民國八十年代以後，隨著中央政府調整假期為週休二日，許多過去的重要節日逐漸改為「只紀念，不放假」，例如國父逝世紀念日暨植樹節（三月十二日）、紀念革命先烈暨慶祝青年節（三月二十九日）、蔣公逝世紀念日（四月五日）、慶祝臺灣光復節（十月二十五日）、蔣公誕辰紀念日（十月三十一日）、國父誕辰紀念日暨中華文化復興節（十一月十二日）、行憲紀念日（十二月二十五日）等，過去總會在這些節慶時舉辦大規模的升旗典禮、遊行活動等，今日則已不復見。

但幾個重要的節日，例如慶祝元旦大會，不僅是每年的第一日，亦為我國開國紀念日，大里市舉辦大會，各界均有代表參加；另一個重要的節慶為慶祝雙十國慶（十月十日）：依據中央訂頒指導綱要，邀請大里市各界代表成立籌備委員會，籌辦各項活動。傳統節慶方面，每年春節（農曆一月）



時，於大里市公所辦理各界慶祝春節團拜；媽祖遶境各村里活動（農曆三月），所到之處，里民無不擺設三牲水果，祈求一年風調雨順。各里爐主在媽祖壇前經由擲筊選出，服務鄉里。國曆四月五日清明節，各廟宇或村里間處處可見祭拜祖先。農曆五月端午，家家戶戶包粽子，慶端午。鄰長會各家各戶分發艾草，懸掛大門前，驅邪避凶。農曆八月中秋節，大里市公所則舉辦許多活動，市公所行政首長與市民同樂。從民國九十五年始，公所皆有舉辦中秋節慶典活動。例如九十五年中秋節舉辦「月光 音樂 大里杙暨空氣污染防治資源回收宣導活動」（參見附錄5-3-1），及九十七年「影音魅月一醉愛電影·交響樂」等活動（參見附錄5-3-2）。此外，九月九日重陽節，公所會為老人舉辦慶祝活動，並且關懷百歲人瑞。歲末的冬至及大小年夜，更是里民不忘慎終追遠，祭拜祖先，除舊佈新的月份。

（二）、改善社會風氣

由於經濟發展迅速，國民所得不斷增加，社會風氣漸由純樸轉趨奢靡，在時代巨輪帶動下，大里市亦復如此。有鑑於此，大里市遵循行政院修正頒布的「加強改善社會風氣重要措施」，由市公所依該措施之項目權責，分別函請有關單位加強執行，以收宏效。

「加強改善社會風氣重要措施」為各機關經常性重點工作之一，行政院研考會分年選定重要項目，再由主辦機關研訂具體實施計畫積極加強推行，其目的係為維護傳統倫理道德規範，導引國民於正軌，使社會呈現守法守紀及和諧團結。自民國七十二年(1983)以後，大里市各執行機關依據措施項目內容，分別擬訂計畫全力推行重要項目計有：

- 1、倡導農曆中元普渡祭典節約，籲請各機關、寺廟加強配合，以抑制奢侈浪費。
- 2、鼓勵婚嫁節約，擴大舉辦市民、勞工及市公所員工集團結婚。
- 3、擴大倡導喪葬節約，鼓勵火葬並輔導寺廟及民間設置納骨堂（塔），供民眾使用。

- 4、加強實踐莊敬自強，端正禮俗及現代國民生活運動宣導。
- 5、加強推行禮貌運動。
- 6、擴大舉辦各項表揚活動，如好人好事、模範父親、模範母親等，以激勵民眾見賢思齊。

因此，大里市為鼓勵社會風氣的純樸及民間善良風俗的傳遞，舉辦各項表揚活動，有推行「好人好事代表」、「模範父親」、「模範母親」、「鑽石婚」及各項重要節慶活動，由里幹事推舉名單，表揚良好模範。舉辦初始，較無規模，且無法每年按時舉行，再加上公所承辦人員更迭，公所搬遷，資料無法完整保存，經尋訪公所資深承辦人員後瞭解，各項活動大致陸續開辦於民國七十五年(1986)之後。

1、推行好人好事代表

在推行好人好事運動方面，廣受本市各界重視及肯定，接受表揚者由於是經由推薦及選拔出來，過程謹慎、公平、公正，因此辦理本項活動，有助社會祥和，消除暴戾之氣，促進社會團結和諧。許多位代表，熱心地方基層建設，協助推行政令宣導，不遺餘力。對鄉里守望相助，為民排解糾紛、解決困難、勸導里民和睦相處，鼓勵里民改以鮮花水果祭拜，改善社會風俗，一掃過去奢侈浪費之風俗。鼓勵將節餘金錢捐給慈善機構從事福利工作。甚至有長期在基層民眾服務社工者，經常為民眾尋找社會資源、解決民眾疾苦，熱心公益、樂善好施，孝親尊長、慈幼睦鄰，愛護鄉里、犧牲奉獻。



表5-3-6 94-98年度好人好事代表名單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4年 (2005)	國光	吳麗敏	東昇	廖延深
	大元	王梅蘭	瑞城	曾飛舟
	塗城	蔡新德	東湖	林森澤
	大里	楊清錦	永隆	張德津
	西湖	賴楓煌	樹王	江耀卿
	日新	邱楊蔭	大明	黃秋子
	健民	喬連勤	新仁	蔡國英
	立德	林位利	仁德	楊寶儀
	夏田	賴清新	長榮	毛董雪仔
	祥興	詹大杰	新里	張鎮淵
	內新	馮麗玉	東興	陳宏朋
	中新	戴玉足	西榮	鍾富象
	立仁	徐逢賓	仁化	王江泰
	金城	林水川		
民國95年 (2006)	國光	林王葉	東昇	呂錫標
	大元	林鐘棋	瑞城	林志成
	塗城	郭梅	東湖	徐增郎
	大里	許嘉田	永隆	羅碧珠
	西湖	江煥煥	樹王	林賴嬌美
	日新	張順良	大明	林士欽
	健民	潘順財	新仁	李淑媛
	立德	曾清棋	仁德	陳秀霞
	夏田	陳惠君	長榮	方金魚
	祥興	蔡福財	新里	葉文亮
	內新	林原傑	東興	林明揚
	中新	王添財	西榮	陳銀枝
	立仁	陳茂已	仁化	葉錦渠
	金城	吳水卞		
民國96年 (2007)	國光	莊旭祥	東昇	吳碧蓮
	大元	洪瑞霞	瑞城	廖學慶
	塗城	陳洋一	東湖	李春華
	大里	張慶輝	永隆	林泗位
	西湖	鄭坤輝	樹王	黃國恩
	日新	王弘平	大明	曾萬來
	健民	林永南	新仁	鄭彬憲
	立德	張啓楨	仁德	江文洲
	夏田	李玉秀	長榮	陳張草
	祥興	蔡碧霞	新里	廖鴻擇
	內新	廖天章	東興	羅高明
	中新	蔣清泉	西榮	廖森村
	立仁	薛進興	仁化	趙進發
	金城	蔡頭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覺玉卿	東昇	許金華
	大元	林楊似鈺	瑞城	林敏玉
	塗城	陳永欽	東湖	李枝聲
	大里	郭 村	永隆	張憲彰
	西湖	陳枝華	樹王	洪建福
	日新	江立仲	大明	張明通
	健民	黃永吉	新仁	魏瑞誠
	立德	詹明順	仁德	詹嘉明
	夏田	黃 寬	長榮	朱雪梨
	祥興	廖椿榮	新里	林國川
	內新	劉吉恩	東興	鄭榮貴
	中新	蔡耀卿	西榮	鄭開明
	立仁	洪啓程	仁化	黃溪潭
	金城	王錫樺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詹文雄	東昇	蘇蓮花
	大元	高劉夏雲	瑞城	張明吉
	塗城	劉錫昌	東湖	詹文祥
	大里	梁政義	永隆	邱進財
	西湖	林焰城	樹王	林晏宇
	日新	吳順喜	大明	余金海
	健民	江俊兒	新仁	鄭培基
	立德	高慈良	仁德	李煒棋
	夏田	林豐琮	長榮	施澄波
	祥興	顏清號	新里	王雪蓉
	內新	余永森	東興	陳日雄
	中新	林金勝	西榮	吳家銘
	立仁	紀淑惠	仁化	楊銀花
	金城	陳玉琴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96年度臺中縣大里市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7）；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7年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代表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8年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代表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

2、模範母親選拔

表揚模範母親乃為弘揚母親偉大精神，倡導孝親敬老之孝行，進而發揮「不獨親其親」之仁愛精神，藉模範母親之表揚，肯定家庭主婦的貢獻及喚起為母者本身重責大任，以身教言教之優良家風推及社會，進而善盡教育子女之責任。大里市公所於每年五月的第2個星期日，即世界性的母親節這天表揚模範母親。



表5-3-7 94-99年度模範母親名單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4年 (2005)	國光	林冰惠	東昇	林 敏
	大元	劉寶玉	瑞城	陳謝梅
	塗城	廖賴秀清	東湖	林賴來好
	大里	魏妙華	永隆	黃江鳳枝
	西湖	曾林鑾	樹王	林廖春美
	日新	陳謝阿市	大明	白許多
	健民	王曾甚	新仁	陳黃款
	立德	李金英	仁德	林波鈴
	夏田	羅魏素品	長榮	陳滿妹
	祥興	周張碧	新里	王雪蓉
	內新	賴林玉麵	東興	廖 麗
	中新	鄭麗香	西榮	曾玲玉
	立仁	楊樹梅	仁化	楊銀花
	金城	陳秀滿		
民國95年 (2006)	國光	鐘愛玉	東昇	胡逸芳
	大元	吳秀梅	瑞城	呂寶雲
	塗城	全羅美雲	東湖	林施旻秀
	大里	劉何寶珠	永隆	顏施暖
	西湖	賴林愛	樹王	林吳金葉
	日新	葉金花	大明	趙陳阿彬
	健民	林雪娥	新仁	陳阿李
	立德	施 郁	仁德	康張綢
	夏田	林秀英	長榮	黃莊奈
	祥興	詹蔡青	新里	陳林阿足
	內新	莊 選	東興	陳吳意
	中新	吳阿英	西榮	施秀鸞
	立仁	何陳曰	仁化	林陳富美子
	金城	陳賴月女		
民國96年 (2007)	國光	王林金枝	東昇	洪簡惜
	大元	鄒雙鳳	瑞城	黃姚玉嬌
	塗城	林碧霞	東湖	王陳惠英
	大里	林春金	永隆	施陳月桂
	西湖	林蔡鶴	樹王	林廖玉釵
	日新	王葉秀女	大明	莊 賢
	健民	楊林足	新仁	吳廖格
	立德	陳黃秀英	仁德	徐戴阿堯
	夏田	劉秀鶯	長榮	林吳囡仔
	祥興	陳游淑娥	新里	楊賴甚
	內新	余春梅	東興	陳謝秋容
	中新	曾林妹	西榮	劉秀燕
	立仁	吳鳳妹	仁化	羅王月里
	金城	陳高彩雲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李櫻綢	東昇	林吳英
	大元	謝宏枝	瑞城	劉林碧花
	塗城	劉秋英	東湖	張 淑
	大里	謝黃任	永隆	謝楊紉
	西湖	胡劉芳	樹王	林陳金菊
	日新	王李綢	大明	張李阿雲
	健民	洪綉蕊	新仁	鄭陳鋒針
	立德	許陳貞雪	仁德	曾劉再花
	夏田	林月女	長榮	江惠貞
	祥興	林胡貴美	新里	王美惠
	內新	林陳金花	東興	潘美智
	中新	張美雪	西榮	莊詹玉緣
	立仁	張藍梅	仁化	林應真
	金城	蔡顏燕音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賴林秋蘭	東昇	張美雪
	大元	薛秋美	瑞城	沈蔡免
	塗城	蘇廖素雲	東湖	張黃翠菊
	大里	曾石玉盆	永隆	林賴妍
	西湖	李秀鸞	樹王	李秀琴
	日新	梁珈榕	大明	張賴秀春
	健民	柯素琴	新仁	廖佩渝
	立德	伍葉冬惠	仁德	林洪春
	夏田	林蔡水墘	長榮	黃素蓮
	祥興	林吳阿隨	新里	林採珠
	內新	賴玉雪	東興	徐招妹
	中新	石梁月娥	西榮	陳素英
	立仁	蘇玉花	仁化	林珠絨
	金城	廖珠如		
民國99年 (2010)	國光	賴傅細妹	東昇	陳育婕
	大元	黃麗英	瑞城	藍美重
	塗城	黃秀謙	東湖	謝 美
	大里	林莊鸞嬌	永隆	鄭秀春
	西湖	林李素蘭	樹王	鄒蘇鷄
	日新	曾 鸞	大明	廖美雀
	健民	許江金碧	新仁	賴阿春
	立德	賴謝素月	仁德	廖謹真
	夏田	胡余阿英	長榮	陳瑛瑛
	祥興	陳貴美	新里	曾湯碧蓮
	內新	莊麗柑	東興	林李錦
	中新	黃林冊	西榮	范林寶環
	立仁	蔡彭秀絨	仁化	陳秀珠
	金城	陳張銘珠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7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名錄》（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8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名錄》（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9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10）。

3、模範父親選拔

表揚模範父親乃為倡導我國傳統孝道，端正社會優良風氣，藉表揚模範父親，以發揚我國固有倫理道德，並喚起為父者瞭解現代社會的變遷情形及擔任角色，從而樹立優良家風，給予青少年享受溫暖家庭生活。在大里市模範父親典範中，其具體事蹟除了在教養子女重視親子教育，其子女均有正當職業外，並有卓越表現。品德良好、無不良行為，記錄其言行，堪為子女楷模及地方表率者。孝親睦鄰、熱心公益、家庭生活美滿，為鄰里推崇者。正風勵俗、愛鄉、愛國，對社會具有啟發影響之具體事蹟者。盡忠職守、犧牲奉獻、服務社會、國家有重大貢獻者。

表5-3-8 94-98年度模範父親名單

年 度	里 別	姓 名	里 別	姓 名
民國94年 (2005)	國光	羅嘉明	東昇	洪 隆
	大元	林來泉	瑞城	張如山
	塗城	林來福	東湖	林仁泉
	大里	黃文進	永隆	黃登輝
	西湖	陳枝華	樹王	徐啓川
	日新	蘇國義	大明	楊文曲
	健民	黃象恩	新仁	林賢經
	立德	黃朝雄	仁德	林炎興
	夏田	林 發	長榮	張水盛
	祥興	林照雄	新里	郭鴻濱
	內新	陳朝明	東興	李邦夫
	中新	張哲榮	西榮	林俊乾
	立仁	謝金雄	仁化	郭玉崑
金城	顏進興			
民國95年 (2006)	國光	馮煥章	東昇	張鎮源
	大元	周濬哲	瑞城	歐清松
	塗城	郭 名	東湖	林茂桐
	大里	黃坤樹	永隆	張照昌
	西湖	林清涼	樹王	紀錦成
	日新	應錦炎	大明	林清波
	健民	劉蓮池	新仁	江阿法
	立德	周惠然	仁德	呂見成
夏田	林明郎	長榮	呂貴福	

年 度	里 別	姓 名	里 別	姓 名
	祥興	陳國村	新里	孫慶和
	內新	李榮洲	東興	賴金雄
	中新	羅鼎章	西榮	鄭廷柱
	立仁	李瑞彬	仁化	林仕銘
	金城	王啓南		
民國96年 (2007)	國光	許俊雄	東昇	李德旺
	大元	賴炎宗	瑞城	孫天恩
	塗城	黃增財	東湖	林勝茂
	大里	謝慶雄	永隆	陳東卿
	西湖	施坤來	樹王	簡清波
	日新	徐大芳	大明	賴木生
	健民	陳秋旺	新仁	林天子
	立德	陳清河	仁德	徐木源
	夏田	黃坤鑑	長榮	張水城
	祥興	李榮路	新里	林清次
	內新	邱作顯	東興	陳坤東
	中新	吳海萬	西榮	鐘士岳
	立仁	黎世雲	仁化	林茂雄
金城	林春次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林志忠	東昇	林坤泉
	大元	廖萬成	瑞城	謝清米
	塗城	林秋田	東湖	洪生讚
	大里	曾松南	永隆	姚阿木
	西湖	陳成桐	樹王	陳耀輝
	日新	黃丙冬	大明	劉次郎
	健民	賴正男	新仁	蔣柱鈴
	立德	黃天南	仁德	林烱珍
	夏田	宋火爐	長榮	徐國禎
	祥興	劉明正	新里	何朝樹
	內新	張朝來	東興	林正雄
	中新	董錦川	西榮	詹海湖
	立仁	彭源豐	仁化	張明宗
金城	林維剛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江敏雄	東昇	傅錦連
	大元	鄒慶特	瑞城	林月德
	塗城	林金龍	東湖	何海水
	大里	黃坤樹	永隆	范錦枝
	西湖	曾秋伯	樹王	陳朝能
	日新	陳金良	大明	賴連發
	健民	陳清泉	新仁	吳金東
	立德	邱鑫祥	仁德	曾豐吉
	夏田	蕭文杞	長榮	莊振明
	祥興	林秀彥	新里	包金安
	內新	陳森治	東興	林正治
	中新	白光治	西榮	陳宏基
	立仁	吳義東	仁化	康炳福
金城	張石吉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96年度臺中縣大里市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7）；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7年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代表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8年模範父親暨好人好事代表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

4、鑽石婚選拔

在工商業突飛猛進的社會，人情味漸薄，青少年對性觀念的開放，以及傳統婚姻角色的淡化，現代社會單親家庭比率亦逐年提高；爲了鼓勵民眾重視婚姻家庭的組成，以及維持家庭的和諧，大里市有慶祝重陽敬老系列活動。

表5-3-9 96-98年度金婚楷模名單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6年 (2007)	國光	張漢龍、張秀花	大明	李有德、謝旻女
	大元	林正李、林陳準 周濬哲、周魏懷娟	樹王	江接東、江林信媄 林貴林、林陳金菊
	塗城	詹文章、詹林玉珍 吳峰林、洪碧	永隆	洪文壹、孫罔 林維吾、林玉蟬
	大里	謝慶東、陳阿雲 陳瑞波、張月女 蔡資彬、蔡林秀卿	瑞城	孫清波、孫何玉霞 孫天恩、孫吳秀猜 陳澄海、陳林錦霞
	西湖	劉樹木、劉林鳳 林清涼、林詹水蝦 蔡振樑、蔡黃尤 紀木枝、紀童寶春 賴坤炳、賴洪緞 廖聰池、廖戴巡 林清基、戴玉燕 林海木、林蔡英姿	東興	方坤德、方鄭良美 林來旺、王阿筋 王延瑞、王謝玉招 丁紀乾、許月年 曾鴻鳴、曾王寶貴 李中興、李鍾得妹
	東湖	葉良鑿、葉林燕治	仁化	楊肇欣、楊林碧珍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健民	張得勝、張陳玉色 李洲池、李孟霞 劉蓮池、劉張碧選 陳成業、張連女 王文通、林惠 劉實、劉陳芹英 周江火、簡月圓 江金龍、魏琇珠 伍厚仁、伍廖景雲 呂信錫、呂陳菊英 張玉山、張戴金董 許萬得、許包素月 彭少華、彭劉愛子 許秀銓、許張雪玉	立仁	鄒江魁、鄒繩川 何清海、何張千鶴 杜金豹、杜林月奴 林賀松、林蘭碧 陳伯鑄、陳紀伸 蔡明岩、蔡張不治 張國良、林甚 萬忠卿、萬張碧雲 張然武、楊中宜 梁貴鳳、羅景妹
	立德	蔡萬一、林錦 張葇孕、張吳春美	內新	林和順、林陳選 楊石溪、楊林玉來
	西榮	陳天河、陳戴清雲 何漢樑、何林湘雲 張蒼憫、徐賢	長榮	張蘭昌、張琇娥 郭鎮平、卓金花 賴澤民、張緞
	金城	蔣天助、蔣林梅	新里	張萬枝、張胡玉珠
	夏田	胡玉豐、胡余阿英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莊清水、莊林碧	東興	陳坤東、陳謝秋容
	大元	林隆標、林鼠 廖金土、廖鄒雙鳳	瑞城	張森霖、張游玉 謝振發、謝蕭玉蓮
	塗城	廖修平、廖賴秀清 楊達、楊林碧玉	東湖	洪朝國、洪饒瓊雲 王添丁、王陳惠英
	健民	陳進興、謝鴛鴦	新仁	郭木桂、郭楊招弟
	西湖	黃田富、黃吳冬春 胡長庚、胡張金枝	樹王	簡清源、簡江玉 林清源、林陳金鳳
	祥興	陳朝火、陳周阿娟 陳壹、陳姚芳梅	新里	林坤讚、林吳猜 林傳旺、劉彩鳳
	夏田	林坤木、林廖金盞	長榮	林少泉、莊善惠
	內新	劉懷德、劉林招治 劉石籟、劉張遠妹 林茂國、林陳麗瓊 余正雄、余吳邁 劉華進、劉廖蘭英	仁德	林玉成、何玉蘭 黃正、張淑嫩 曾枝終、張貞子 徐水秀、徐張廖秀 劉成旺、廖秀鳳 張萬福、李秀琴
	立仁	張振源、張包梅 蕭振乾、蕭林周月 房俊傑、房劉愛芝 賴國林、賴謝雲碧	大明	何丁川、何林好 陳先化、陳吳阿離 陳海、陳王棕
立德	黃天南、黃李馨	中新	曾慶輝、曾林勉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西榮	洪士基、洪紀玉英 吳再生、吳王月雲	仁化	施澄江、施林杏春 賴錦澄、賴林梅秀 何清波、賴碧霞 鍾木枝、鍾江富治 林慶星、黃惜珍 柯金木、陳美齡 陳天送、林阿有 張金毛、林應真 賴以墩、賴李雍 張克聰、張郭敬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陳義賢、陳邱秀蘭 宋瑞聰、宋郭素桂	瑞城	王炎山、王趙雪 李潭、廖秀琴 王錦炎、王陳色鸞
	新仁	陳金田、楊阿郁 許縛、廖桃 林榮彬、林吳富治 李昆鐘、李蕭月女 耿廣德、耿陳麗屏	東湖	謝東榮、謝簡束珠 林寅、張淑 林雲河、林施旻秀 陳俊槐、張秀專 林萬來、林何月雲
	塗城	吳壹、吳黃舫 李正雄、李游春美	長榮	黃泗川、黃莊奈 蕭春生、林菊江
	大里	蘇森村、蘇楊暖	永隆	林世榮、朱梅 孫啓仁、孫謝治
	西湖	林枝成、黃阿却	樹王	林清坤、林溫冠
	日新	藍天南、藍朱清甘	大明	王昆進、王周蜜 李福來、李林寶鳳
	健民	張玉山、張戴金董 時書雲、時黃明美	東興	黃發川、黃賴有妹 尤河明、尤林錦屏
	夏田	張欽源、張林阿秀	立仁	鄭明泉、洪織女
	祥興	廖紹賡、廖陳淑玲 薛鵬、賴雪花 林澄火、傅麗玉	內新	林清萬、巫心婦 陳森治、林水雲 董幼覺、洪巧雲
	仁化	薛木海、薛洪宇 謝春雄、謝張秀瓊 傅進發、傅吳隨香 黃水泉、黃張素珠 洪壹文、洪康金	西榮	蘇榮杰、蘇陳勤昭 蔡旺、蔡林綉燕
	大元	王文結、王簡來完	新里	林永森、劉淑英
	東昇	何金源、何郭秀賢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6年度敬老·長青·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楷模表揚活動》（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7）；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7年度長青·敬老·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績優楷模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8年度金婚·鑽石婚暨長青·敬老·老人團體楷模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

表5-3-10 96-98年度鑽石婚楷模名單

年 度	里 別	姓 名	里 別	姓 名
民國96年 (2007)	日新	丁國棟、丁小峰	東昇	張春煌、張楊卜 張金順、張林現 陳水旺、陳瑛瑛 盧阿田、盧蘇金葉
	健民	許通、許黃香妹		
	中新	符豫剛、符崔鳳		
	立德	白文興、白劉梅秀		
	東湖	林柏洲、林蔡碧珍	西湖	林芋、林朱阿筭 林啓逢、林黃梅 林火旺、林黃甘 王水泉、王林綉鳳 陳萬春、陳胡秀雲 莊阿由、莊王員
	新里	劉敬道、劉採鳳		
	仁德	李查某、李紅李 陳溪旺、陳連愛		
民國97年 (2008)	東湖	吳學章、吳劉雪紅	瑞城	林水源、林黃秀英
	塗城	廖火舜、廖林梅春 廖火順、廖林梅	仁德	康炳山、康張綢 黃金、黃楊絨
	大里	黃坤水、黃謝貴氣	新里	江土、江大淑
	西湖	林金萬、林李素蘭	樹王	石大杉、石謝素珠
	東興	陳日雄、陳賴義	大明	廖仲武、廖林雪
	健民	戴平川、戴賴阿治	西榮	葉秋風、葉陳編
民國98年 (2009)	中新	楊長郎、楊許香籜	大明	林清波、林李桂英
	健民	陳進德、陳林有 吳德霖、吳林份	仁化	陳允居、陳洪愛滿 康炳福、康林月
	金城	林金源、林鄭翠鶴	仁德	曾萬發、曾蔡菊
	大里	林喜榮、林春金	西湖	胡廖忠賢、胡素玉
	內新	黃冬桂、黃曾嬌娥 江阿累、江姚絨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6年度敬老·長青·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楷模表揚活動》（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7）；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7年度長青·敬老·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績優楷模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8年度金婚·鑽石婚暨長青·敬老·老人團體楷模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



5、孝行獎選拔

大里市孝行獎選拔於民國七十六年(1987)開始施行，至今已超過20年，由於工業腳步的推演，讓傳統尊重長老及孝順父母的觀念，越來越淡薄，因此孝行獎選拔的用意，更具特殊意義存在。(表5-3-11)

表5-3-11 97-99年度孝行楷模名單

年 度	里 別	姓 名	里 別	姓 名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林月雲	東昇	黃志雄
	大元	張玳華	瑞城	劉素珠
	塗城	曾志宏	東湖	陳桂美
	大里	黃成南	永隆	羅美鳳
	西湖	莊伯珠	樹王	楊位真
	日新	林素貞	大明	陳裕盛
	健民	戴文龍	新仁	謝信忠
	立德	胡玉秀	仁德	林惠美
	夏田	羅森霖	長榮	陳富玉
	祥興	巫錦鐘	新里	江承澤
	內新	康素鶯	東興	陳忠琛
	中新	唐肇鐘	西榮	莊平山
	立仁	張敏彥	仁化	吳數灣
	金城	林常秀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簡偉峻	東昇	謝澗宜
	大元	曾金春	瑞城	余銘照
	塗城	黃澄洲	東湖	張美月
	大里	賴安正	永隆	蕭鴻文
	西湖	林麗華	樹王	蔡金鈴
	日新	林菊枝	大明	謝宛真
	健民	戴添壽	新仁	陳福順
	立德	宋昭銘	仁德	羅清金
	夏田	林永忠	長榮	蕭邱麗英
	祥興	陳永周	新里	林俊良
	內新	劉玉珠	東興	莊秀芳
	中新	劉東圓	西榮	朱峰甲
	立仁	徐有松	仁化	謝張秀瓊
	金城	李素鳳		

年度	里別	姓名	里別	姓名
民國99年 (2010)	國光	黃錦堂	東昇	曾美芬
	大元	林崇文	瑞城	方志軍
	塗城	林秋田	東湖	徐鴻娟
	大里	林志銘	永隆	陳乙韻
	西湖	賴慶昌	樹王	賴明琴
	日新	王文政	大明	廖椿泮
	健民	林憶茹	新仁	陳永桐
	立德	張靜月	仁德	張明信
	夏田	蕭銘德	長榮	許珮植
	祥興	何學	新里	張正慶
	內新	陳玉銀	東興	陳成科
	中新	邱聰光	西榮	林慶輝
	立仁	丁俊人	仁化	楊錦霞
	金城	顏黃錦凰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7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名錄》（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8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名錄》（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9年模範母親·孝行楷模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10）。

表5-3-12 96-98年度敬老楷模、長青楷模、老人團體名單

年度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民國96年 (2007)	國光	敬老	許菊蘭	東昇	敬老	許書銘
		長青	陳勝雄		長青	林武雄
	大元	敬老	陳綉鸞	瑞城	敬老	林雅雯
		長青	林施月女		長青	郭張惜
	塗城	敬老	曾志宏	東湖	敬老	楊瑞欽
		長青	黃德淵		長青	林森澤
		老人團體	曾金浦		老人團體	洪敏和
	大里	敬老	陳雨新	永隆	敬老	賴秀發
		長青	許金讚		長青	古春華
	西湖	敬老	賴花綉	樹王	敬老	周榮華
		長青	王水泉		長青	林汝昌
		老人團體	曾金浦			
	日新	敬老	廖明喜	大明	敬老	李永雄
		長青	應錦炎		長青	陳先化
		老人團體	李信義		老人團體	張國堂
	健民	敬老	張燕玉	新仁	敬老	林錦秀
		長青	游村田		長青	林水松
		老人團體	翁振宗		老人團體	張清波



年度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立德	敬老	賴怡蓉	仁德	敬老	張美玲	
		長青	沈石城		長青	林忻常	
	夏田	敬老	胡茂盛	長榮	敬老	余素真	
		長青	羅魏素品		長青	李水生	
	老人團體	陳朝成	老人團體		黃清山		
	祥興	敬老	陳梓檳	新里	敬老	方舉中	
		長青	粘根塗		長青	劉彩雲	
		老人團體	陳朝成				
	內新	敬老	張石明	東興	敬老	張代莉	
		長青	林賴碧霞		長青	古金漢	
	老人團體		老人團體		邱秀美		
	中新	敬老	游美善	西榮	敬老	林慶輝	
		長青	鄭易峰		長青	江川一	
		老人團體	呂茂雄		老人團體	鐘士岳	
	立仁	敬老	吳蕙珠	仁化	敬老	王忠雄	
		長青	張綉娃		長青	謝愛國	
		老人團體	杜招治				
	金城	敬老	劉漢明				
		長青	蔡淑圀				
		老人團體	吳錦樹				
	民國97年 (2008)	國光	長青	吳進南	東昇	長青	魏李素雲
			敬老	許來成		敬老	陳 在
		大元	長青	高潮枝	瑞城	長青	張阿來
			敬老	陳成栖		敬老	張朝明
塗城		長青	戴平吉	東湖	長青	阮幸雄	
		敬老	黃漢鑫		敬老	林金灶	
		老人團體			老人團體	盧茂正	
大里		長青	陳 雪	永隆	長青	顧 多	
		敬老	朱雲華		敬老	林東柱	
西湖		長青	張諒禾	樹王	長青	江接東	
		敬老	何富滿		敬老	蔡秀甘	
		老人團體	林立桓		老人團體	黎換標	
日新		長青	陳榮根	大明	長青	林 緞	
		敬老	黃梓鳳		敬老	黃榮貴	
		老人團體	岳德君		老人團體	張清龍	
健民		長青	張玉山	新仁	長青	陳錦雲	
		敬老	林進興		敬老	林玉珠	
					老人團體	張金圳	
立德		長青	張葇孕	仁德	長青	曾炎春	
		敬老	陳傳元		敬老	李煒棋	
		老人團體	沈石城		老人團體	王木竹	

年度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夏田	長青	林 枝	長榮	長青	羅永龍	
		敬老	賴榮坤		敬老	王月束	
	祥興	長青	劉文雄	新里	長青	張柳金	
		敬老	李漢卿		敬老	簡透幸	
		老人團體	林永清				
	內新	長青	游秀鸞	東興	長青	陳友政	
		敬老	李素雲		老人團體	林士統	
	中新	長青	謝西堂	西榮	長青	吳坤山	
		敬老	陳美樺		敬老	林茂雄	
		老人團體	何勇南				
	立仁	長青	江坤明	仁化	長青	林清森	
		敬老	林鳳珠		敬老	陳萬俊	
	金城	長青	莊守忠				
		敬老	何冠霖				
民國98年 (2009)	國光	敬老	王妣娛	東昇	敬老	陳文融	
		長青	林福隆		長青	徐劉秋菊	
	大元	敬老	林楊似鈺	瑞城	敬老	廖麗華	
		長青	陳長春		長青	邱光輝	
	塗城	敬老	蔡勝傑	東湖	敬老	蔡昭欽	
		長青	張阿秀		長青	鐘順傑	
	大里	敬老	林泰臣	永隆	敬老	賴琦滄	
		長青	陳萬賜		長青	陳燈章	
	西湖	敬老	林火烈	樹王	敬老	陳信男	
		長青	林枝成		長青	李登溝	
		老人團體	林清涼		老人團體	林貴潘	
	日新	敬老	蔡家和	大明	敬老	林士章	
		長青	周王完			長青	廖進學
		老人團體	郭吳幸金				
	健民	敬老	陳威任	新仁	敬老	吳春貴	
		長青	李孟霞		長青	蔡謝蓮珠	
					老人團體	賴貴英	
	立德	敬老	許榮德	仁德	敬老	陳健峰	
		長青	李錦竹		長青	張照源	
		老人團體	黃嶠嶙				
	夏田	敬老	張建智	長榮	敬老	許金鐘	
		長青	李細坤		長青	毛董雪仔	
	祥興	敬老	陳貴聖	新里	敬老	王照一	
		長青	劉楊鳳		長青	林張香	
老人團體		黃木水					



年度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里別	楷模項目	姓名	
	內新	敬老	王鎮甲	東興	敬老	曾美容	
		長青	林清萬		長青	張武廣	
					老人團體	陳日雄	
	中新	敬老	高金枝	西榮	敬老	郭永聲	
		長青	韓來生		長青	曾玲玉	
					老人團體	張孟淵	
	立仁	敬老	莊源得	仁化	敬老	洪美芍	
		長青	廖金江		長青	蔡全波	
	金城	敬老	廖權忠				
		長青	張碧清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6年度敬老・長青・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楷模表揚活動》（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7）；大里市公所，《臺中縣大里市97年度長青・敬老・老人團體・金婚・鑽石婚績優楷模表揚專輯》（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8）；大里市公所，《大里市98年度金婚・鑽石婚暨長青・敬老・老人團體楷模表揚手冊》（臺中縣：大里市公所，2009）。

第四章 人民團體

互助合作為人類之天性，故能征服百獸，克服自然，進而主宰世界。因此人與人之間關係之增進，惟賴團體之組織。追溯團體組織之始源，絕非自今日始，自古代部落以致於國家，均屬「團體」。「人民團體」係指民眾基於興趣、職業、信仰、地緣或血緣之所同，依「人民團體法」組織成立之團體。其組織之目的，在求團結各行各業各階層之民眾，共同貢獻智慧與力量，以服務人群，進而有效運用人力及物力，協助政府宣導政令，促進社會安和樂利，達成建設國家之目標。例如，有基於利害一致而結合者，如職業團體中的工商團體、工會；有基於志趣相同而結合的各種不同的團體，如教育會、婦女會及宗教團體。¹政府於此方面乃多方扶植，補助其經費以及獎勵舉辦福利事業，謀求會員福利，以促進其健全發展。

隨著時代的推演，人民團體結構的性質漸趨向多元化與民主化（參見附錄5-4-5），不論入會的資格限制或是團體設立的宗旨，都有顯著的變化與進步。參加的人數日益增加，業務項目大量擴大，各項活動頻繁，並與工商業、文化教育、社會福利、社區建設等相互配合，以提昇生活的品質。

人民團體之組織，按其性質可分為職業團體²與社會團體³兩大類。職業團體又分為農業團體、漁民團體、工業團體、商業團體⁴、勞工團體及自由職業

1 人民團體可分為三類：一為職業團體，包括兩類：一類為工商團體，包括工業、勞工、商業、漁業、農業等團體，另一類為自由職業團體，包括醫師、教育人員、律師、會計等公會。二為社會團體，包括學術、體育、救濟、慈善事業等。三則為政治團體。

2 係人民基於同一職業而組織之團體，其性質較著重經濟層面，但不以營利為目的，而係以保障成員權益為目標，包括工業、商業、自由職業、農民、漁業、勞工等團體。

3 係人民基於志趣、信仰、地緣或血緣之相同而組成之團體，其性質較著重社會層面，純以個人興趣之滿足或理想之實現為目的，包括學術文化、社會服務及慈善、醫療衛生、宗教、體育、國際、經濟業務、宗親會等團體。

4 以公司行號等營利事業為對象，係依據商業團體法所組織之團體，如各級商業會、各重商業同業公會及其聯合會等。



團體⁵；而社會團體又分爲學術文化團體⁶、公益慈善團體⁷、宗教團體⁸及婦女團體⁹。無論職業團體或社會團體均具有中介性與互助性的功能，它介於政府與民眾之間，一方面可將政府政策和做法傳達予會員及社會大眾；¹⁰另一方面亦可將團體成員與民眾的想法和願望反映給政府，作爲政府和民眾雙向溝通的橋樑。因此輔導人民團體健全組織，發揮功能，並結合人民團體的力量積極協助政府參與各項社會福利服務，是當前政府輔導人民團體的重要工作方向。¹¹

臺灣自戰後的民國三十四年(1945)起，人民團體的發展在「質」及「量」上，都有明顯的擴充與提昇，相較於日治時代的發展，的確有顯著的進步。民國三十四年(1945)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在「臺灣接管計畫綱要」中，針對社會工作的規定，經調查後，於日治時期的社會福利、救濟事項、生命財產或是合作事業，舉凡需要協助或鼓勵者，均應依法處理。此一規定成爲臺灣在戰後最早的社會行政指導原則。¹²

直至人民團體於民國八十一年(1992)七月二十七日前，其組織型態、設立方式及法人之登記等程序，是以「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及各種特

5 以專門職業技術人員爲對象，係依據各該專業法令所組織之團體，如建築師公會、醫師公會、新聞記者公會、助產士公會等。

6 以有志於學術研究及文藝創作等人士爲對象，係依據「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所組織，如教育學會、攝影學會、詩學研究會等

7 以熱心公益慈善事業人士爲對象，係依據「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所組織，如社會救濟事業協會、同鄉會、宗親會等。

8 以宗教信仰徒、居士等爲對象，係依據「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所組織及各該宗教有關單行規章所組織者，如佛教會、道教會等。

9 以婦女爲對象，係依據「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爲活動準據，如各級婦女會等。

10 劉寧顏，《重修臺灣省通志資料（第九輯）》，（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5年），頁33-34。

11 內政部人民團體全球資訊網:2010.10.12.http://cois.moi.gov.tw/moiweb/web/frmSingle_Page.aspx?FunID=886a1982ea44a215。

12 此項規定原文爲：「原有人民團體，接管後一律停止活動，俟舉辦調查登記後，依據法令及實際狀況，加以調整，必要時得予以解散，或重行組織。調查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加以救濟，其有革命忠烈事蹟者，特別予以表彰，其因參加抗日戰役而傷亡之臺民，應予以安置或撫卹。日治時期之合作組織，予以登記，逐漸依法整理，並輔導民眾組織各種合作社，協助救濟工作承辦物品供銷。原有社會福利設施，繼續辦理，並予以加強。關於救濟工作，與聯合國善後救濟總署及其他救濟行政機關密切聯繫，以工賑或農賑爲主。」參見李國祁總纂，《臺灣近代史 社會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5年），頁333-334。

別法（如農會法、漁會法、工會法、商業法）之規定，為其組織之依據。¹³ 各類人民團體之主管機關按組織層次各有其所屬，以縣（市）及人民團體而言，以縣所轄行政區域為組織範疇，其主管機關為縣（市）政府。臺中縣社會處行政科乃負責人民團體事宜，其執行項目有四：一、輔導一般社會團體、工商團體、自由職業團體及教師會備案，結合並協助推動各項公益活動；二、申請成立一般社會團體立案；三、申請成立工商、自由職業團體立案；四、申請成立學校教師會立案。根據民國七十年(1981)十二月三十一日省級工商自由職業暨社團統計，當時計有75個團體，其中大里市有一團體登記為「臺灣省實用菇類菌種協會」¹⁴，負責人為施連勝，會員數58人。¹⁵根據產業預測及問卷分析的預測結果，民國九十七年(2008)大里市之總就業人數達到92,453人，其中以製造業排行第一，占總就業數之40.8%；其次為社會團體及個人服務業，占總就業數之20.4%，日後大里將以製造業為發展之主力。¹⁶

依據民國九十八年(2009)由大里市公所社會課負責人民團體輔導事項，將大里市人民團體分為立案的社會團體（包括各民間團體協會、宗親會、同鄉會、校友會）、社區團體及工商職業團體（包括商業同業公會、各公會、教育會）等三類，以下分別敘述之。

第一節 社會團體

社會團體其組織的目的不在「利益」之取得，而在於「服務」之提供，因其活動範圍極廣，種類繁多，對社會貢獻亦大，尤其在安定社會、激發人性，調和人際關係上，起著相當的效果。而社會團體係指一群人，基於

13 因此，與民法中所稱之普通社團法人，在性質上不完全相同。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頁121。

14 設址於臺中縣大里鄉中興路二段115號。

15 劉寧顏，《重修臺灣省通志資料（第九輯）》（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85年），頁33-41。

16 臺中縣/地區綱要計畫/大里http://gisapsrv01.cpami.gov.tw/cpis/cprpts/Taichung_county/county/dali/dali1.htm，99.10.12。



同一志趣相結合而形成之團體。¹⁷此類團體之組織，在法令的依據上，民國七十六年(1987)七月政府宣布解除戒嚴前，依「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之規定，七十八年(1989)一月，將「非常時期人民團體組織法」修正為「動員戡亂時期人民團體法」，增訂「政治團體」章，開放政治團體及政黨的組織。八十年(1991)五月政府宣布終止動員戡亂，恢復憲政體制，該法再度於八十一年七月修正公布為「人民團體法」。¹⁸由於社會團體種類繁多，範圍廣泛，在其組織成員當中，以高級知識分子占大部分，他們的主張及言行，影響社會深遠，因此，對此類團體之輔導方針，政府乃基於政治性、社會性與業務性為其考量之準則。政府為健全社會團體組織，加速社會建設，歷年來不斷舉辦會務業務人員與選任幹部之講習，召開工作會報檢討得失，以謀進步。¹⁹

根據《人民團體法》第八章社會團體第39條規定，大里市社會團體係以推展體育、文化、學術、醫療、衛生、宗教、慈善、聯誼、社會服務或其他以公益為目的，由個人或團體組成之團體。²⁰

一、戰前的社會團體

臺灣自明朝鄭成功開墾，到日人治臺，共230餘年，社會文化大都由我漢人所建設，因此社會團體也承襲我國固有之傳統，如宗族集團的宗親會組織，宗教集團的神明會組織，地區集團如外省人士居臺之會館組織等方面。當中較具特色者，首推移民集團，如泉州、漳州、粵籍之移民團體；甚至聯籍居住，各分地域，故至今尚有清代粵東客家移民所居村莊，南靖厝（在今臺北縣，為昔時南靖籍移民團體所居之），同安厝（在今臺中縣，為當時同

17 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1992年），頁122-123。

18 參見內政部網站：<http://sowf.moi.gov.tw/11/new11.htm>。2010年5月1日。

19 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頁124。

20 內政部人民團體全球資訊網99.10.12 <http://cois.moi.gov.tw/MOIWEB/UPLOADFILE/FORM/7/人民團體法.doc>。

安縣移民聚居之），詔安厝等聚落名稱。然而這些依居民之習俗而形成之組織，既無任何嚴格規定，政府亦一向不加以干涉，隨其生存環境背景而自生自滅；因此歷年來無正確的統計數字及文獻可供參考，因此難以考證。只有在清朝一代，因本島為海上交通要衝，商業繁盛，行會等組織頗多，實際上操本島經濟之大權，在文獻中有諸多記載。²¹

日治時代，臺灣人因受殖民政策之影響，不僅不能自由結社，行動上亦多遭受監視及約束，尤其鑒於社會團體之組織份子，均係社會知識階級，具有領導示範作用，如不嚴加防範，將會動搖統治基礎，故當時除少數宗教及慈善團體得以自由活動外，其餘團體均難以組織發展。根據戰後初期之統計，全島僅有社會團體64單位，會員人數亦只有14,678人，由此可見，日人對臺人控制之甚。²²

日治時代，臺人因受殖民政策之影響，不僅不能自由結社，行動上亦多遭受監視及約束，尤其鑒於社會團體之組織份子，均係社會知識階級，具有領導示範作用，如不嚴加防範將動搖統治基礎，故當時除少數宗教及慈善團體得以自由活動外，其餘團體均難以組織發展。根據戰後初期之統計，全島僅有社會團體64單位，會員亦只有14,678人。由此可見，日人對臺人之控制概況。²³

在日人控制時期，臺灣民間社會因隨著民族意識的覺醒，逐漸興起民族運動團體。臺灣民族運動，為臺民向日本政府爭取民族自由而奮起的可歌可泣事蹟，其主要目的乃在抗日歸宗。其實際行動乃於全島各地從事各種文化啓蒙活動，以便為運動本身在思想文化方面奠定基礎，教育群眾，啓發民智，以求政治運動的長期發展，兼為培養現代化之國民而準備。但各該結社團體隨環境之變化，時代的推移，內容也在不斷的蛻變。如文化協會以文化

21 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頁124。

22 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頁133-134。

23 高育仁、林豐正等人主修，劉寧顏總纂，《重修臺灣省通志·卷七·政治志·社會篇·第一冊》，頁133-134。



團體性質，於昭和二年(1927)第一次轉向分裂的同時，也已瓦解消失，變為左傾政治結社，而與民眾黨混雜。至其具體活動上蒙受我國國民革命運動之影響，至深且鉅，幾無不以反帝國主義，解放殖民地為標榜，究其原因，實為民族精神的表現。此運動源於留日臺灣學生，後來幾乎全以中部為此運動的策源地，而以臺中縣霧峰鄉為大本營，相關的社團有櫟社。²⁴櫟社是明治二十九年(1896)臺灣被日佔領後成立的，其規模最大，聲望最隆，影響力最大的詩社之一。²⁵除了櫟社外，還有臺灣同化會。²⁶只可惜同化會曇花一現，但仍喚起東京留學生之民族覺醒，成為嗣後諸多運動之導火線。²⁷

此後，臺灣文化協會成為運動的主體組織。臺灣民族運動先萌芽於東京留學生，逐漸浸潤本島，擁戴林獻堂，結合青年知識分子，遂至大正十年(1921)十月十七日，假臺北大稻埕靜修女學校禮堂，舉行臺灣文化協會創

24 林志鴻、紀朝榮、黃美娜撰述，周仁華編纂，《臺中縣志·卷三·政事志·第三冊·社團篇、社會福利篇、衛生篇》，臺中縣政府，民國七十八年，頁154。

25 櫟社乃明治29年(1896)，臺灣被日佔領後成立的，其規模最大，聲望最隆，影響力最大詩社之一。由霧峰鄉望族林痴仙(俊堂)、林南強(幼春)(叔佳早有大阮小阮之雅稱)與燕霧大社(員林)賴悔之(紹堯)始結詩社，名之曰「櫟」。嗣而同聲相應者有苑裡蔡啓運(振豐)，房裏陳滄玉(瑚)，三角仔呂厚菴(敬禮)，鹿港陳槐庭(懷澄)，牛罵頭陳基六(賜金)春秋佳日，會聚一堂，擊鉢分籤，五相酬唱。明治三十三年(1906)三月四日(舊曆二月十日)另加霧峰林壹隱(仲衡)，校栗林傅鶴亭(錫祺)等集於臺中林季商之瑞軒攝影為紀念，創定標社規則17條成立之。後鹿港莊伊若(嵩)，快官張子材(棟樑)，東勢葉篤軒(仁昌)，大甲莊雲從(龍)，臺南連雅堂(橫)加盟為社友。皆名流作家，一時之選，負一方之重望。大正十年(1921)林幼春先生所撰「櫟社二十年問題名碑記」(現巍立萊園)記云，「櫟社者吾叔林痴仙之所倡也。叔之言曰，吾學非世用，是謂棄材，心若死灰，是謂朽木，夭夫；櫟，不材之木也，吾以為幟焉。其有樂從吾游者吾幟」。翌年刊行櫟社第一集。苟延一線斯文，得保持祖國文化於不墜，後社皆為爾後此一運動的中堅份子。臺中市在日治時代的詩社，除了有櫟社外，戰後有東墩吟社、芸春吟社、中州詩社、中社等。呂順安主編，《臺中市鄉土史料》(臺灣省南投縣，臺灣省文獻委員會，民國83年)，頁157。

26 解散原因是同化會日人幹部(其實為浪人)寺師某與板橋林某秘書勾結以封爵位為由騙運動費，由總督藉口動機不純為理由，迫令解散。

27 所謂「同化會」是日本治臺20年後，於大正三年(1914)由日本所謂「自由民權運動」之領袖坂垣退之助所倡。坂垣固為日本明治維新時之帝國主義者，早抱稱霸東亞之慾望，認為先以同化政策，收攬臺灣人心，然後藉以日華親善之美名，奴使中國，宣揚其國威，進而與日本分庭抗禮。其目的在同化臺胞，要求對日本國家與日人同樣盡忠誠與義務，解除臺胞之民族意識與感情。因此，日人企圖者乃使臺胞對日本國家盡忠誠，而臺胞希望者乃藉之取得有利之抗日地位，實為「同床異夢」。大正三年(1914)坂垣被一班浪人擁為首領，三月十七日相率來臺，主張東亞民族必須團結，舌燦蓮花娓娓動聽，加之日本浪人亦屢於演講中責難總督府惡政，殖民官僚之橫暴等以迎合人心。在臺經過8個月之籌備，是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坂垣再渡臺，十二月二十日在臺北舉行臺灣同化會本部成立典禮，二十二日臺中支部亦告成立，中南部及北部智識份子與之交往者頗眾，然尚存猶疑，加盟者甚少。總督左久間以私利所在，不欲合作，只一時懾於坂垣之聲望，未敢明目張膽出而阻止。迨其大正四年(1915)二月二十六日，竟以有害公安為由，命令解散，成立至消滅僅2個月又7天。一旦經此事件六三法案繼續存在。林志鴻、紀朝榮、黃美娜撰述，周仁華編纂，《臺中縣志·卷三·政事志·第三冊·社團篇、社會福利篇、衛生篇》，(臺中縣政府，民國78年)，頁155-156。

立總會。該協會是以先致力文化活動，漸次及於政治，進行民族運動與思想革命為動機而組成。文化協會受三民主義與五四運動之影響甚多，且臺灣因其地理及政治關係之緣故，其思想來源一由留日學生所吸收之歐美式民主主義，一為透過中華民國留學生輸入之三民主義與五四運動精神之新思想，使民族熱血沸騰。文化協會許多活動中，較重要者乃是通俗演講會，文化協會的辯士在各地演講時，會場氣氛異常熱烈，使聽眾提高民族意識，加強其團結情緒，進而增強其反抗心理，非身臨其境者不能知也。因此，文化協會之影響，不但為一種熾烈之民族運動，對臺灣社會自身亦發生一種革命作用，尤其對女子、農民、工人、店員之時代覺醒有顯著之提高，其他如打破迷信，普及衛生思想，鼓勵向學等，均有相當之影響，尤其對農民抗拒日人製糖會社榨取、女子婚姻自由之主張等，均有熱烈之反應。文化協會自創立以來，對臺人思想啓發雖有相當的建樹，然因蘇聯革命之影響，在日本國內共產思想之抬頭風靡，文化協會領導下之青年階層，難免受其蠱惑，而有共產主義急進派與民族運動派之思想對立，只因林獻堂聲望過人，會內矛盾尚可在團結合作之口號下勉強推行，未致發生裂痕。至大正十五年(1926)十月十七日第6屆定期總會時，因改訂會則，導致內鬩表面化，無從妥協。舊幹部與會員漸漸脫離關係，另組織臺灣民眾黨，趨向政治運動，於是文化協會左右分裂，各自分道揚鑣。兩者不但未能同舟共濟，且背道而馳，甚之發生敵對行動。²⁸

從臺灣文化協會後，日警鑑於臺灣民族運動澎湃，若聽其自然發展，恐事態難防，針對其策源地之臺中州，予以取締。後來歷經臺灣民眾黨與運動的分化、臺灣地方自治聯盟的組織、臺灣革命同盟會等的組織，雖然限制及阻撓不斷，臺灣反抗異族統治之民族精神，始終不畏強權而堅毅存在，留下燦爛光輝於青史之事蹟，不勝枚舉。²⁹在臺灣民眾的組織下，昭和期間興起更多的民族運動團體，這類團體擴及農民組合、工人結社及一般性社會運動及

28 林志鴻、紀朝榮、黃美娜撰述，周仁華編纂，《臺中縣志·卷三·政事志·第三冊·社團篇、社會福利篇、衛生篇》，（臺中縣政府，民國78年），頁156-158。

29 林志鴻、紀朝榮、黃美娜撰述，周仁華編纂，《臺中縣志·卷三·政事志·第三冊·社團篇、社會福利篇、衛生篇》，頁164。



青年團體。對於這些基層團體，其對抗不合理制度之舉動，雖主要受當時各運動團體之影響，但此種抗爭意識的興起，可謂是不可多得的進步。

除了上述所敘述之民族運動團體外，在其他社團部份大致分成三類，即第一類為醫事團體，第二類為日本政府及民間救濟事業性質的團體，第三類為合作組合。第一類「醫事團體」具官方性質較濃厚，似乎不是一種結構式的，或已成形的「結社」；相反的，卻是一種鬆散式的，或暫時集合，其宗旨乃在「義診」。這類團體的主要為日本醫生的結合，亦具有近代專業性團體的雛型與跡象。日治時代，公共團體之義診有12處，然而臺中並無此類團體的義診。第二類為日本政府及民間救濟事業性質的團體，有些具有官方性質，有些具有民間志願性質的結社。就整體而言，這類團體也是多功能性的；但是若就個別團體而言，則皆有專業化的趨勢。第三類團體為合作性質及融資性質的團體。融資性質團體依其結社成員的性質及融資對象來看，與合股的一般公司有別³⁰，故為現代農會前期組織的一種。此外，日治時代「政治性」的團體有二類。這二類團體乃在「抗日運動」主流之外。其中一類為官方性質的團體，包括鄰保專業（含方面委員）及與保甲制並行的壯丁團；另一類為九一八事變前後，臺籍志士有感日本侵華事態漸萌，即組成的抗日政治結社。³¹由於日治時期的社會團體組織逐漸成熟，至二次戰後，隨著社會風氣的開放及進步，人民民主思想逐漸成熟，組織社團的種類及方式更加多元化了。

二、戰後的社會團體

（一）、體育團體

依據內政部社會團體許可立案作業規定，體育團體乃以普及體育運動，推展休閒育樂活動，提高體育水準，增進身心健康，研究體育學術為主要功

30 如信託公司、銀行。

31 林志鴻、紀朝榮、黃美娜撰述，周仁華編纂，《臺中縣志·卷三·政事志·第三冊·社團篇、社會福利篇、衛生篇》，頁170-171。

能之團體。³²社會體育團體是一個國家推展體育不可或缺的一環，它擁有廣大的社會資源，它的會務運作比政府組織更富彈性，而且相當容易與國際接軌。依照中華民國國民體育法第1、2條規定，國民體育之實施，以鍛鍊國民健全體格，培養國民道德，發揚民族精神及充實國民生活為宗旨。中華民國國民，依據個人需要，主動參與適當之體育活動，於家庭、學校、社區、機關、團體及企業機構中分別實施，以促進國民體育之均衡發展及普及。而民間依法成立之各種公益體育團體，其業務應受各該主管機關之指導及考核。體育團體推展體育事務時，除人民團體有關規定外，應依照相關國際體育組織之規定及其章程辦理；中央主管機關為健全體育團體之業務運作，得訂定相關辦法。³³大里市的體育團體眾多，有臺中縣大里早泳會（成立於1991年7月28日）、臺中縣大里市瑜珈體操協會（成立於1993年9月26日）、臺中縣大里市太極拳協會（成立於2001年7月1日）、臺中縣大里市槌球協會（成立於2000年7月1日）、臺中縣大里市體育會（成立於1951年11月28日）、

32 參考內政部網站：<http://volnet.moi.gov.tw/sowf/11/07-9.htm>，2004年10月20日。

33 一、員工體育休閒活動之推動方面：各機關、團體及企業機構，應加強推動員工之體育休閒活動；員工人數在500人以上者，應聘請體育專業人員，辦理員工體育休閒活動之設計及輔導。各機關、團體及企業機構，依前項規定辦理績效良好者，政府得給予獎勵；其獎勵對象、條件、程序、方式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二、體育專業人員之培養：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立體育專業人員之進修及檢定制度。前項體育專業人員之範圍，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各體育專業人員資格檢定、證照核發、校正、換發、檢定費與證照費之費額、證照之撤銷、廢止及其他應遵行事項，由中央主管機關訂定辦法辦理之。三、體育經費之編列預算：各級民間體育活動團體之經費，由各該團體自行籌措，政府酌予補助；其申請補助之資格、條件、程序、方式、標準、撤銷或廢止補助及其他相關事項之法規，由各級主管機關定之。四、參加國內外運動賽成績優良選手之獎勵及協助就業：參加國內外運動賽會成績優良之運動選手、身心障礙運動選手與其有功教練，及對體育運動有特殊貢獻之個人或團體，政府應予以獎勵；其獎勵對象、條件、程序、方式、撤銷、廢止、註銷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前項參加國內外運動賽會成績優良之運動選手及身心障礙運動選手，政府應予以協助就業，其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五、運動科學人才之培養：政府應獎勵運動科學之研究及發展，輔導有關機關、學校、團體培養運動科學人才；其獎勵條件、方式、撤銷、廢止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六、國際體育交流活動之推動：為促進國際體育合作，提升我國國際體壇地位，政府應積極推動國際體育交流活動；其推動方式、經費補助及參與國際交流活動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參加國際運動賽會國家代表隊之教練與選手之選拔、培訓及參賽有關事項之處理辦法，及各種運動賽會參賽選手重疊之處理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七、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保險之辦理：體育團體應為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辦理必要之保險。國家代表隊培訓選手因集訓或參賽致身心障礙或死亡者，政府應發給慰問金；其發給對象、條件、標準、領受權人、領受順序、領受權之喪失、申請程序、期限及其他相關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八、運動賽會之舉辦：政府應鼓勵機關、學校、團體舉辦運動賽會。各種全國性運動賽會之舉辦，應配合全國綜合性運動會及國際正式運動競賽規劃。前項各種全國性運動賽會舉辦之準則，除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舉辦準則、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準則，由教育部訂定外，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參考行政院體育委員會網站：http://media.justsports.net.tw/spodemo/annualreport/Quarterly132/page_002-007.asp，2010年11月2日。



臺中縣大里市籃球協會（成立於1998年8月6日）、臺中縣大里市運動舞蹈協會（成立於2009年9月12日）、臺中縣大里市長虹舞蹈戲劇發展協會（成立於2008年9月21日）及臺中縣大里市長青槌球協會（成立於2001年6月19日）。

（二）、婦女會

大里市婦女會（成立於1950年12月1日），是由一群關心社區治安、環保、自然、交通、教育且樂於成長的婦女所組成的團體。為非以營利為目的之社會團體，以結合婦女力量，關懷社會，參與公共事務，提昇生活品質，增進女性成長，促進兩性和諧，改善生活環境為宗旨。大里市婦女會結合農會家政班資源，透過舉辦多元化的培訓與活動，除了帶動當地婦女勇於參加公共事務外，並協助婦女自我成長，提昇知識與生活品質。臺中縣大里市婦女會的宗旨是以提昇婦女知識水準，帶動婦女活動，協助婦女自我成長，提昇生活品質，進而對社會、國家貢獻一份心力；婦女會常舉辦活動、插花及手工縫製袋子，或是烘焙餅乾、與社區心靈饗宴等模式，相互聯誼與交流。³⁴

（三）、老人會

民國七十八年(1989)十一月縣政府以(78)府社行字第二二二九一0號函准予成立臺中縣老人會。並於民國七十九年四月二十二日假清水鎮舉行成立大會，選舉第一屆理事長、監事，林珀銖先生當選開始，大里市精心安排給予老人一個心靈交流及閒暇聊天的場所。臺中縣有臺中縣大里市老人會（成立於1988年8月3日）、臺中縣大里市中高齡就業促進會（成立於2002年1月2日）、社會關懷發展協會（成立於2001年9月21日）、臺中縣大里市青溪長青協會（成立於2005年11月16日）、臺中縣大里市長生老人關懷協會（成

34 參見《大里農訊》，264期，2007年10月23日。

立於2006年7月29日)及臺中縣大里市內新長青會(成立於2007年10月1日),關心老人,提升其精神及心靈的依偎。

(四)、國際同濟會

同濟會的英文會名是「KIWANIS」,係淵源於美國印第安語,有「自我表達」之意,或有「表達自己的心願」之意,並含有「仁愛、智慧、熱心、服務、互助、同樂」的意義。中華民國則是以意譯而定名為「同濟會」。由原文名稱KIWANIS所延伸出來的意義,就是「KIWANIS IS WHERE A NEED IS SERVED」即「同濟會是一個哪裡需要服務,就服務那裡的國際性公益社團」,是一個成員遍佈全世界的國際性公益服務團體。其宗旨為服務人群造福社會,敦睦國際友誼、擴展生活領域、促進世界和平。其信條為1、重視人性和心靈之需要,勝於物質生活之追求;2、勵行「非以役人,乃役於人」之古訓,建立人類彼此友好關係;3、提倡高尚社交,獎勵勤勉正當事業,提高專業水準;4、效法古今完人,恪守箴言,發展人人成為更機智,勤奮進取和有利於社會之公民;5、發揚同濟精神,建立永恆友誼,奉獻利他之服務,建立良好美善之社會;6、協力促進並維護善良之社會輿論及高尚之理想,伸張公平正義、愛國心及善良意志。其座右銘為:「我們建設—WE BUILD」。

同濟會的活動內涵包括:1、用工作餘暇,經由各工作委員會的組織,來推展社會的服務。2、以團體的力量去克服個人能力所不及的事情,或政府當局未能兼顧的軟硬體建設。利用工作之餘,舉辦有益於社會國家之活動,以拋磚引玉的方式引發全民的共鳴,促進安和樂利的社會。3、各類活動範圍有區域性、全國性及世界性,依會員的專長來負責推動工作。4、一經成為同濟會的會員之後,各人必須訓練領導才能,至少得出席60%預先安排之聚會及活動,除非有充份的理由,應盡可能出席例行會議及活動。5、各會設立各種社會服務的委員會,為社會服務工作籌募經費,其所得經費,必須用諸於社會服務工作,不得用於各會行政或私人需要。6、藉由正規的集會與分會典



禮，給會員們更多彼此認識的機會，並因此建立持久的友誼。7、以專業性的活動，使會員之間彼此經驗分享，增加知識，共同成長。8、對於會員在社會服務及會務上的積極貢獻，予以認同與肯定。9、透過承辦活動之機會，積極培養團隊精神，進而陶冶領袖氣質。

戰後，在臺灣地區的主要社會服務活動範圍包括：1、國際關係、國際事務、國際禮儀、國際資訊、與國民外交、支援國際救助工作。2、國內政令宣導、社會建設、社會革新、社會福利事業及社會教育。³⁵3、同濟精神教育。4、倫理、道德、生活等教育。5、工、商、農、林、牧等專業知識。6、全民體育運動活動。7、藝術、音樂、歌唱、舞蹈、服飾、美容、插花、園藝、文藝知識等。8、新聞傳播事業。9、參加國際會議及結盟。10、法律常識。11、醫藥保健常識。12、家事知識。13、辦理十大傑出農業專家、好人好事等。14、發揚好習俗。15、每年訂定工作計畫、主題與目標，全體會友一致遵行。³⁶今日，在大里市有二個，一為國際同濟會臺灣總會臺中縣區大里會（成立於1980年4月12日），二為臺中縣大里女國際同濟會（成立於1997年4月3日）。

（五）、扶輪社

扶輪社是結合全世界事業及專業的領導人士的一種組織，提供博愛的服務，在職業方面鼓勵崇高的道德標準，並幫助建立世界的親善與和平。扶輪社之宗旨在於鼓勵並培養以服務之理想為可貴事業之基礎，尤其著重於鼓勵與培養：1、增廣相識為擴展服務之機會。2、在各種事業與專業中提高道德之標準；認識一切有益於社會的業務之價值；每一扶輪社員應尊重其本身之

35 社會福利事業包括敬老、慈幼、撫孤、濟貧、賑災、獎助學、殘障服務、急難救助及輔導就業。

36 在早期，同濟會的主要社會服務工作是幫助殘障的兒童，自1923年開始，世界總會每年都列出一個年度工作主題，而使社會服務層面擴大，為此於1936年開始訂立社會服務主題宗旨一致遵循。雖然人類普遍的慾望是要將別人雕塑成自己的映像，但同濟會無意要其他分會以美國及加拿大本土之團體為準則。所有國際聯合，兼承其獨有之見解和國家精神，互相借鏡，本著同濟會的理想及憲章，與其他國家地區和社會融會貫通。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10main/about01.php>，2010年03月25日。

業務，藉以服務社會。3、每一社員能以服務之理想應用於其個人，事業及社會之生活。4、透過結合具有服務理想之各種事業及專業人士，以世界性之聯誼，增進國際間之瞭解，親善與和平。³⁷

隨著21世紀的到來，扶輪社亦致力於因應社會變遷所帶來的不同需求，並擴大服務工作的範圍來解決如環境惡化、文盲、饑荒和瀕危兒童等迫切的問題。扶輪社於1989年開始在全世界准許女性加入成為扶輪社員，如今有超過14萬5千名女性社員。柏林圍牆倒塌與蘇聯瓦解之後，中歐和東歐也陸續成立或恢復扶輪社。今日，在全球166個國家共有約31,000個扶輪社，扶輪社員人數約為120萬人。³⁸規定各扶輪社遵守共同的宗旨，增進社區內各專業領袖之間的聯誼與瞭解，提高改善社區的努力及專業標準，促進國際瞭解與親善和平，全世界各扶輪社員均有一個共同的基本理念，即關懷幫助他人「服務之理想」，時時犧牲奉獻為「服務社會、造福人群」而努力。大里市有臺中縣大里扶輪社（成立於1984年5月4日）、臺中縣大里國光扶輪社（成立於1997年8月28日）、臺中縣大里中興扶輪社（成立於1997年6月20日）等三個扶輪社，其秉持社務服務、職業服務、社會服務、國際服務等四大服務為目標。社員分為現職³⁹、及名譽社員⁴⁰二類。管理主體為理事會，理事會對各職員及各委員會有總支配權，扶輪社之職員為社長1人，社長當選人1人，副

37 世界上第一個扶輪社是由一名年輕的律師保羅·哈理斯(Paul P. Harris)以友誼與瞭解的精神，結合一群各自以不同行業服務大眾的男士，於1905年2月23日在美國伊利諾州芝加哥組織成立的。社員資格的基礎以社區中每一事業及專業只限1人參加，迄今仍然為扶輪社所遵行。最初新創立的扶輪社其社員集會係輪流在彼此的事業場所舉行，此即「扶輪」名稱之由來。自1905年起，保羅·哈理斯及其友人的看法已成為幾近所有國家、各種政治宗教信仰的人士所接受的理想與支持。1908年美國舊金山成立了第2個扶輪社，1909年第3個扶輪社在加利福尼亞成立，此後西雅圖、洛杉磯以及東岸大城市波士頓、紐約也都相繼有扶輪社成立。到1910年8月美國境內共有16個扶輪社成立，社友1,500餘人，那年特別在扶輪社的發祥地芝加哥市召開美國扶輪社代表大會，由各地推派代表參加，同時成立一個全國扶輪總社，並推選創辦人哈理斯為社長。1912年加拿大、愛爾蘭和英格蘭等地紛紛成立扶輪社，芝加哥的全國扶輪社，為配合當時環境的發展與需求，乃將總社名稱簡化，叫做國際扶輪社。參考國際扶輪社網站：<http://www.rotary2011.org/>，2011年03月04日。

38 至1999年3月底R.I統計。

39 現職社員係指凡具有國際扶輪章程第五章第2條資格之人士（本社選舉職員之年會應依本社細則之規定在每年12月31日前舉行），得被選入本社為現職社員。

40 名譽社員係指凡對推行扶輪理想服務有功之優秀人士，得被選為本社名譽社員。名譽社員資格之期限應由理事會決定。一人可在多個扶輪社擔任名譽社員。名譽社員免繳入社費及社員會費，沒有選舉權，也不得在社內擔任任何職位。名譽社員不得持有職業分類，但可參加本社之各種集會並享有本社之其他特權，不得在其他扶輪社享有任何權利或特權，但得不經扶輪社員之邀請而訪問另一扶輪社。參考國際扶輪社網站：<http://www.rotary2011.org/>，2011年03月04日。



社長1人或數人，以上均由理事兼任；秘書1人，財務長1人，糾察1人，得依扶輪社細則之規定由理事兼任，或由其他社員充任之。凡牽涉社區、國家及國際的一般福利等公共問題，均是扶輪社社員關懷的對象，得於扶輪社集會時提出，以公平理智之態度作集思廣益之研討，以增進社員對各項問題之瞭解，俾作個人參考。扶輪創立紀念日（2月23日）那一週稱為世界瞭解及和平週。在該週中，扶輪社公開說明服務的工作，宣揚過去的成就，以社區及全世界的和平、瞭解、及親善的計畫為宣揚的重點，並定期發行扶輪社雜誌。⁴¹

（六）、國際青年商會

青商運動是一個青年人步入社會服務性社團的發展過程。它由美國開始，逐漸擴散至全世界各大洲，然後在許多國家繼續發展開來。民國四十年（1951）二月，世界青商主管亞洲區副主席菲籍維蘭紐瓦（Mr. Rober to T. Villarnuew）來華訪問，並將青商運動推介給臺灣。民國四十二年三月一日舉行成立大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正式成立。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分會經內政部核准在臺北市成立，當時名稱是中華民國國際貿易友誼協會（Junior Chamber of Republic of China），後為了配合世界總會名稱，到民國五十年（1961）十二月在臺中召開第九屆年會時，決議呈准內政部命名為「中華民國青年商會」，五十一年（1962）二月又呈准更名為「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目前在臺灣省各縣市及重要鄉鎮，均有分會組織。國際青年商會成立後，美國總會會長指出：「青商會不僅是個組織嚴密的團體，應該也可說是全世界青年的團體，更是一項尋求人類親善與和平的團體」。至今，青商會已成為全世界最大的青年組織，遍及各大洲，而且每年都有新的分會成立。青商運動方興未艾。青商會共有91個國家總會，8,571個地方分會，近35萬名個人會員；使用四種通訊語言，分別是：法文、西班牙文、英文、日文；每年召開世界大會及區域性會議。「服

41 參考國際扶輪社網站：<http://www.rotary2011.org/>，2011年03月05日。

務人群、訓練自己」是青商人最高的理想。⁴²其組織設理事會，由理事35人以下組織之，除由會長當選人提名經會員代表大會1/2以上同意任命者外，其他理事由會員代表大會選出。上一任會長及由會長當選人提名，經會員代表大會之多數同意任命之祕書長、法制顧問、財務長、組務副會長、國際事務副會長各1人，及個人機會，事業機會、社區機會、國際機會等組務理事，均為當然理事。會長、會務、常務副會長與會務理事，皆由會員代表大會直接選舉之。⁴³

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之宗旨為發展青年之才智，並結合有志青年之力量，以促進人類生活、社會經濟及精神文明之進展，包括：1、啓發並促使每一國民承擔其應盡之責任；2、透過會務活動，以發展並提高青少年之領導潛能；3、藉參與計劃及執行會務活動，以訓練個人繁榮社會；4、促進經濟發展；5、促進全人類之瞭解、友誼與合作。其目的在於提供年青人機會發展、社會責任感及其領導能力、建立友情，以便對促進全球社區的發展有所貢獻。而為鼓勵青年服務社會、創造事業，發揚傑出成就，自民國五十二年(1963)開始舉辦「十大傑出青年」選拔，至今成效卓越。

大里有2個國際青年商會組織，一為臺中縣大里國際青年商會（成立於1976年6月20日），一為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臺灣省臺中縣大里國際女青年商會（成立於1996年4月13日）。國際青商會提供青年朋友四大機會：第一、個人機會：青商會提供青年朋友激發潛能、人際關係的各種技巧學習，諸如溝通協調、領導才能、口才訓練等等。藉以提昇個人實力與外在應變能力，以期在瞬息萬變的社會中達到終身學習的機會。第二、社區機會：社區的發展攸關市區整體的進步與繁榮，藉著社區活動的舉辦，不但可了解社區與市民之間的需要，更可掌握社會脈動，引導公共政策的制定，以開創未來。而青年朋友們，順利實踐理想與希望，以達到「服務人群，訓練自己」的目的。第三、國際機會：身為四大國際社團之一，青商會經常在不

42 參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網站：<http://www.taiwanjc.org.tw/>，2006年10月26日。

43 參考臺中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網站：<http://taichung.taiwanjc.org.tw/>，2011年03月05日。



同的國家、城市舉辦活動。會友可以藉由每年舉辦的「世界大會」及亞洲地區的「亞洲、太平洋大會」而達到會務交流，進而結交不同國家的會友，同時可以認識不同民族的風格與文化。第四、商業機會：來自不同行業的會友，藉由參與會務的認識，交換彼此的工作經驗，增進會友與會友之間行業聯誼，及經濟事務的研討與商業資訊的交換，提昇彼此間個人商業機會的擴展。⁴⁴

（七）、國際獅子會

國際獅子會源於美國芝加哥一名商人茂文鐘士(Melvin Jones)的構想。他認為商業俱樂部應該從專業的商業利益，拓展為對社區與世界的關懷。他的想法很快獲得同伴及芝加哥商圈的呼應，並在聯繫全美性質相近的團體後，於1917年6月7日於芝加哥召開組織會議。會中沿用其中一個與會團體的名稱，即「獅子會 (Association of Lions Clubs)」為新成立團體名稱。同年十月，於德州達拉斯召開全國性會議，並審核通過國際憲章暨附則、目標與道德信條。這些早年採行的目標中，其中一項是：「不求個人利益，提升工商水準。」這種為他人服務的不自私精神，至今仍是獅子會的主要宗旨之一。就在成立3年之後的1920年，獅子會跨出美國，在加拿大成立第一個分會，方才成為國際性的組織。而在1950與1960年代間，獅子會大大地擴展，分會更是遍佈歐洲、亞洲與非洲。1925年國際獅子會於美國俄亥俄州 Cedar Point 召開年會，海倫凱勒女士在會上要求獅子會成為「失明人的武士，戰勝黑暗之軍」。從那時起，獅子會一直積極投入視障者服務。1945年，國際獅子會幫助聯合國制訂非政府組織(Non-Governmental Organizations) 章節，之後也一直為聯合國提供諮詢服務。1953年6月24日，臺北市成立第一個獅子會，為 Taipei Host臺北中央獅子會。1959年國際總會授與我300臨時區番號，1978年正式成立300複合區(300A、300B、300C、300D) ，1990年300C區分成300C1、300C2 二區。1990年獅子會啟動其最具建設性

44 參考國際青年商會中華民國總會網站：<http://www.taiwanjc.org.tw/>，2011年03月26日。

的視力保健活動：「視力第一」。這個耗資143,500,000美元的活動，旨在推行防盲及救盲行動，全力提供重要的保健服務。除了視力活動，獅子會在青少年服務方面亦不遺餘力。此外，也致力提倡環保、提供殘障者安身處所、支援糖尿病防治教育、主持聽力活動，以及從創會開始便在全世界提供災難援助。直至今日，獅子會會員遍佈全球190個國家及地區，各地分會共超過44,600個，男女會員人數共140萬。⁴⁵

大里市有國際獅子會中華民國總會臺灣省臺中縣大里國際獅子會（成立於1977年8月25日）、國際獅子會中華民國總會臺灣省臺中縣大里崇光獅子會（成立於1992年5月7日）、國際獅子會中華民國總會臺灣省臺中縣大里立新獅子會（成立於1993年5月16日）、臺中縣大里百合獅子會（成立於1998年5月31日）、臺中縣大里千禧獅子會（成立於2000年7月1日）等。獅子會並舉辦各種聯合例會、授證、愛心園遊會等活動。區內各團隊有總監、副總監、秘書長、財務長、事務長、糾察長與辦事處主任。⁴⁶而依據國際獅子會中華民國總會（300複合區）章程第32條～36條規定，獅子會得依行政區域設立副區。凡分會達35個，會員達1,250人時，或由該支會中劃設另一副區，經國際總會及本會同意並報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始得成立副區。各副區、分會章程，由各副區、分會，依據政府有關法令及參照國際獅子會憲章暨本會章程訂定送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備，副本抄送總會。各分會以所在地之縣市為其名稱，但同一縣市鄉鎮有2個以上分會時，應在各該縣市名稱下，冠以地區名稱及其番號（或其他文字），以示識別，例如：臺中縣大里百合獅子會等。而各分會，至少須有3人為發起會員，並須由本會授同意書後，憑此向當地主管機關申請核准籌組，並向國際總會申請授證。⁴⁷

獅子會以採取積極而有效的方法，進行各項服務工作，範圍包括地方性和世界性的事項，如國民福利、國際友誼及和平、人類在社會、文化、經濟

45 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09main/about01.php>，2010年10月25日。

46 現任第十五屆總監為劉陽先生。參考300C1區臺灣省國際獅子會第二聯合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300c1.org.tw/intro.php>，2010年10月25日。

47 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10main/about01.php>，2010年10月25日。



各方面的進展等。獅子會的最高理念是**We Serve**，便是「服務社會，造福人群」。獅子會創立的宗旨，共有五大項，其一、發揚人類博愛互助的精神；其二、增進國際友好關係；其三、尊重自由，啓發智慧；其四、提倡社會福利；其五、促進國家安全。主要的任務與目標為：1、增進國際了解、促進世界大同；2、宏揚仁政理論、培育優秀公民；3、關懷社會福祉、恪守道德規範；4、加強會際交流、鞏固獅子友誼；5、熱心討論公益、勿涉政教紛爭；6、不求個人利益、提昇工商水準。其信條是：1、忠於所事，勤勉敬業，竭誠服務，爭取榮譽。2、守正不阿，光明磊落，取之以道，追求成功。3、誠以待人，嚴以律己，自求奮進，毋損他人。4、犧牲小我，顧全大局，爭論無益，忠恕是從。5、友誼至上，服務為先，絕非施惠，貴在互助。6、言行一致，盡心盡力，效忠國家，獻身社會。7、關懷疾苦，扶弱濟貧，人溺己溺，樂於助人。8、多加讚譽，慎於批評，但求輔助，切莫詆毀。⁴⁸

48 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09main/about01.php>，2010年10月25日。

會員的類別分正會員、留籍會員、榮譽會員、特別會員、終生會員、副會員與關係會員。⁴⁹執掌分會長、副會長、秘書、財務、總管、連絡與會籍理事。理事會成員包括會長、前任會長、副會長、秘書、財務、總管、連絡（非必須）、會籍理事及各選舉產生的理事。理事會的例行會議應每月召開一次，理事會的特別會議應由會長或經5位或以上理事之要求而召開，除非另有規定，出席理事的半數以上所同意之決定，即為理事會之決定。每月須至少召開2次例會，特別會議由會長自行召開，或由會長應由理事會之請求召開，年會應在每年6月舉行，全體正常會員的半數以上親自出席，始能達到法定人數。除會員發展委員會的委員及召集人須經選舉之外，以下之常設委員會均由會長指派之：1、行政管理委員會：出席委員會、憲章及附則委員會、年會委員會、財務委員會、獅子資訊委員會、會員發展委員會、節目委員會、公共關係委員會及月刊主編、接待委員會、領導能力發展委員會。2、活

49 (1) 正會員：具有獅子會會員應享之一切權利及一切義務。除另有規定外，此種無限制之權利包括擔任分會、區或總會之任何職務，此種無限制之義務中包括出席例會、速繳會費、參加本會活動及在社區內行為表現良好獅子會形象。

(2) 留籍會員：因遷居至分會社區以外或因健康問題或其他任何正當理由不能按期參加本會例會但仍欲保留會籍之會員，經本會理事會同意為本會留籍會員。此項會員資格應由理事會每半年審查一次。留籍會員不得擔任本會職務，在區或總會會議或年會中亦無投票權。但仍應繳納本會所規定之會費，其中包括區及總會之費用。

(3) 榮譽會員：對社區或本會有卓越貢獻之非本會會員，經本會決議頒贈特殊榮譽者，得為本會之榮譽會員。其入會費、區及總會之費用均由本會繳納。榮譽會員可以參加集會，但沒有正會員應有權利。

(4) 特別會員：會籍達15年以上之會員因疾病、年衰或其他理事會認為正當之理由必須放棄其正會員之身分者得為本會之特別會員。特別會員必須繳納本會所規定之會費，其中包括區及總會之費用。除不得擔任本會、區或總會職務之外，具有投票權及其他所有正會員之權利。

(5) 終生會員：任何本會會員保持為正會員達20年以上，對本會、社區或總會服務傑出者；任何罹患重病會員；或任何本會會員保持為正會員達十五年以上而年逾七十歲者，如能符合下列規定可給予終生會員：(a)由本會向總會推薦，(b)由本會一次繳納總會永久會費三百美元或等值之當地貨幣，並經(c)國際理事會通過。本會可向終生會員收取認為適當之費用。終生會員在其履行應盡義務下享受正會員之權利。國際總會長於卸任後，立即成為其所屬分會之終生會員，其分會不須為其繳納費用。終生會員遷往他處並接受另一獅子會邀請，即可自動成為該會終生會員。

(6) 副會員：會員在一分會中持有正會員身分，可在其住所或就業地址的另一分會中持有副會員身分。副會員身分應由理事會授予，並由理事會每年審核一次。分會的月報表上不報副會員。副會員在親自出席的分會會議中有投票權，但不得擔任該分會的區(單、副、臨時或複合區)或國際年會代表，亦不可代表該分會擔任分會、區或總會主管職員或指派區、複合區或國際委員會委員之職務。不必繳納區(單、副或複合)及總會之會費，分會有權向副會員收取認為適當之會費。

(7) 關係會員：合乎一定條件之當地居民有興趣加入獅子會服務社區，但因出席的機會有限不能成為正會員，可以「關係會員」身分加入獅子會，但必須分會的理事會正式邀請。關係會員在親自出席的分會會議中有投票權，但不可擔任該分會的區(單、副、臨時或複合)或國際年會代表。關係會員無資格代表分會擔任分會、區或職位或指派為區、複合區或國際委員會委員之職務。關係會員，應繳納區、總會及分會之會費。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09main/about01.php>，2010年10月25日。



動委員會：向青年伸展委員會、糖尿病防治委員會、護目防盲委員會、防聾助啞委員會、環境服務委員會、少獅會委員會、青少年交換委員會、女獅會委員會、國際關係委員會。⁵⁰

除了以上各社會團體外，在臺中縣政府及民間社團共同努力下，臺中縣已成立3處新移民女性服務中心、6個新移民女性服務據點，因臺中縣新移民女性成長快速將近2萬人，為讓有服務需求的新移民女性都能就近獲得服務，臺中縣政府社會處在全縣成立21個服務據點，縣府以補助開辦費及業務費，鼓勵社會團體踴躍申辦；而全縣新移民女性服務中心雖已有3中心、6據點，但臺中縣新移民女性人數已達19,800多人，其中豐原、大里、太平、潭子、大雅等鄉鎮市新移民女性人數都超過1,000人，其中大里市甚至高達2,120餘人，另外大甲、沙鹿、后里、神岡、烏日、龍井等鄉鎮新移民女性人數也都超過800人。⁵¹

臺中縣政府社會處委託中華非營利組織發展協會在大里市西榮路278號成立「臺中縣單親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希望透過各項服務以陪伴單親家庭走過生命過程的陰霾，活出美麗的人生。⁵²

因應臺中縣身心障礙教養機構服務人數已達飽和，臺中縣啓智協會也建議縣府重視此問題，即早規劃因應，鼓勵並引進其他單位提供服務，以解決身心障礙者的安置問題。社會處表示，九十九年(2010)度原簽訂委託安置照顧身心障礙者合約機構計70家，為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經濟壓力，自九十九年五月份起另與「大里護理之家」等5家照顧機構辦理委託照顧合約，對於無法申請入住機構之個案，縣府也會進行了解並提供相關資源協助。⁵³

50 參考國際獅子會網站：<http://www.lionsclubs.org.tw/2003main/about01.php>，2004年10月25日。

51 臺中縣政府新聞參考資料，2010年3月16日。參見臺中縣政府行政處http://www.taichung.gov.tw/admin_o/service/service.asp?cate_id=65，2010年10月05日。

52 臺中縣政府新聞參考資料，98年6月16日。參見臺中縣政府行政處http://www.taichung.gov.tw/admin_o/service/service.asp?cate_id=65，2010年10月05日。

53 臺中縣政府新聞參考資料，99年9月30日；及參見臺中縣政府行政處http://www.taichung.gov.tw/admin_o/service/service.asp?cate_id=65，99年10月5日。

表5-4-1 立案社會團體

社 團 類 型	社 團 名 稱
宗親會	臺中市濟陽柯蔡宗親會
同鄉會	臺中市直轄市彰化同鄉會
同鄉會	臺中市大臺中南投同鄉會
校友會	臺中市樹德工商專科學校校友會
校友會	臺中縣青年高中校友會
校友會	臺中縣樹德工商專科學校校友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早泳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自然生態登山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長青槌球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市大里區體育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三鏡水上運動發展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屯健泳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太極拳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長虹舞蹈戲劇發展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棒球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瑜珈體操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經絡氣功養生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運動舞蹈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槌球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籃球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中國功夫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中國功夫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心舞青少年成長促進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健康運動交流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健康養生氣功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精英保齡球協進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精英保齡球協會
體育團體	臺中縣舞蹈研究社
學術文化團體	中國新聞學會臺中縣分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市大里圖書館讀書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正駿文教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大屯客家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瑞城國小教師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大里生活美學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大里杙青年文化薪傳服務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大里國際傑人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里哲學應用推廣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東方書畫學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故事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唐門文化藝術學會



社團類型	社團名稱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教育資源推廣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野鳥救傷保育學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敦珠新岩傳學佛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華夏書畫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象棋協會
學術文化團體	臺中縣鄉土童玩協會
醫療衛生團體	臺中市公害防治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內新庄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市大臺中老人福利關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新移民家庭關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愛心慈善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流浪動物保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急難救援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後備憲兵荷松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社區關懷發展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守望相助促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民眾服務社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中高齡就業促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二二八關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九二一大地震受災戶聯盟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紫受慈善功德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後備憲兵荷松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青少年關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身心障礙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老人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山海屯救援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女性權益促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婦女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公教人員退休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老人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神農交通志工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青溪長青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長生老人關懷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牧愛慈善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內新長青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樹石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釣友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都會區原住民權益促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搖控模型協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原住民生活教育協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里農協進會

社 團 類 型	社 團 名 稱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生態環境維護促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天然災害防治協進會
社會服務及慈善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金巴黎受災戶權益促進會

資料來源：整理自內政部人民團體全球資訊網99.10.12 <http://cois.moi.gov.tw/MOIWEB/UPLOADFILE/FORM/7/人民團體法.doc>；及大里區電話區電話號碼簿；臺中縣政府社會處，http://www.taichung.gov.tw/social_b/service/service_2.asp?bull_id=27472，2010年8月18日。

第二節 社區團體

民國八十年代，為響應政府、內政部鼓勵成立社區發展協會，以擴大為民服務之機能，由各村里長展開籌備工作，結合村內各階層地方人士共同發起，由主管機關地方鄉公所、臺中縣政府、內政部等單位核准而成立。社區內同時成立守望相助對、長壽俱樂部、土風舞等單位，形成一個社會的指導中心，通力合作，造福社區。並於民國八十八年(1999)八月三日在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一段272巷6號成立臺中縣社區總體營造協會，為建設大里為一個進步的社區。

大里市共有21個社區發展協會，推動各社區的發展工作。例如日新社區公園位於日新路旁，公園設有小朋友遊戲區、溜冰場、涼亭及健康步道供民眾使用。立仁社區於民國九十一年(2002)九月一日成立了立仁隊元極舞，並聘請資深的元極舞教練，藉由里民親身體驗後，人變得有朝氣，也認識了很多好朋友，生活圈擴大許多，生活也充滿了色彩。又如金城社區環保志工隊每月兩次資源回收，也從事公園的清掃工作以及清除道路宣傳廣告紙。在住家之間的三角小公園，也是環保志工環境維護和清潔的地點之一。而東興里與社區發展協會的合作相當密切，合作的同時，彼此的分工和職責劃分都相當清楚，這樣有制度的系統合作模式，對社區的發展相當有力。在社區發展協會努力下，舉辦長壽俱樂部、戶外自強活動、母親節活動、中秋晚會、環保志工、媽媽教室、青少年活動和社會教育課程都是東興里在社區發展上有顯著的成效。

表5-4-2 立案社區團體

社團類型	成立日期	社團名稱
社區發展協會	2001.07.29	臺中縣大里市東昇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2.08.21	臺中縣大里市東湖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2004.02.25	臺中縣大里市東勢尾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9.02	臺中縣大里市東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9.18	臺中縣大里市金城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2008.07.03	臺中縣大里市夏田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9.05.01	臺中縣大里市祥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3.30	臺中縣大里市塗城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2.05.26	臺中縣大里市瑞城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5.09.12	臺中縣大里市樹王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5.01	臺中縣大里市西榮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5.07.28	臺中縣大里市西湖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4.15	臺中縣大里市竹仔坑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9.08.03	臺中縣大里市大元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9.06.26	臺中縣大里市大新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4.03.19	臺中縣大里市立新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2001.01.07	臺中縣大里市立仁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4.11.12	臺中縣大里市日新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1993.05.19	臺中縣大里市仁化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2010.11.27	臺中縣大里市內新庄社區發展協會
社區發展協會	2006.10.01	臺中縣大里市中新社區發展協會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社會局，網站<http://www.society.taichung.gov.tw/peoplesystem/index.asp?m>，2011年7月8日及整理自臺中縣政府社會處，http://www.taichung.gov.tw/social_b/service/service_2.as?bull_id=27472，2010年8月18日。

第三節 職業團體

「職業團體」係指人民基於同一職業而組織之團體，包括工商團體、自由職業團體、農民團體、漁民團體與勞工團體等。職業團體的成立與社會團體及政黨不同，其成立的目的是在維護同一職業者的利益及維持社會的秩序，以促進公共利益。以臺灣而言，職業團體分成三大類：第一類是經營者階級，有工業團體法及商業團體法之規定，均採強制入會規

定⁵⁴；第二類是自由業的專業團體，有醫師法、律師法、建築師法、會計師法，以及社工師法與心理師法，皆強制入會，未入會不得執業；第三類是工會法規定的一般受僱階級，也規定工人有加入工會之權利與義務。

依據憲法第二十三條：「除為防止妨礙他人自由、避免緊急危難、維持社會秩序或增進公共利益所必要者外，不得以法律限制之。」法律排除人民自由結社的權利，就是採社會秩序及公共利益的觀點。對職業團體而言，「組織職業團體和加入該團體」就像對國家而言「成立國家和納稅」一樣，是同一選項，不是分割的選項。

大里在日治時期，在殖民社會裡，社會組織則需配合殖民政府的需要，早期日人不予臺人自由組織社團的機會，凡行會皆必須與日人合組，而受其監視與控制，至大正九年(1920)左右，才准許臺人單獨成立組合，多項團體多是日人的組合。由此可見，臺人在各種組合中的活動受到限制。戰後，大里地區職業團體的分類隨著時間的推演，逐漸有多樣化及多元化的現象。

一、教師會

臺灣社會環境快速變遷，學校教育面臨挑戰，教師與學校、教師與學生和家長、以及教師與社會之關係正在演變中，傳統上對教師的角色期待，已無法完全適合現代社會的要求。再加上近幾十年來，教育的目標以升學及就業為導向，教育上其他價值被忽略，造成教師角色功利化，教師專業尊嚴逐漸淪喪，教師專業能力受到質疑，教師形象亟待重建。有鑑於此，臺灣全國教師會於八十八年二月一日成立，依據教師法第27條規定，應訂定全國教師自律公約，為全國教師專業倫理之規準，從引領及規範教師工作守則中，朝維護教師專業尊嚴及專業自主方向，重新形塑教師之形象，故制定教師專業守則與教師自律守則。⁵⁵

54 依據商業團體法第12條：同一區域內，依公司法或商業登記法取得登記證照之公營或民營商業之公司、行號，均應於開業後1個月內，加入該地區商業同業公會為會員。

55 臺中縣教師會網站：<http://59.120.228.32/xoops/>，2011年03月03日。



教師會的成立，以維護教師專業尊嚴與專業自主權，維護學生受教權，提升教育品質為宗旨。其任務有：1、維護教師專業尊嚴與專業自主權；2、與各級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協商教師聘約準則；3、派出代表參與教師聘任、申訴及其他與教師有關之法定組織；4、維護學生之受教權益；5、對教學及輔導環境提供興革意見；6、研究並協助解決各項教育問題；7、辦理教師進修；8、監督離職給付儲金機構之管理、營運、給付等事宜；9、舉辦其他對教師之服務活動；10、與各地區教師會、社團及組織之合作與聯繫。⁵⁶

大里市教師會的組織，是各級學校教師會（含幼稚園）向教師會理事會申請登記，繳納會費，即為教師會會員。會員得選派會員代表1名出席教師會會員代表大會，若個別會員達50名（含）以上時，得增派1名會員代表，一會至多選派會員代表2名為限，會員代表任期2年。理事會為執行機構，並於大會閉會期間代行其職權，監事會為監察機構。教師會置理事15名、監事5名，由會員代表選舉之，分別成立理事會、監事會。選舉同時依票數多寡選出候補理事5名、候補監事1名。理事名額保障大專院校、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含幼稚園）等四類代表至少1名。理事會置理事長1名，由理事互選之，理事會為推動業務，設立大專、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含幼稚園)等四類教育委員會，由所屬層級之理事互選1人擔任召集人。理事會置常務理事5人，由理事長及各委員會召集人組成。理事長對內綜理會務，對外代表本會，並擔任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理監事聯席會主席。其下亦設總幹事、申訴組長、福利組長、文書組長、資訊組長、政策組長、活動組長、教研組長、國小組長、國中組長、高中組長、高中職委等。截至民國九十二年(2003)十月，會員人數約4,000人。

臺中縣教師會的具體成果有：1、維護教師權益：例如幫教師們爭取教師考績不設限、教師退休不設限、在國民教育環境未改善前，國中小教師維持免稅、教師申訴獲得平反、增加國小教師員額等。2、選派代表參與市府教育相關會議、組織：（1）、教育審議委員會；（2）、臺中縣立高級中等以下

56 臺中縣教師會網站：[http:// http://59.120.228.32/xoops/](http://59.120.228.32/xoops/)，2011年03月03日。

學校校長遴選委員會；（3）、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4）、臺中縣九年一貫課程推展委員會；（5）、國中、小授課時數研討會（目前國中、小均已協商訂定出教師授課節數編排要點）；（6）、校務評鑑座談會；（7）、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委員會；（8）、與市府協商訂定本市教師聘約準則。3、辦理教師進修研習活動：（1）、國立高中職教師評審委員會業務研習；（2）、臺中縣市教師會理事長暨幹部研習；（3）、教師輔導與管教學生辦法研習。4、會員福利、活動：（1）、辦理旅遊活動（每月辦理一次）；（2）、辦理球類聯誼競賽：（每年辦理一次羽球比賽、網球比賽）等活動。

二、合作社

光緒二十一年(1895)臺灣被割讓給日本，日本政府授權臺灣總督，頒佈律令代替法律治臺。大正二年(1913)臺灣總督頒授臺灣產業組合規則，於是臺灣之合作社取得法制承認之地位，當年底，臺灣的合作社一共有38社。⁵⁷之後，在大正年間，民間即有以信用組合所籌組的地方金融團體。中日戰爭時，日人為配合戰略調整，乃合併農產會與組合為農業會或產業組合，為加強農村與城市金融之操縱與農會物資之統制，原為地方性金融團體的信用組合，遂失卻其合作精神。殆至戰後，省行政長官公署為妥善監督管理這些地方金融團體，乃訂定合作組織實施細則的法令，並在各行政機關設立合作行政，將日治時代的組合改為合作社，並將合作社與農會劃分經營，財產一律分開。民國三十五年十一月之後，臺中市乃急速的成立了中、東、西、南、北5個區的合作社，以及農倉業務所改組的5個區社合辦農會，至此合作社乃有如雨後春筍般開展。⁵⁸臺灣合作事業依合作社法，可分為下列種類：⁵⁹

57 陳伯村、趙榮松，《合作社組織管理通論》（臺中：財團法人臺灣省合作事業發展基金會，2001），頁28。

58 《光復後臺中市的五十年特刊草稿》，頁15-16。

59 內政部網站：<http://law.moj.gov.tw/Scripts/Query4B.asp?FullDoc=所有條文&Lcode=D0050110>。參閱日期：2010年7月12日。



- 一、生產合作社：經營各種生產、加工及製造之全部或一部分業務。
- 二、運銷合作社：經營產品之運銷業務。
- 三、供給合作社：提供社員生產所需原料、機具及資材等業務。
- 四、利用合作社：購置生產、製造及儲銷等設備，社員生產上使用業務。
- 五、勞動合作社：提供社員勞作及技術性勞務等業務。
- 六、消費合作社：經營生活用品之銷售業務。
- 七、公用合作社：設置住宅、醫療、托老及托兒等公用設備供社員生活上使用業務。
- 八、運輸合作社：提供社員運輸經營所需服務等業務。
- 九、信用合作社：經營銀行業務。
- 十、保險合作社：經營保險業務。
- 十一、合作農場：經營農業生產、運銷、供給及利用等業務。
- 十二、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會商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定之種類。

臺中縣大里市合作社的設置，有臺中縣菇類生產合作社⁶⁰、大里地區各國中小學合作社設立，以及臺中縣大里市原住民建築勞動合作社等。

三、工商職業團體

大里市之職業團體於戰後更加多樣化且多元化，如工商團體、自由職業團體及其他各種職業團體紛紛成立，如雨後春筍般出現。（一）工業團體—依據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公布之工業團體法明定，工業團體之宗旨，以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並謀劃工業之改良推廣，促進經濟發展為宗旨，其性質為法人。縣（市）工業會，主管機關為縣（市）政府；直轄市工業同業公會及工業會，主管機關為直轄市政府之社會局；省工業同業

⁶⁰ 位於新社鄉中興嶺，離臺中縣市界5.6百米處，社員約34人，大部份以栽培香菇為主，另有杏鮑菇、玉米菇、大杯菇、靈芝等。

公會及工業會，主管機關為省政府之社會處。特定地區工業同業公會、全國工業同業公會、全國各業工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及全國工業總會，主管機關為內政部。前項各類工業團體之目的事業，受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監督。（二）商業團體—商業團體法共經過民國六十一、七十一、八十五、八十六及九十一年之五次修訂，以推廣國內外貿易，促進經濟發展，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為宗旨，其性質為法人。縣（市）商業會及商業同業公會，其主管機關為縣（市）政府。省（市）商業會及直轄市商業同業公會與省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其主管機關為省（市）政府之社會處（局）。全國商業總會、全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特定地區輸出業同業公會及全國輸出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其主管機關為內政部。前項各類商業團體之目的事業，受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之指導與監督。⁶¹我國商業團體依據商業團體法設立，是屬於職業團體的一種，其設立係以推廣國內外貿易，並促進經濟發展及協調同業關係，增進共同利益。商業團體為一法人機構，分為四大類，即：1、商業同業公會；2、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3、輸出同業公會；4、商業會。其主管機關在中央為內政部；省、市則為該政府社會局（處）；縣（市）則為縣（市）政府。

表5-4-3 立案職業團體

社 團 類 型	社 團 名 稱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原住民建築勞動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立立新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國立大里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大里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元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內新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健民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崇光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大里市塗城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立大里高級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立立新國民中學員生消費合作社

61 參考內政部網站：<http://sowf.moi.gov.tw/11/new11.htm>，2010年10月19日。



社團類型	社團名稱
合作社	臺中縣立光榮國民中學學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立成功國民中學學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益民國民小學學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草湖國民小學學生消費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菇類生產合作社
合作社	臺中縣瑞城國民小學學生消費合作社
教師會	國立大里高級中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大元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大里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內新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永隆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益民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草湖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崇光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塗城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大里市瑞城國民小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立大里國民中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立光正國民中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立光榮國民中學教師會
教師會	臺中縣立成功國民中學教師會
工商團體	臺中縣徵信商業同業公會
工商團體	臺中縣助聽器商業同業公會
工商團體	臺中縣建築物管理維護服務商業同業會
工商團體	臺中縣商業同業公會
自由職業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教育會
自由職業團體	臺中縣教育會
自由職業團體	臺中縣職能治療師公會
自由職業團體	臺中縣醫事放射師公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大里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大里市草湖工商發展協進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仁化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休閒餐旅協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企業經理協進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保險權益促進會
經濟業務團體	臺中縣電腦應用學會

資料來源：整理自臺中縣政府社會處，http://www.taichung.gov.tw/social_b/service/service_2.asp?bull_id=27472，2010年8月18日。

第五章 社區發展

「社區」一詞是由英文community翻譯而來，原是社會學上的一個專有名詞，後來也用於行政事務上以及日常生活的言談之中。社會學界各派各家對社區的說法不盡相同，綜合各家的觀點，其扼要的含意，是指一定地理區域內的人及其社會性活動與現象的總稱。這種社區的概念至少包括三個要素，即一群人、一定的地理範圍、及人的社會性—包括其社會意義、關係及活動的總稱。因此，社區的範圍可大可小，過去曾有社會學家把很小的鄉村聚落(hamlet)稱為社區，也有人把很大範圍的國際性組織稱為國際社區(international community)。從最小的聚落社區到最大的國際性社區之間社區的類別，可依次分為村、鄉鎮、市、都會及國家等，其中除國家社區較少被用外，其餘都常被使用。¹

「社區發展」顧名思義是以社區為單位、為主體，結合政府與民間的力量，致力於經濟、文化、生活、教育、公共衛生、社會福利等方面的軟硬體建設，以改善生活環境與提高生活品質，是現代化國家一項新的發展方向，也是社區更新的一種方式或途徑。易言之，社區發展乃透過社區規劃，促使社區居民以本身力量建設社區，以提昇區內生活條件與環境之一種行政工作。² 換句話說，社區內的事物發展與其過程，即稱之為社區發展，包含了廣義與狹義的兩個層次。廣義的社區發展，泛指社區內所有的發展事物與過程。社區範圍包括都市及非都市的村里、鄉鎮，乃至全縣市境內的居民所居住的地理範圍等；連同經濟發展以及社區的社會文化與政治發展，都算在廣義社區發展範圍內。狹義的社區發展乃指社會科學家，尤其是社會學家所較常認知與討論的社區發展，限於基層建設與社會發展的事項與過程，範圍也

1 蔡宏進，《社區原理》（臺北：三民書局，民國85年2月），頁5。

2 從過去的歷史看來，臺灣在戰前，尚無所謂社區發展之名。社區發展之前身為國民義務勞動。戰後，於民國36年首次推行國民義務勞動。國民義務勞動係照國民義務勞動法之規定，凡年滿19歲至50歲之男女，除依法可以緩免外，均需應召勞動。其勞動服務時間，在通常情形之下，每年為10天，每天勞動8小時為原則。如遇必要時，尚可延長10天。國民義務勞動包括築路、修築水利工程、公共造產、公共福利與自衛工程，期使以大眾力量，來辦理大眾共享之事業。其目的在依照孫文「以雙手萬能、建設地方」之遺教，已達成「協作共享」之理想。



以較具體的鄉村或都市社區為限。以臺灣的情形而言，通常僅限於村里，但也可以鄉鎮市為社區範圍。³

而社區發展的主旨在結合民眾與政府的力量，由民眾自動自發的精神，共同為建設自己鄉里的環境，改善生活習慣、品質而努力。⁴ 更廣義地說，社區發展的工作內容包括物質生活與精神生活，有形的福利與無形的福利，諸如：食、衣、住、行、育、樂等日常生活的各個層面，均臻於充實、完善和現代化。以下各章即探討大里市的社區發展組織的架構、發展及努力的目標；並探討大里市社區建設，包括基礎工程建設、生產福利建設及精神倫理建設三項。大里市依照這些項目，次第推動的社區發展工作，頗具績效。

第一節 社區發展計畫

民國五十四年(1965)行政院頒布「民生主義現階段社會政策」，將社區發展列為社會福利措施7大要素，並明定社會保險、國民就業、社會救助、國民住宅、福利服務及社會教育等6項，均需採社區發展方式進行。隨後內政部於民國五十七年(1968)頒布「社區發展工作綱要」，並於七十二年(1983)修定為「社區發展工作綱領」，而臺灣省政府也公布「臺灣省社區發展八年計畫」，將社區發展工作分為三大類：基礎工程建設、生產福利建設、精神倫理建設，可算是臺灣社區發展的第一波。然而因其為由上(政府機關)到下(社區人民)的社區運動，故效果不彰，除了興建廁所、修築道路排水溝、新建社區活動中心等基礎工程建設外，生產建設與精神倫理的建設則較少推動。有鑑於此，內政部於八十年(1991)修訂頒布「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將社區原有之社區服務中心及社區理事會予以解散，並輔導各社區另成立具有法人地位之社區發展協會，使社區發展組織和政府主管機關為對等及互動之單位，賦予社區居民更高度的自治、自助能力，算是臺灣社區運動的第二波。社區發展工作一直由內政部主管，文建會在八十三年(1994)十月，於立法院施

3 蔡宏進，《社區原理》（臺北：三民書局，1996年），頁238。

4 臺灣省社會處，《臺灣省社會福利概說》（臺北：臺灣省社會處主計室，1977），頁18。

政報告中，第一次提出「社區總體營造」的概念與計畫，擬透過文化藝術形式激起居民自主意願，以改造社區生活風貌。社區總體營造的涵蓋面遠遠超過原有社區的範圍，常常以一個縣市或是一個鄉鎮為單位，而使社區發展更有總體性的思考，這和過去推動社區發展的關注點不同。這可說是臺灣社區建設的第三波。⁵

大里市配合政府推動社區發展，至2010年止共成立21個社區發展協會（參看表5-5-1）。社區發展計畫的擬定，以每一社區設立「社區發展協會」為推行社區發展的領導機構，也是民間的公益團體。「社區發展協會」之組成會員分個人會員、團體會員與贊助會員三種，會員(會員代表)有表決權、選舉權、被選舉權。每一會員(會員代表)為一權；但「贊助會員」無上述之權。而社區發展協會之功能如下：

- (一)、規劃社區建設及社區活動，並大力推展，以增進社區居民福利。
- (二)、加強推行生產事業及合作事業，開發社區財源。
- (三)、發掘社區問題，並藉理事會議得召開研擬對策。
- (四)、主動發掘社區人才並輔導之，使其成為推動社區發展之領導人。
- (五)、協調社區各有關單位並肩協力，共同參與社區發展工作。
- (六)、作為帶動居民參與社區工作的示範，並發揮其影響力，期許民眾重視社區整體福利，認清社區發展的意義。
- (七)、革除社區不良風氣，加強精神倫理建設。
- (八)、維護社區建設成果。

⁵ 見於網址：<http://www.ccea.org.tw/leader/98spcom1.htm>，2010年5月1日。



依內政部所頒「加強推展社區發展工作實施方案」，主要目標任務有四：

- (一)、推展福利社區化，建立祥和的社區。
- (二)、提昇社區生活品質，建立安樂的社區。
- (三)、推廣社區精神倫理建設，營造文化的社區。
- (四)、凝聚社區居民意識，建立同心的社區。

表5-5-1 大里市各社區發展協會名單

協會名稱	理事長	地 址	社區活動中心地址
1.瑞城社區	湯秀桃	塗城路418號	瑞和街36號
2.東湖社區	洪敏和	利民街39巷27號	東南路207巷36號
3.塗城社區	王斗星	三民一街15號	塗城路1-26號
4.竹仔坑社區	陳四煌	健民路山腳巷4號	健民路13號
5.西榮社區	張水城	德芳路1段85巷46號	德芳路1段122號
6.仁化社區	王木竹	仁德里仁城路31巷1弄22號	大里市文化街117號
7.東興社區	林麗娜	益民路2段349號	永興路260號
8.金城社區	詹文雄	塗城路923巷19號	塗城路923巷19號
9.立新社區	張豐明	大里市新仁二街81號	大里市立新街71號
10.日新社區	吳東海	吉隆路5巷22號	福大路1之1號
11.西湖社區	賴文賢	西湖路320巷3號	西湖路351號
12.樹王社區	石炳南	大里市樹王路335號	樹王路335號
13.祥興社區	林清村	中興路二段860號	中興路二段祥興三巷10弄34號
14.大新社區	林修文	新興路將軍2巷12號	新里里新興路99巷16弄56號
15.大元社區	林乾正	中興路2段35號	大元路62之1號
16.立仁社區	詹明順	好來一街53號	
17.東昇社區	張瑞龍	大里市德芳南路221號	新仁路二段162號二樓
18.東勢尾社區	陳亞吉	中興路二段671巷20號	東興路100號
19.中新社區	傅運福	新生路171巷6號	
20.夏田社區	鍾文奇	大里路462號	頂厝路125號
21.內新庄社區	詹武典	大里市中新街9號	大里市中新街9號

資料來源：整理自大里市公所網站，www.dali.taichung.gov.tw/，2010年5月10日及臺中縣政府社會處，http://www.taichung.gov.tw/social_b/service/service_2.asp?bull_id=27472，2010年8月18日。

社區發展協會除訂定工作計畫外，並負責執行。然而，政府亦面臨社區工作推展之困境，首先是社區居民的參與不足，使得社區工作流於「由上而下」，彼此間的自助與互助不易形成。其次是社區資源整合運用困境，民眾對福利資源使用動機偏低，以利為誘因的社區工作尚待突破。面對如此之困境，中央施政之方向朝由「凝聚社區意識」來建立「生命共同體」的理念，以「社區建設」為起點來經營「大臺灣」等構想，逐步帶動社會各界對於社區環境的關心及參與，並積極運用文化建設、社會建設、產業建設來提昇社區居民生活素質，落實社會福利社區化，促使社區發展與公共安全、環保、治安工作的緊密結合，以及有效促進社區產業的再生。

大里市設有大里市社區健康營造中心（參看圖5-5-1），中心設置的目的，是希望透過社區民眾共同參與，結合社區熱心人士、團體等資源，發展支持性環境，引導居民相互支持，實踐健康生活，共同營造健康的社區，以達到健康城市。推動社區健康營造五步曲：

- （一）、成立社區健康營造推動小組
- （二）、訂定社區健康議題—健康體能、健康飲食、菸害防治、個人衛生、安全用藥、預防保健及社會特殊健康問題。
- （三）、結合社區資源—人力：招募保健志工。財力：號召社區具影響力人士，共同籌措財源。其他：結合社區現有組織，建立社區互動網路。
- （四）、激發社區民眾健康意識，積極參與健康新生活。
- （五）、永續經營—加強組織成員間的凝聚力及人際互動關係，強化社區支持系統，維持組織持續成長，與社區居民共建願景。

大里市也設有社區公共關係委員會，該會結合大里市地區各公司團體、社區社團等不同資源，藉由互助合作、節省財力及人力來達到最大資源效益，也藉由辦理活動過程中，尋找更多不同單位加入，未來將朝向大里地區周圍市、鄉、鎮找尋更多團體，分享不同的資源面，其工作重點如下：

- 1、召開公共關係委員會會議—藉由會議來整合行政機關、公益團體、鄰里長及媒體凝聚推動大里地區，由各界領導人之參與，帶動大里居民參與各項活動。
- 2、建構資源聯繫網絡—以營造中心為資訊交流平臺，串聯各社團、行政機關單位等，做為資源聯絡網，營造中心網頁上加入各單位聯絡方式，加強各單位與外界的資訊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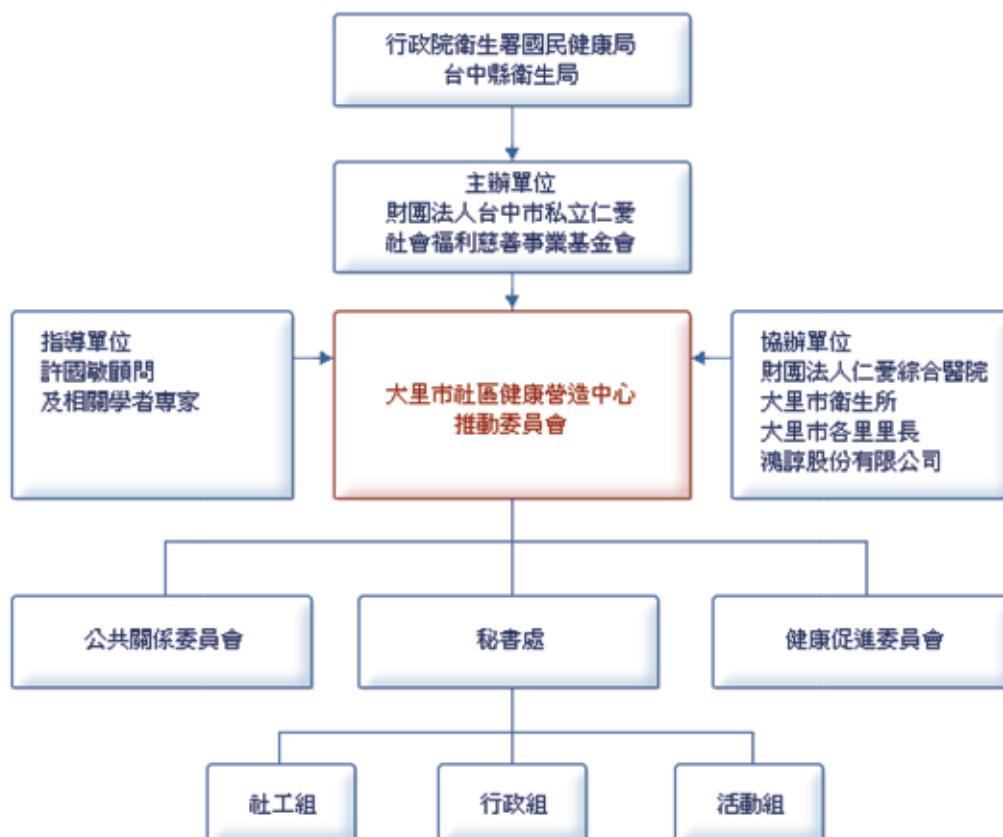


圖5-5-1 社區健康營造中心組織架構圖

資料來源：大里市社區健康營造中心網站，
網址dalihealth.jah.org.tw/6_link/b.asp，2010年3月5日。

表5-5-2 公共關係委員會成員

單位	負責人	住址
大里市衛生促進委員會	盧金生主委	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2段116號
大里市市公所(民政課)	張鎮昌課長	臺中縣大里市大新街36號
大里市衛生所	陳乾啓主任	臺中縣大里市大衛路82號
大里市兒童青少年福利服務中心	張淑貞館長	臺中縣大里市新光路32號
大里市農會推廣股	李麗華指導員	臺中縣大里市新興路101號
大里市青少年關懷協會	尤朝坤理事長	臺中縣大里市塗城路368巷11號
中華好家庭關懷協會	徐先勤理事長	臺中縣大里市東明路139號
大里愛心慈善會	邱麗娜會長	臺中縣大里市愛心三街30號1F
國光扶輪社	社長	臺中縣大里市長興一街25號2樓
大里扶輪社	黃銘松社長	臺中縣大里市國光路2段500號6F-3
中興扶輪社	社長	臺中縣大里市東榮路一段48號
大里市公所獨居老人志工隊	張啓森隊長	臺中縣大里市好來一街53號
臺中縣健康養生氣功協會	林辰四理事長	臺中縣大里市新里里上田街98號
內新里老人會	楊天三會長	臺中縣大里市新仁路2段259號
瑞城社區長壽俱樂部	陳政行會長	臺中縣大里市塗城路576號
大里市槌球委員會	洪振南主委	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1段215號
新里里家政班-元極舞	黃美華班長	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2段153巷9號5F
顏新發福珍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顏景修董事長	臺中縣大里市中興路1段26巷27號

資料來源：整理自大里公共關係委員會網站，網址：dalihealth.jah.org.tw/1_about/PR/06.asp，2010.08.08.

第二節 社區發展目標及成果

一、社區發展目標

社區發展的主要目標有三，即基礎工程建設、生產福利建設及精神倫理建設三項。大里市依照這些項目，次第推動的社區發展工作頗具績效。臺灣省政府依據民國五十七年(1968)頒行「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制訂「臺灣社區發展八年計畫」，以求貫徹。其後，又於民國六十一年(1972)臺灣省社會處頒布「臺灣省社區發展十年計畫」，以求落實社區發展，造福全民。由於各社區推展之初，速度較慢，成果較不顯著。臺灣省社會處於民國七十一年



(1982)頒布了社區發展後續第一期五年計畫。在計畫中強調：⁶（一）、工作目標仍以基礎工程、生產福利、精神倫理等三項建設為目標，並以維護及發揮社區成果，舉辦各種活動，擴大為民（為社員）服務。（二）、基本原則：強調發揮社區組織功能，培養社區意識，鼓勵民眾參與。（三）、實施範圍：其一為各鄉鎮市每年選擇一個社區列入分年計畫，加強充實其各項建設及活動。其二為未列入分年計畫之已發展社區，應由各縣市政府及鄉鎮公所編列預算補助社區，配合民力辦理成果維護及各項活動。

（一）、基礎工程建設

大里市在基礎工程建設方面，包括改善社區環境，改善交通道路與改善防洪設施等三類建設。各類建設之主要目標如下：⁷

1、改善社區環境包含：

- (1)、興建排水溝；
- (2)、興建巷弄道路、鋪設柏油或水泥路面；
- (3)、興建給水設備；
- (4)、修建廁所、浴室及垃圾箱桶；
- (5)、改善家戶衛生（包括採光、通風）；
- (6)、綠化、美化社區，以達到庭院花園化、空地果園化、馬路花園化之目標。

2、改善交通道路包含：

- (1)、修築或拓寬社區對外交通道路；
- (2)、設置交通安全標誌；
- (3)、整修社區舊有道路。

6 《臺灣省社區發展後續第一期五年計畫工作手冊》（南投：臺灣省政府，1982），頁78-79。

7 《臺灣省社區發展後續第一期五年計畫工作手冊》（南投：臺灣省政府，1982），頁78-79。

3、改善防洪設施包含：

- (1)、修築防護水道；
- (2)、消除河川障礙物等。

此外，民國六十一年(1972)五月五日，大里都市計畫規劃完成。次年大里都市計畫公告實施，針對大里各社區進行修建及有計畫開發之工程項目標準為：

- 1、房頂翻修－採用水泥瓦並包括屋頂板等項目。
- 2、房牆及門窗重建－牆壁構造變更，採用磚造或水泥製空心磚造。門窗採用木製或水泥製框架，木窗扇裝玻璃。
- 3、屋內地面－以1：3：6泥凝土打底，厚度6至8公分表面粉光。
- 4、廚房改善－洗臺、爐臺、切菜臺等得貼磁磚，裝紗門窗。
- 5、浴室改善－地面貼馬賽克，牆壁貼1.2公尺高度磁磚，加裝浴槽，裝修給水設備。
- 6、廁所改善－採沖水式為原則，工程材料數量參照省環境衛生實驗所制訂之廁所設計。

申請戶對於以上項目可選擇辦理，每項補助1萬元，最高每戶補助5萬元。政府的這項作為，欲使貧困居民獲得安適居所及衛生設備，且可改善環境衛生，消除髒亂，增進國民身心健康，提高國民生活素質。

大里市推行社區發展中維護社區及基層建設工程之成果斐然。其成果分別為新修排水溝、新修巷街道路、自來水塔及水井、改善家戶衛生、美化綠化環境及社區及家戶檢查等項目。



(二)、生產福利建設

大里市在生產福利建設方面，主要目的在於提高人民所得，增加財富、促進社會大眾福利。在生產福利建設方面，大里市計有如下具體的工作項目：⁸

- 1、改進生產及農耕技術，農作物改良，病蟲防治。
- 2、從事公共造產，加強水土保持及土地開發利用。
- 3、提倡家庭副業及手工藝，舉辦各項合作事業，並兼顧成品運銷。
- 4、指導改良家禽、家畜之飼養，及果菜、果樹之種植。
- 5、鋪設曬穀場，興建堆肥舍、飼料窖、沼氣池。
- 6、辦理婦女、兒童、青年福利事業，治家育嬰烹飪縫紉。
- 7、推行家庭計畫及婦幼衛生，家庭衛生指導。
- 8、設立托兒所。
- 9、興建國民住宅、小農住宅及整修貧民住宅。
- 10、辦理各種技藝訓練，輔導失業民眾就業。
- 11、辦理各種住戶服務，加強醫藥急難、災害及貧民救濟。

大里市從民國九十三年至九十八年止，在福利建設項目方面，有其顯要的成果，包括設置社區托兒、社區合作社、興建整修住宅、興建整修住宅、輔導家庭副業、設置社區長壽俱樂部及建立社區福利服務體系。

8 《臺灣省社區發展後續第一期五年計劃工作手冊》（南投：臺灣省政府，1982），頁80-81。

表5-5-3 生產福利建設

年度	生產福利建設	
	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社區)	設置社區長壽俱樂部(所)
93年	14	17
94年	14	17
95年	14	18
96年	14	18
97年	14	19
98年	14	19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3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三)、精神倫理建設

精神倫理建設係希望藉著固有文化、倫理道德之宣揚，改變國民氣質，提高生活品質。精神倫理建設方面，大里市計有如下項目：⁹

- 1.興建社區活動中心。
- 2.興建康樂臺。
- 3.設置社區圖書館、閱覽室。
- 4.設置小型體育場。
- 5.設置小型公園、兒童樂園。
- 6.推行國民生活須知。
- 7.推行禮儀範例。
- 8.表揚好人好事及從事敬老尊賢、崇尚孝道。
- 9.辦理各種民眾補習教育。
- 10.倡導體育、康樂及文教活動。
- 11.倡導正當娛樂，舉辦各種活動。

9 《臺灣省社區發展後續第一期五年計劃工作手冊》（南投：臺灣省政府，1982），頁82-83。

12.加強各種基層民眾組織及其活動，如里民大會、敬老會、婦女會、童子軍、社區服務站等。

除積極在新修擴建社區活動中心外，社區小型體育場所、社區公園及兒童公園、社區播音站及對社區康樂聯誼活動，成效斐然。爲了讓社區及全市市民有更積極的生活方式，大里市在此項建設上更舉辦社區藝文活動、社區圖書室、組織社區民俗康樂體育隊、社區媽媽教室、社區全民運動、組織社區童子軍、社區志願服務隊、發行社區通訊及運用學校場所設備等，讓全民共享社區發展的成果。

表5-5-4 精神倫理建設（1）

年度	精神倫理建設							
	新修擴建社區活動中心				社區小型體育場所（處）	社區公園及兒童公園（處）	社區播音站（處）	社區康樂聯誼活動（次）
	計	新建	修建	擴建				
97年	1	1	---	---	---	---	---	---
98年	2	1	1	---	---	---	1	---

資料來源：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7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表示無資料登載。

表5-5-5 精神倫理建設（2）

年度	精神倫理建設								
	社區藝文活動（次）	社區圖書室（處）	組織社區民俗康樂體育隊（隊）	社區媽媽教室（班）	社區全民運動	組織社區童子軍（團）	社區志願服務隊（團）	發行社區通訊（期）	運用學校場所設備（校）
93年	---	---	10		13	---	8	1	---
94年	---	---	10		16	---	8	1	---
95年	---	---	10		15	---	11	1	---
96年	---	---	1		14	---	19	1	---
97年	---	---	1		14	---	19	1	---
98年	---	---	1		17	---	17	1	---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3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表示無資料登載。

綜言之，大里市社區發展工作由於社區民眾自立、自強、自發與自助精神的發揮，並積極配合政府各項措施，無論在基礎工程、生產福利建設和精神倫理建設等方面都已經獲得相當的成果了。

社區發展是一個永無止境的工作，這是全臺社政工作人員及社區理事長應有的體認。在大里市居民共同的努力下，把握住下列方向共同努力及推展而不懈怠。

首先，加強社區環境的美化與綠化工作。為改善生活環境，社區民眾應發揮自動自發的精神，除維護自己居住周圍整潔外，並應維護社區內所有公共場所之整潔，而社區發展協會更應把社區如何美化、綠化作為基礎工程建設之重點工作。

其次，做好社區基礎工程及基層建設成果的維護與管理工作。由於社區發展及基層建設在大里市大致已具規模，最起碼的溝渠巷道以及公共設施等，大部分都已整建完成。唯對於建設成果的維護較不注意，至為可惜。因此，對已有的社區各項基礎工程建設及政府投下的基礎建設經費，如何來維護，應列為今後工作的重點。

最後，發揮以自動、自發、自立、自強的精神來推動社區基礎工程的興建、增建及改建工作。社區發展工作的基本精神在於社區民眾自動自發的來發揮自助的力量，培養自動、自發、自立、自強的精神來進行基礎工程的改建，擴建或增建的工作。

二、社區發展成果

大里市在政府大力協助下，推動社區發展後續計畫，成果卓著。就社區發展所需之經費而言，社區發展建設各項經費的來源，除政府補助之外，部份由社區民眾捐獻，另也由社區生產事業之收益等支付，期盼人人有錢出錢，有力出力，齊心合力，共同經營，以增加每一個人休戚與共的責任感，成就感和榮譽感，這也屬一項精神倫理建設工程。



有關社區生產建設經費方面，依據臺灣省六十六年度第一次社會工作會報決議案，針對社區發展工作推行，於民國八十一年(1992)開始實行臺灣省社區生產建設基金設置，其目的乃為充裕社區經濟來源，健全社區發展組織，期能負起社區成果維護，推行社會教育、社區文化活動及福利服務工作，以提升社區居民生活品質為目標。在基金籌措方面，政府明文規定：

(一)、社區生產建設基金訂為每社區50萬元以上為原則，社區民眾配合款至少10萬元，不足部份由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補助。

(二)、縣市政府、鄉(鎮、市、區)公所為輔導社區設置生產建設基金，應於年度預算內編列補助費。

(三)、省社會處編列補助費，審視地方財源，逐年審定補助縣市及社區數量，分別函請縣市政府辦理。

大里市自九十五年度至九十九年度，在推行社區發展成果上，從19個社區，53,599戶，增至20個社區，57,994戶，戶數增加4,395戶。然在推行社區發展成果實際使用經費上，從九十五年度的4,971,883元，至九十九年度的2,027,543元，經費使用上有減少的現象。在經費部分，實際使用經費(千元)合計：民國八十八年8,481,000元，八十九年1,868,000元，九十年4,960,312元，九十一年1,072,9011元，九十二年20,007,584元，九十三年5,280,594元，九十四年6,270,077元，九十五年6,096,581元，九十六年5,753,133元，九十七年5,662,438元。

政府補助款實際使用經費(千元)，民國八十八年7,731,000元，民國八十九年1,868,000元，民國九十年1,592,000元，九十一年1,846,500元，九十二年15,482,753元，九十三年2,606,770元，九十四年2,273,000元，九十五年2,232,510元，九十六年2,598,650元，九十七年3,233,240元。

社區自籌款實際使用經費(千元)，民國八十八年750,000元，八十九年缺資料，九十年3,368,312元，九十一年8,882,511元，九十二年4,524,831元，九十三年2,673,824元，九十四年3,997,077元，九十五年3,864,071元，九十六年3,154,483元，九十七年2,429,198元。

表5-5-6 推行社區發展成果

年度	社區數	現住人口		實際使用經費（新臺幣：元）				
		戶數	人口數	總計	政府補助			
					合計	內政部	市	區
95年	19	53,599	180,431	---	4,971,883	438,612	553,990	3,979,281
98年	20	57,371	187,237	---	3,152,000	155,000	572,000	2,580,000
99年	20	57,994	187,786	---	2,027,543	135,000	428,200	1,464,343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5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表示無資料登載。

在社區戶數方面，民國八十八年度大里有32,896戶，八十九年度41,032戶，九十年46,091戶，九十一年51,728戶，九十二年50,168戶，九十三年54,230戶，九十四年55,189戶，九十五年53,599戶，九十六年58,054戶，九十七年56,205戶。九十八年度57,371戶，九十九年度57,994戶。

在社區人口數方面，從民國八十八年度124,620人，九十年162,411人，九十一年179,177人，九十二年172,798人，九十三年184,164人，九十四年185,563人，九十五年180,431人，96年912,437人，九十七年192,437人，九十八年度187,237人及九十九年度187,786人。¹⁰

在社區發展建設上，大里市社區的發展項目上，以社區發展協會為推動社區建設及活動，不遺餘力。在公共設施建設部分，設有積極發展社區活動中心、社區小型體育場、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及社區托兒所四部分。在生產福利建設部分，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及社區托兒所二部分。在精神倫理建設部分，積極建設社區長壽俱樂部、守望相助隊、社區志願服務隊、社區圖書室及社區民俗藝文康樂團隊等。

社區發展協會的總數，從民國八十八年度的10個，八十九年度的16個，九十年至九十二年的17個，九十三年至九十四年的18個，九十五年至九十七年的19個，至九十八年的20個至今。在社區發展協會會員人

10 臺中縣政府主計<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6日。



數方面：民國八十八年的858人，八十九年1,200人，九十年1,118人，九十一年，1,124人，九十二年1,008人，九十三年1,080人，九十四年，1,080人，九十五年1,566人，九十六年1,566人，九十七年1,611人。

表5-5-7 社區發展建設項目（1）

年度別	社區發展協會總數	公共設施建設		生產福利建設		精神倫理建設					
		現有社區活動中心	現有社區小型體育場	現有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	現有社區托兒所	現有社區長壽俱樂部	現有社區媽媽教室	現有社區守望相助隊	現有社區志願服務團隊	現有社區圖書室	現有社區民俗藝文康樂團隊
93年度	18	17	---	14	---	17	13	7	8	1	13
94年度	18	17	---	14	---	17	16	7	8	1	13
95年度	19	17	---	14	---	18	15	9	11	1	13
96年度	19	17	---	14	---	18	14	9	19	1	13
97年度	19	17	---	14	---	18	14	9	19	1	13
98年度	20	18	---	14	---	19	17	10	17	1	12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3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表示無資料登載。

在現有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民國八十八年度12個，八十九年度13個，九十年度14個，九十一年14個，九十二年度14個，至九十六年度13個，九十七年度至九十九年度的14個。

大里市針對人民的需要及與社區的互動，在各社區的活動中心，辦理各項社區活動。據大里市公所統計，社區活動中心從九十三年度的17幢，至九十八年度的18幢，提供居民聚會活動之所。並時常舉辦專題訓練、社區觀摩，設置長壽俱樂部供年長的居民聊天休閒。社區設有媽媽教室，有定期的插花、刺繡及土風舞等活動。有社區圖書室供居民閱讀之處，此外還有社區守望相助隊，為維護社區的安全，社區媽媽們穿起義警服裝，穿梭大街小巷巡邏，共同為社區貢獻心力。

表5-5-8 社區發展建設項目（2）

年度別	社區發展協會數(個)	社區戶數(戶)	社區人口數(人)	參加社區發展協會人數(人)	現有設置社區生產建設基金(個)	使用經費(元)	
						政府補助款	社區自籌款
93年度	18	54,230	184,164	1,080	14	2,606,770	2,673,824
94年度	18	55,189	185,563	1,080	14	2,273,000	3,997,077
95年度	19	53,599	180,431	1,566	14	2,232,510	3,864,071
96年度	19	58,054	192,437	1,584	14	2,598,650	3,154,483
97年度	19	58,054	192,437	1,566	14	2,598,650	3,154,483
98年度	20	57,371	187,237	1,650	14	1,604,200	411,050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3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表示無資料登載。

表5-5-9 社區建設主要項目

年度別	社區建設主要項目									
	社區活動中心(幢)	辦理專題訓練(人次)	辦理社區觀摩(人次)	社區長壽俱樂部(處)	社區媽媽教室(班)	社區守望相助隊(隊)	社區志願服務團隊	社區圖書室(處)	社區民俗藝文康樂班隊	社區報導或通訊(期)
93年度	17	1	1	17	13	7	8	1	13	1
94年度	17	0	0	17	16	7	8	1	13	1
95年度	17	500	1,500	18	15	9	11	1	13	1
96年度	17	1,000	5,000	18	14	9	19	1	13	1
97年度	17	1,000	5,000	18	14	9	19	1	13	1
98年度	18	2,700	6,050	19	17	10	17	1	2	1

資料來源：大里市公所提供，2010年10月。民國93年度以前的資料，因資料保存缺失，無法列表比較。

社區活動中心（幢）一原建的社區活動中心：民國八十八年度12幢，八十九年度14幢，九十年度15幢，九十一年度0幢，九十二年度19幢，九十三年度20幢，九十四年度17幢，九十五年度16幢，九十六年度9幢，九十七年度13幢，至九十八年度18幢。

社區活動中心（幢）一新建的社區活動中心：民國八十八年度1幢，八十九年度1幢，九十年度1幢，九十一年度1幢，九十二年度1幢，九十三年度0幢，九十四年度0幢，九十五年度0幢，九十六年度1幢，九十七年度1幢。



社區活動中心（幢） 一修擴建的社區活動中心：民國八十八年度0幢，八十九年度0幢，九十年1幢，九十一年度0幢，九十二年0幢，九十三年0幢，九十四年0幢，九十五年0幢，九十六年6幢，九十七年4幢。

辦理專題訓練（人次） 一民國八十八年度至九十年度尚未辦理專題訓練，從民國九十一年度開始有34人次，九十二年2人次，九十三年1人次，九十四年0人次，九十五年500人次，九十六年1,000人次，九十七年2,500人次。九十八年2,700人次。

辦理社區觀摩（人次）：民國八十八年度開辦少區觀摩活動1人次，八十九年0人次，九十年40人次，九十一年34人次，九十二年0人次，九十三年1人次，九十四年0人次，九十五年1,500人次，九十六年5,000人次，九十七年5,800人次。九十八年6,050人次。

現有社區長壽俱樂部（處）：民國八十八年度社區長壽俱樂部設有14處，八十九年16處，九十年17處，九十一年17處，九十二年17處，九十三年17處，九十四年17處，九十五年18處，九十六年18處，九十七年19處。

現有社區媽媽教室（班）：民國八十八年度社區媽媽教室有14班，八十九年16班，九十年15班，九十一年14班，九十二年19班，九十三年13班，九十四年16班，九十五年15班，九十六年14班，九十七年16班。

現有社區守望相助隊之設置（隊）：民國八十八年度社區守望相助隊設有4隊，八十九年8隊，九十年11隊，九十一年9隊，九十二年9隊，九十三年7隊，九十四年7隊，九十五年9隊，九十六年9隊，九十七年9隊。

現有社區志願服務團隊（隊）：民國八十八年度社區志願服務團隊有9隊，八十九年16隊，九十年13隊，九十一年8隊，九十二年8隊，九十三年8隊，九十四年8隊，九十五年11隊，九十六年19隊，九十七年20隊。

現有社區圖書室（處）：民國八十八年度圖書館有**9**處，八十九年度**3**處，九十年**1**處，九十一年度**1**處，九十二年**1**處，九十三年度**1**處，九十四年度**1**處，九十五年**1**處，九十六年**1**處，九十七年度**1**處。

現有社區民俗藝文康樂班（隊）：從民國十八年度社區民俗藝文康樂隊設有**14**隊，八十九年無資料，九十年**13**隊，九十一年度**13**隊，九十二年**13**隊，九十三年度**13**隊，九十四年度**13**隊，九十五年**13**隊，九十六年度**13**隊，九十七年度**1**隊。

此外，現有社區報導或通訊（期）：民國八十八年度尚無社區報導或通訊期數，至民國九十二年**編有1**期，九十三年度**1**期，九十四年度**1**期，九十五、九十六年度無資料，九十七年度**1**期。¹¹

第三節 各社區的發展成果

大里至今有**27**個里、**756**鄰，各里的發展隨著地緣及位置所處，發展各不相同，透過耆老口述座談以及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統計資料，分列各里的特色及社區發展情況。

11 大里市推行社區發展工作成果（88-97年），資料來源：臺中縣政府主計<http://account.taichung.gov.tw/pxweb2007P/Dialog/SaveShow.asp>, 2010年8月6日。



一、竹仔坑社區（健民里）



健民里劃分為30鄰、住戶約1,619戶、總人口數5,370人。健民里舊名為竹仔坑，位於大里市最東方，面積約3平方公里，位居草湖溪上游。¹²因出產山筍（又名皇帝筍或殺頭筍），故曰「竹仔坑」。該社區為農業型社區，日治時代僅有百餘戶居民，直至民國四十二年陸軍營區及銀聯眷村興建，才逐漸增加形成目前社區。其社區特色有位於健民里活動中心旁「健民里資源回收站」，外觀經過整理美化。此外，休閒活動設施有健民社區活動中心：健民里社區發展協會平日都會在此為里民辦理各項社區活動。本社區於民國九十六年(2007)榮獲內政部社區發展委員會評鑑甲等獎的殊榮。

社區內設有一文山休閒農場，供民眾休閒娛樂踏青之處。在工商時代進步帶來都市生活繁忙，綠地原野漸漸減少，園主有鑑於此，發願要提供大眾一處自然、趣味兼具教育性的休閒園地，成為中部第一家「體驗農業生活」的觀光果園，地址位於大里市健東路123號。

12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2008年1月底統計。

在信仰與民風方面，建民里的居民敬拜竹興宮，位於健行路上，是社區的公廟，主要奉祀的神明是北極玄天上帝。基督教協同會竹子坑教會，於921災後建成，是里民心靈信仰的中心。在飲食特色上，山筍輕甜爽口，竹筍口味獨特。此外，聞名的竹仔坑大麵羹，位於大里市健民里健民路上，吸引外地觀光客前來品嚐大里不同的風味。該社區亦盛產牛角坑有機鳳梨，屬於臺灣土鳳梨，長得較小，不噴撒農藥，纖維較細又香甜，相當有名。



(上圖) 健民社區活動中心

(下圖) 竹興宮

作者拍照於2010年7月23日





二、塗城社區（塗城里）



塗城里位於大里市東南邊，東面及北面依健民里，南鄰霧峰鄉吉峰村，西連瑞城里，總面積1.775平方公里，共劃分為35個鄰，住戶為2,684戶，總人口數約為9,668人。以林姓及廖姓為最大姓。¹³塗城里，於清代舊名「土城」或「塗城」，日治時期稱為「塗城庄」，分為「頂塗城」（即今塗城里）、「下塗城」（即今「瑞城里」、「金城里」）。另有「四分仔」、「甲二」等地名，但無人居住。根據地方耆老所云，當時是為防禦原住民攻擊聚落，於是在重要地點架設高架守衛亭，出入口設有「槍櫃」，並置有小槍砲。由村民輪流站崗守衛，若遇到原住民來襲，即鳴鑼示警，村民聞聲隨即迅速抵抗。究其行政區劃沿革，於清代時即稱「土城」，光緒十三年（1887），本省隸屬臺灣縣藍興堡「土城庄」，日治時代屬臺中廳藍興堡「塗城庄」，後又改為臺中州大屯郡大里庄「塗城」，民國八十二年（1993）隨大里市之改制，更名為「塗城里」。

13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2008年1月底統計。

塗城里內的社區活動有「長壽俱樂部」，成立於民國七十五年，每年舉辦2次自強活動，2個月舉辦一次慶生會。「媽媽教室」於民國八十四年成立，經費收取年費，提供婦女平日閒暇時做各項手藝研習，例如拼貼等手工才藝，媽媽們很踴躍參加，並於每年舉辦自強活動、親子活動、慶生會等。「環保義工隊」成立於民國八十七年，義工每月定期打掃清理社區內髒亂據點，並作資源回收工作，使得社區環境更加整齊美觀。「守望相助隊」於民國九十年(2001)四月成立，至民國九十九年七月已十年光景。「塗城里守望相助隊」，每天執行巡邏勤務，默默的為鄉親提供安全及治安上的維護。塗城社區內有「塗城槌球場」，位於大庄福德祠左邊提供居民休閒活動場所；「河濱公園」，位於美群國小後方，風景清幽。這些與村民相關的活動單位皆隸屬於社區發展協會，「塗城社區發展協會」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1993)三月三十日。唯該里沒有調解委員會的設置。

塗城里內有塗城聖明宮，為塗城里民信仰及精神依託之所在，一樓包含塗城活動中心與塗城托兒所，民國九十八年已搬遷至新址（塗城路1-26及1-29號）。此外，大庄福德祠，乃位於塗城路上，福德正神曾因本祠年久失修，而向主任委員顯靈托夢，希望重建事宜，於是地方人士大力協助重新整修，並成立重建委員會，因此重新整修後的新廟莊嚴輝煌、美侖美奐。



(上圖) 舊的塗城社區活動中心



(下圖) 新的塗城社區活動中心

作者拍攝，2010年7月30日



三、仁化社區（仁化里）



仁化里共劃分為34個鄰，住戶為2,720戶，總人口數約為9,516人。¹⁴仁化里是屬大里工業區，其休閒活動設施，有「文化公園」一多樣化的遊樂設施，是兒童遊憩和里民散步的地方。位於公園內的雞蛋花樹，是文化公園的重要景點。雞蛋花樹有一則歷史小故事，乃相傳早期原住民因為不滿土地被漢人佔據，在慶典或祭祖時會到平地獵取人頭，獵取到的人頭將掛在這棵樹上，族人並視其為英雄。

仁化里以林姓占最大姓，來自於漳州，客家人很少。過去村民務農者

14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2008年1月底統計。

甚多，盛產甘蔗及鳳梨。日治時期，有油車及農具車，製成的糖自己家庭食用。於日治末期才漸有客家人搬進該里。居民以仁化路主街為聚集之地。該里分成內埔、中埔（以上二處屬仁化里）及外埔（屬仁德里）發展起來。土地的開發，因民國三十四年日本投降，民國三十八年國民政府遷臺，四十二年命令該里不分農地作為軍事用地，並圍起來徵收好幾百畝，但仍未做軍事用地。

仁化里的居民信仰與民風以該里內振坤宮為生活中心。振坤宮具有兩百多年的歷史，是仁化里和仁德里的信仰中心，每年3月份都會舉辦媽祖遶境的儀式，此乃居民重要的民間活動。在廟口附近的小吃種類多樣，從早餐到海產，提供里民多樣選擇。

在民間團體的組織上，有北管、南管，作為吉、喪事時吹奏。喜喪事都有熱心善心人士參與及幫忙。由於邁入現代化社會，喪喜事儀式都已漸趨簡單，里長常是代表出席喪喜事之代表。該里有武館，在振坤宮廟口前及其前庭練習，有大鼓陣等隊伍。該里有一間曲館，為林水金所帶領的勝樂軒，設於振坤宮。拜拜活動以七月半中元普度每年辦得最盛大，往往好幾千桌的香客前來。媽祖廟振坤宮擁有廟地約2,400坪，不知何人所捐的土地，這些土地目前出租使用。振坤宮的媽祖為軟身媽祖，十八庄媽祖遶境活動，本里與仁化里、塗城里皆同一日，於3月11日迎媽祖。據說民國48年(1959)八七水災發生時，內新庄新興宮的媽祖有「踏竹趕水」的事蹟，溪水於是往下游的大突寮、番仔寮泛濫，八七水災之後，番仔寮於河邊（即位於仁化里的防汛道路）修築「相思坎堤防」。¹⁵

15 2010年8月13日大里市仁德里耆老座談。



(上二圖) 振坤宮正面照，簷樑高琢，富麗堂皇的外觀



(上圖) 振坤宮綜合大樓

(下圖) 送愛心到災區

作者拍攝2010年8月6日



在社區建設特色上，仁化社區發展協會成立於民國八十二年(1993)五月十九日，為該里與仁德里共同的社區發展協會。現在務農者漸少，因為農地在價好時被賣掉了，所以後來無地者多，失業人口漸多。該里單親少，二、三代同堂是常有的事，獨居老人少，多子多孫多福氣的觀念仍在該里延傳。

四、仁德社區（仁德里）



仁德里舊名「番仔寮」，當時原住民利用稻草和石板搭建草寮為屋，其後漢人逐漸向竹子坑山麓開發，平埔族人退到竹仔坑山區以東，而平埔族人遷移後留下的許多草寮，漢人因此稱之為「番仔寮」。民國九十一年，由於人口過度密集，而實施里鄰調整，並把仁化里重新劃分為仁化、仁德二里，仁德里取其「仁德教化」之意，以對照昔日原住民群集之地。仁德里與仁化里以仁化路作為分界，南接金城、瑞城里，東與健民、塗城為鄰，西與東湖里相連。仁德里內有70%為外來人口，共25鄰，戶數1,991戶，人口總數為7,234人。¹⁶人口從民國七十一年年的3鄰，至九十七年的25鄰，足見人口移入者甚多。該里有塗城國小，已有九十年的歷史，雖位在仁德里，卻以「塗城」為名。該里重男輕女的觀念甚強，三代同堂，甚至四代同堂者皆有之。遇有村裡的婚喪喜慶，地方人士，除了里長熱心出面參與外，地方人士皆義務幫忙，出錢出力。該里沒有慈善團體，全以寺廟為精神中心。社區中有

16 臺中縣大里市戶政事務所2008年1月底統計。